

赢胜节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Wincell Insulation Co.,Ltd.

(泰兴市经济开发区澄江西路 118 号)

Wincell 赢胜



声明：本公司的公开转让申请尚未得到中国证监会注册或全国股转系统同意。公开转让书说明书申报稿不具有据以公开转让的法律效力，投资者应当以正式公告的公开转让说明书全文作为投资决策的依据。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福建省福州市湖东路 268 号

2025 年 7 月

声 明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以下简称“全国股转系统”）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本公司股票公开转让申请文件及所披露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作出保证，也不表明其对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本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公开转让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准确、完整。

本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因公开转让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发行或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将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主办券商及证券服务机构承诺因其为公司本次公开转让股票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重大事项提示

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注意下列风险和重大事项：

重要风险或事项名称	重要风险或事项简要描述
应收账款回款不及预期可能导致的流动性风险及业绩影响	报告期期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价值为 39,102.57 万元。公司应收款账款账面价值较大，并且随着公司业务规模进一步扩大，应收款项可能进一步增加。虽然公司通过多年经营，积累了一批与公司合作关系稳固、信用良好、财务状况良好的长期客户，但若应收账款回款不及预期，可能导致公司营运资金紧张，面临流动性风险，进而可能会对公司业务开展及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宏观经济波动的风险	公司产品包括涵盖橡塑、玻璃棉、陶瓷纤维、气凝胶、岩棉等绝热节能环保材料产品，广泛应用于暖通、工业、海洋船舶、机车、新能源、建筑围护结构等领域。公司产品市场需求受宏观经济走势、产业政策变化和行业景气度波动的影响较大。若未来宏观经济状况和下游行业投资规模等出现放缓或下滑、相关行业产业政策出现不利调整等，可能会影响下游领域的景气度，进而导致公司产品的市场需求出现波动的风险。
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公司产品所需的主要原材料包括丁腈橡胶、PVC、发泡剂、阻燃剂（主要包括氯化石蜡和氢氧化铝）等，该等材料均属于通用的化工产品，其成本受上游原油价格和下游需求情况影响较大，具有一定的周期性特征。如果未来公司主要原材料和能源价格发生较大上涨，可能对公司经营业绩带来不利影响。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的风险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秦伯军合计控制公司 81.43%股份，处于绝对控股地位，虽然公司已建立了现代企业的组织架构及法人治理结构，设计了多种制度安排以避免实际控制人的不当控制，但实际控制人未来仍可能通过董事会、股东会对公司发展战略、生产经营、人事任免、利润分配等重大事项施加决定性影响，从而影响公司及公司其他股东的利益。

目录

声 明	1
重大事项提示	2
目 录	3
释 义	6
第一节 基本情况	10
一、 基本信息.....	10
二、 股份挂牌情况.....	10
三、 公司股权结构.....	17
四、 公司股本形成概况.....	21
五、 报告期内的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26
六、 公司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参股企业的基本情况.....	26
七、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34
八、 最近两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35
九、 报告期内公司债券发行及偿还情况.....	37
十、 与本次挂牌有关的机构.....	37
第二节 公司业务	39
一、 主要业务、产品或服务.....	39
二、 内部组织结构及业务流程.....	45
三、 与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52
四、 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情况.....	63
五、 经营合规情况.....	66
六、 商业模式.....	72
七、 创新特征.....	73
八、 所处（细分）行业基本情况及公司竞争状况.....	76
九、 公司经营目标和计划.....	93
第三节 公司治理	95
一、 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95
二、 表决权差异安排.....	96

三、内部管理制度建立健全情况以及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意见	96
四、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控股子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存在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等情况及对公司的影响	97
五、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独立情况	98
六、公司同业竞争情况	99
七、公司资源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占用情况	100
八、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具体情况	101
九、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103
第四节 公司财务	105
一、财务报表	105
二、审计意见及关键审计事项	116
三、与财务会计信息相关的重大事项判断标准	116
四、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16
五、适用主要税收政策	149
六、经营成果分析	150
七、资产质量分析	164
八、偿债能力、流动性与持续经营能力分析	191
九、关联方、关联关系及关联交易	199
十、重要事项	208
十一、股利分配	212
十二、财务合法合规性	213
第五节 挂牌同时定向发行	214
第六节 附表	215
一、公司主要的知识产权	215
二、报告期内对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业务合同及履行情况	228
三、相关责任主体作出的重要承诺及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231
第七节 有关声明	235
申请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声明	235
申请挂牌公司实际控制人声明	236

申请挂牌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237
主办券商声明.....	240
律师事务所声明.....	242
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243
评估机构声明	244
第八节 附件	245

释 义

除非另有说明，以下简称在本说明书中之含义如下：

一般性释义		
赢胜节能、公司、本公司、股份公司、挂牌公司、申请人	指	赢胜节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赢胜有限、赢胜节能有限、有限公司	指	赢胜节能集团有限公司，系公司前身，曾用名赢胜（江苏）节能有限公司、赢胜（江苏）节能有限公司、江苏兆胜建材有限公司、泰兴市赢胜建材有限公司、泰兴市兆胜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秦伯军	指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秦天庆	指	秦伯军之父亲，系公司股东
王桂娟	指	秦伯军之母亲
秦伯进	指	秦伯军之兄弟
秦光耀	指	秦伯军之侄，秦伯进之子
泰州本牛	指	泰州本牛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系公司员工持股平台
泰州能点	指	泰州能点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系公司员工持股平台
丽水朝赢	指	丽水朝赢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湖南天择	指	湖南天择先导文化传媒产业投资基金企业（有限合伙）
湖南臻泰	指	湖南臻泰科信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亚罗斯	指	亚罗斯建材（江苏）有限公司，系公司控股子公司
美赢新材、国美赢胜	指	美赢（江苏）新材料有限公司，系公司全资子公司，曾用名：国美赢胜（江苏）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能点纳米	指	能点（江苏）纳米新材料有限公司，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福姆斯	指	福姆斯（湖北）节能有限公司，系公司全资子公司，曾用名赢胜（湖北）节能有限公司
广东赢胜	指	赢胜（广东）节能有限公司，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山西赢胜	指	赢胜（山西）陶瓷纤维有限公司，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四川赢胜	指	赢胜（四川）节能有限公司，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为家环境	指	为家（江苏）环境集成有限公司，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华慧检测	指	华慧（江苏）检测技术有限公司，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本牛电商	指	本牛（江苏）电子商务有限公司，系公司全资子公司，曾用名：能点（江苏）建筑集成有限公司、宝乐斯（江苏）节能有限公司
能点云	指	能点云计算（江苏）有限公司，系公司全资子公司，曾用名赢胜能点（江苏）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赢胜建设	指	赢胜（江苏）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越南赢胜	指	WINCELL VIET NAM CO.,LTD，系公司在越南设立的全资子公司
印尼赢胜	指	PT WINCELL INSULATION INDONESIA，系公司在印度尼西亚设立的控股子公司
约克	指	约克（无锡）空调冷冻设备有限公司、江森自控空调冷冻设备（无锡）有限公司、约克（上海）空调冷冻设备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及其关联公司，系公司客户
特灵	指	特灵空调系统（中国）有限公司及其关联公司，系公司客户
麦克维尔	指	麦克维尔空调制冷（武汉）有限公司、麦克维尔空调制冷（苏州）有限公司及其关联公司，系公司客户

开利	指	上海一冷开利空调设备有限公司、开利空调冷冻系统(上海)有限公司、开利空调冷冻研发管理(上海)有限公司及其关联公司，系公司客户
中国船舶	指	江南造船(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中船黄埔文冲船舶有限公司、上海外高桥造船有限公司、沪东中华造船(集团)有限公司、中国船舶集团物资有限公司及其关联公司，系公司客户
中国电子	指	中电系统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中国电子系统工程第二建设有限公司、中国电子系统工程第三建设有限公司及其关联公司，系公司客户
中国石油	指	中油吉林化建工程有限公司，中国石油天然气第六建设有限公司，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吉林石化分公司及其关联公司，系公司客户
中国石化	指	中石化工程建设有限公司，中石化节能技术服务有限公司，中石化上海工程有限公司及其关联公司，系公司客户
万华化学	指	万华化学集团物资有限公司、万华化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关联公司，系公司客户
中国石油	指	中油吉林化建工程有限公司，中国石油天然气第六建设有限公司，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吉林石化分公司及其关联公司，系公司客户
中国石化	指	中石化工程建设有限公司，中石化节能技术服务有限公司，中石化上海工程有限公司及其关联公司，系公司客户
中国海油	指	中海石油舟山石化有限公司，中海石油宁波大榭石化有限公司及其关联公司，系公司客户
五矿(中冶)集团	指	五矿二十三冶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公司，系公司客户
宝武集团	指	新余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关联公司，系公司客户
中国铝业	指	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关联公司，系公司客户
魏桥集团	指	山东魏桥轻量化材料有限公司及其关联公司，系公司客户
信发集团	指	聊城信源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公司，系公司客户
卫星化学	指	浙江卫星能源有限公司，连云港石化有限公司，卫星化学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关联公司，系公司客户
振石控股	指	振石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公司，系公司客户
招商局集团	指	招商局金陵船舶(江苏)有限公司，招商局金陵船舶(威海)有限公司，招商局金陵船舶(南京)有限公司及其关联公司，系公司客户
中国远洋运输集团	指	上海中远海运重工有限公司及其关联公司，系公司客户
扬子江船业	指	江苏扬子鑫福造船有限公司，江苏新扬子造船有限公司及其关联公司，系公司客户
中国中车	指	石家庄国祥运输设备有限公司及其关联公司，系公司客户
朗进科技	指	山东朗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关联公司，系公司客户
协众汽车	指	南京协众汽车空调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公司，系公司客户
奇点能源	指	西安奇点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关联公司，系公司客户
海博思创	指	北京海博思创工程技术有限公司，海博思创(酒泉)工程技术有限公司，海博思创(珠海)工程技术有限公司及其关联公司，系公司客户
中国建筑	指	中建安装集团有限公司、中建四局安装工程有限公司、中建八局第一建设有限公司及其关联公司，系公司客户
中国铁建	指	中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中铁建设集团机电安装有限公司、中铁十二局集团电气化工程有限公司及其关联公司，系公司客户

上海建工	指	上海建工一建集团有限公司、上海建工二建集团有限公司、上海建工四建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公司，系公司客户
华密新材	指	河北华密新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鲁阳节能	指	山东鲁阳节能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赛特新材	指	福建赛特新材股份有限公司
亚士创能	指	亚士创能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再升科技	指	重庆再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发改委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工信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
住建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公司章程	指	《赢胜节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股转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股转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主办券商、兴业证券	指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师、容诚会计师	指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律师事务所、启元律师	指	湖南启元律师事务所
评估机构、中水致远	指	中水致远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报告期内/报告期内各期/最近两年	指	2023 年、2024 年
报告期各期末	指	2023 年 12 月 31 日、2024 年 12 月 31 日
报告期末	指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股东大会	指	赢胜节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赢胜节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赢胜节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本说明书、本公开转让说明书	指	赢胜节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
专业释义		
绝热	指	通过一种体系能降低热传递的过程，或者是一个能实现这一功能的产品、部品件或系统的表述。
绝热节能环保材料/产品	指	用于减少热传递的一种物质，其绝热性能决定于化学成分、物理结构或二者兼具。
暖通/暖通保温	指	一般指供暖通风工程，建筑安装工程的一类；包括：供暖、通风、空气调节、燃气等方面；本公开转让说明书所指暖通主要包括建筑暖通和设备暖通。
工业	指	泛指化学工程（包括石油化工、煤化工、天然气化工等）、冶金行业（黑色金属、有色金属、稀有金属、金属粉末的生产、冶炼、提取与加工）、发电站（火电、核电、光热、燃气等发电设施和热力输送管网）及其他能源、重工领域大型设施的基础建设工程。
橡塑保温产品、绝热用柔性泡沫橡塑制品、柔性泡沫橡塑	指	由含有经有机或无机添加剂改性的其他高分子材料和化学物质的天然橡胶、人工合成橡胶或其混合物制成的柔性绝热制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亦简称为“橡塑”。
玻璃棉	指	一种将熔融玻璃纤维化后拉丝形成的棉状人造无机纤维，具有成型好、体积密度小、热导率低、保温绝热、吸音性能好、耐腐蚀、化学性能稳定等特点。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亦简称为

		“玻璃棉”。
陶瓷纤维	指	一种纤维状的轻质耐火材料，具有重量轻、耐高温、热稳定性好、导热率低、比热小及耐机械震动等优点，广泛应用于机械、冶金、化工、石油、陶瓷、玻璃、电子等行业。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亦简称为“陶瓷纤维”。
气凝胶	指	通过溶胶凝胶法，用一定的干燥方式使气体取代凝胶中的液相而形成的一种纳米级多孔固态材料，密度及热导率极低、声阻抗可变范围大，是一种理想的新型高温隔热降噪材料。
橡胶	指	具有可逆形变的高弹性聚合物材料。
PVC	指	聚氯乙烯，一种应用广泛的通用塑料。
发泡剂	指	使对象物质成孔的物质，常用作橡胶、玻璃、塑料等材料的加工环节。
氯化石蜡	指	具有低挥发性、阻燃、电绝缘性良好、价廉等优点，可用作阻燃剂和 PVC 的辅助增塑剂。
氢氧化铝	指	无机阻燃添加剂。除阻燃外，还具有防止发烟、不产生滴下物、不产生有毒气体等优点。

注：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中，部分合计数与各加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可能略有差异，这些差异是由于四舍五入造成的。

第一节 基本情况

一、基本信息

公司名称	赢胜节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1283740656355W	
注册资本（万元）	10,770.00	
法定代表人	张君	
有限公司设立日期	2002 年 5 月 28 日	
股份公司设立日期	2021 年 10 月 26 日	
住所	江苏省泰兴市经济开发区澄江西路 118 号	
电话	0523-87598763	
传真	0523-87598763	
邮编	225400	
电子信箱	insulation@wincellchina.com	
董事会秘书或者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张君	
按照《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的所属行业	C	制造业
	C29	橡胶和塑料制品业
	C291	橡胶制品业
	C2912	橡胶板、管、带制造
按照《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的所属行业	11	原材料
	1110	原材料
	111014	新材料
	11101411	先进结构材料
按照《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的所属行业	C	制造业
	C29	橡胶和塑料制品业
	C291	橡胶制品业
	C2912	橡胶板、管、带制造
经营范围	保温材料，吸声材料，隔热和隔音材料，橡胶板、管、带，塑料板、管、型材，制冷设备、风管系统、通风系统，建筑给排水设备，抗震支吊架、管廊支架、综合支吊架，雨水回收与利用设备，其他合成材料（监控化学品、危险化学品除外）及相关设备的设计、研制、生产、销售及技术服务；建筑材料的批发、零售；暖通工程、环保工程、机电设备安装工程、防水防腐保温工程及噪声污染治理的技术咨询、技术培训（不含国家认证的职业技能培训）、设计与施工；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的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一般项目：专用化学产品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耐火材料生产；耐火材料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	绝热节能环保材料产品的研发、生产、销售及服务。	

二、股份挂牌情况

（一）基本情况

股票简称	赢胜节能
股票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
股份总量（股）	107,700,000.00
每股面值（元）	1.00
股票交易方式	集合竞价转让
是否有可流通股	否

（二）做市商信息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及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1、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对股东所持股份转让的限制性规定

《公司法》第一百六十条规定：“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法律、行政法规或者国务院证券监督管理机构对上市公司的股东、实际控制人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就任时确定的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公司章程可以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作出其他限制性规定。”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挂牌规则》第六十八条规定：“申请挂牌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等应当按照下列安排向全国股转公司申请限售，并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披露：申请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分三批解除限售，每批解除限售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限售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挂牌前 12 个月以内申请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进行过转让的，该股票的限售安排按照前款规定执行，主办券商为开展做市业务取得的做市初始库存股票除外。因司法裁决、继承等原因导致有限售期的股票持有人发生变更的，后续持有人应继续执行股票限售安排。”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第二章第八条规定：“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

挂牌前十二个月以内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进行过转让的，该股票的管理按照前款规定执行，主办券商为开展做市业务取得的做市初始库存股票除外。

因司法裁决、继承等原因导致有限售期的股票持有人发生变更的，后续持有人应继续执行股票限售规定。”

《公司章程》第二十六条规定：“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的公司同一种类股份总数的 25%；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 1 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2、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承诺

√适用 □不适用

自愿限售股东	限售期安排	限售股数（股）
秦天庆	作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秦伯军的父亲，自愿锁定承诺与实际控制人保持一致，即在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	13,333,333
泰州本牛	作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秦伯军控制的企业，自愿锁定承诺与实际控制人保持一致，即在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	4,000,000
泰州能点	作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秦伯军控制的企业，自愿锁定承诺与实际控制人保持一致，即在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	1,133,333

3、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是否为董事、监事及高管	是否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一致行动人	是否为做市商	挂牌前12个月内受让自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股份数量（股）	因司法裁决、继承等原因而获得有限售条件股票的数量（股）	质押股份数量（股）	司法冻结股份数量（股）	本次可公开转让股份数量（股）
1	秦伯军	80,000,000	74.28%	是	是	否	-	-	-	-	20,000,000
2	秦天庆	20,000,000	18.57%	否	否	否	-	-	-	-	6,666,666
3	泰州本牛	6,000,000	5.57%	否	否	否	-	-	-	-	2,000,000

4	泰州能点	1,700,000	1.58%	否	否	否	-	-	-	-	566,666
合计	-	107,700,000	100.00%	-	-	-	-	-	-	-	29,233,332

(四) 挂牌条件适用情况

共同标准	公司治理制度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制定
		董事会议事规则	制定
		监事会议事规则	制定
		关联交易制度	制定
		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	制定
	董事会秘书或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公司是否设立董事会秘书或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是
		董事会秘书或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是否为公司高管	是
	合规情况	最近 24 个月内申请挂牌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控股子公司是否存在贪污、贿赂、侵占财产、挪用财产或者破坏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秩序行为被司法机关作出有罪判决，或刑事处罚未执行完毕	☐ 是 ☒ 否
		最近 24 个月内申请挂牌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控股子公司是否存在欺诈发行、重大信息披露违法或者其他涉及国家安全、公共安全、生态安全、生产安全、公众健康安全等领域的重大违法行为	☐ 是 ☒ 否
		最近 12 个月内申请挂牌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控股子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采取行政处罚	☐ 是 ☒ 否
		申请挂牌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控股子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采取行政处罚	☐ 是 ☒ 否
		申请挂牌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控股子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因涉嫌犯罪正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正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	☐ 是 ☒ 否
		申请挂牌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控股子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被列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且情形尚未消除	☐ 是 ☒ 否
		申请挂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或被全国股转公司认定其不适合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且市场禁入措施或不适合情形尚未消除的情形	☐ 是 ☒ 否

	审计情况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期末净资产是否为负值	☐ 是 ☒ 否
		最近一期每股净资产不低于 1 元/股	☒ 是 ☐ 否
		持续经营时间是否少于两个会计年度	☐ 是 ☒ 否
	股本情况	股本总额（万元）	10,770.00

差异化标准——标准 1

☒适用 ☐不适用

标准 1	净利润指标（万元）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7,227.95	9,246.4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436.19	7,777.98

差异化标准——标准 2

☐适用 ☒不适用

差异化标准——标准 3

☐适用 ☒不适用

差异化标准——标准 4

☐适用 ☒不适用

差异化标准——标准 5

☐适用 ☒不适用

分析说明及其他情况

根据《挂牌规则》第二十一条的相关规定，公司所选择适用的挂牌条件为“最近两年净利润均为正且累计不低于 800 万元，或者最近一年净利润不低于 600 万元”。 根据容诚会计师出具的《审计报告》，2023 年度和 2024 年度，公司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分别为 7,777.98 万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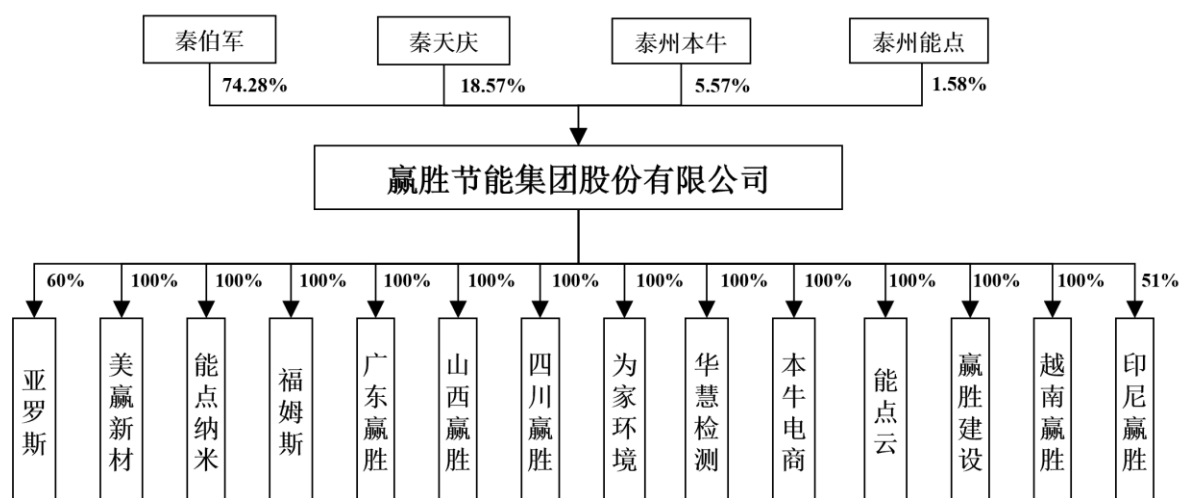
元和 5,436.19 万元，最近两年净利润累计为 13,214.17 万元；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为 6.86 元/股，不低于 1 元/股。公司符合挂牌条件的相关要求。

（五）进层条件适用情况

挂牌同时进入层级	基础层
----------	-----

三、公司股权结构

(一) 股权结构图



(二) 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

1、控股股东

公司控股股东为秦伯军，秦伯军直接持有公司股权比例为 74.28%，并通过泰州本牛、泰州能点间接控制公司 7.15%的股份，即秦伯军合计控制公司 81.43%的股份。

控股股东为法人的，请披露以下表格：

☐适用 ☒不适用

控股股东为合伙企业的，请披露以下表格：

☐适用 ☒不适用

控股股东为自然人的，请披露以下表格：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秦伯军	
国家或地区	中国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73 年 10 月 18 日	
是否拥有境外居留权	否	
学历	大专	
任职情况	董事长	
职业经历	1995 年 7 月至 1999 年 6 月，担任扬州市亚太特种水泵厂营销员、销售经理；1999 年 7 月至 2002 年 5 月，任江苏兆胜空调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02 年 5 月至今，历任公司副总经理、董事、总经理、董事长。	

控股股东为其他非法人组织的，请披露以下表格：

☐适用 ☒不适用

2、实际控制人

公司实际控制人为秦伯军，秦伯军直接持有公司股权比例为 74.28%，并通过泰州本牛、泰州能点间接控制公司 7.15%的股份，即秦伯军合计控制公司 81.43%的股份。

控股股东与实际控制人不相同

☐适用 ☒不适用

共同实际控制人之间存在一致行动关系的，除了披露上述基本情况外，还应披露以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动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前十名股东及其他持股 5%以上股份或表决权股东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股东性质	是否存在质押或其他争议事项
1	秦伯军	80,000,000.00	74.28%	自然人	否
2	秦天庆	20,000,000.00	18.57%	自然人	否
3	泰州本牛	6,000,000.00	5.57%	非法人组织	否
4	泰州能点	1,700,000.00	1.58%	非法人组织	否
合计	-	107,700,000.00	100.00%	-	-

☐适用 ☒不适用

（四） 股东之间关联关系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秦伯军先生。持股 5%以上自然人股东秦天庆为秦伯军的父亲。同时，秦伯军担任员工持股平台泰州本牛和泰州能点的执行事务合伙人，并持有泰州本牛 22.83%的合伙份额和泰州能点 8.65%的合伙份额。

泰州本牛有限合伙人秦天德系秦天庆弟弟、秦伯军叔叔，泰州本牛有限合伙人丁伯达系孙国平姐姐的配偶。除上述关联关系外，公司股东之间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

（五） 其他情况

1、机构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泰州本牛

1) 基本信息：

名称	泰州本牛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成立时间	2021 年 4 月 22 日
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1283MA25TAW20W

法定代表人或执行事务合伙人	秦伯军
住所或主要经营场所	泰兴市滨江镇福泰路 1 号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企业管理；股权投资；财务咨询（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2) 机构股东出资结构：

序号	股东（出资人）	认缴资本（元）	实缴资本（元）	持股（出资）比例
1	秦伯军	6,850,000.00	6,850,000.00	22.83%
2	封军	2,000,000.00	2,000,000.00	6.67%
3	秦天德	1,500,000.00	1,500,000.00	5.00%
4	刘剑	1,500,000.00	1,500,000.00	5.00%
5	朱波	1,500,000.00	1,500,000.00	5.00%
6	张君	1,500,000.00	1,500,000.00	5.00%
7	殷爱军	1,500,000.00	1,500,000.00	5.00%
8	陈玉英	1,500,000.00	1,500,000.00	5.00%
9	金月平	1,000,000.00	1,000,000.00	3.33%
10	张霞	1,000,000.00	1,000,000.00	3.33%
11	刘远斌	1,000,000.00	1,000,000.00	3.33%
12	丁伯达	750,000.00	750,000.00	2.50%
13	陈玮	750,000.00	750,000.00	2.50%
14	张灏	750,000.00	750,000.00	2.50%
15	吉娇	750,000.00	750,000.00	2.50%
16	王沛源	500,000.00	500,000.00	1.67%
17	叶京明	500,000.00	500,000.00	1.67%
18	梅建军	500,000.00	500,000.00	1.67%
19	张梓林	500,000.00	500,000.00	1.67%
20	高琪	500,000.00	500,000.00	1.67%
21	孙建国	250,000.00	250,000.00	0.83%
22	刘笛	250,000.00	250,000.00	0.83%
23	刘永忠	250,000.00	250,000.00	0.83%
24	王剑朋	250,000.00	250,000.00	0.83%
25	白玉林	250,000.00	250,000.00	0.83%
26	钱进军	250,000.00	250,000.00	0.83%
27	顾春萌	250,000.00	250,000.00	0.83%
28	徐敏	250,000.00	250,000.00	0.83%
29	周辉	250,000.00	250,000.00	0.83%
30	卜强	250,000.00	250,000.00	0.83%
31	邵青松	250,000.00	250,000.00	0.83%
32	潘孝龙	250,000.00	250,000.00	0.83%
33	王庆红	250,000.00	250,000.00	0.83%
34	叶小平	200,000.00	200,000.00	0.67%
35	孙国平	200,000.00	200,000.00	0.67%
合计	-	30,000,000.00	30,000,000.00	100.00%

(2) 泰州能点

1) 基本信息：

名称	泰州能点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	------------------

赢胜节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开转让说明书

成立时间	2024 年 8 月 29 日
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1283MADWN6CLX2
法定代表人或执行事务合伙人	秦伯军
住所或主要经营场所	泰兴经济开发区文化路与瑞祥路交叉口物流大楼 102 室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企业管理；股权投资；财务咨询（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2) 机构股东出资结构:

序号	股东（出资人）	认缴资本（元）	实缴资本（元）	持股（出资）比例
1	高华	1,125,000.00	1,125,000.00	8.82%
2	秦伯军	1,102,500.00	1,102,500.00	8.65%
3	封军	997,500.00	997,500.00	7.82%
4	徐敏	975,000.00	975,000.00	7.65%
5	张灏	900,000.00	900,000.00	7.06%
6	黄建萍	450,000.00	450,000.00	3.53%
7	周辉	450,000.00	450,000.00	3.53%
8	刘剑	450,000.00	450,000.00	3.53%
9	朱波	450,000.00	450,000.00	3.53%
10	黄芸蓉	375,000.00	375,000.00	2.94%
11	谢存剑	300,000.00	300,000.00	2.35%
12	曹鑫	300,000.00	300,000.00	2.35%
13	朱雪萍	300,000.00	300,000.00	2.35%
14	冯俊	300,000.00	300,000.00	2.35%
15	张斌斌	300,000.00	300,000.00	2.35%
16	曾晓明	300,000.00	300,000.00	2.35%
17	王沛源	300,000.00	300,000.00	2.35%
18	吴余华	300,000.00	300,000.00	2.35%
19	陈瑜	300,000.00	300,000.00	2.35%
20	姚菊香	225,000.00	225,000.00	1.76%
21	吉娇	225,000.00	225,000.00	1.76%
22	吕海燕	225,000.00	225,000.00	1.76%
23	秦卫娟	150,000.00	150,000.00	1.18%
24	袁丹丹	150,000.00	150,000.00	1.18%
25	张凯	150,000.00	150,000.00	1.18%
26	周鲁玉	150,000.00	150,000.00	1.18%
27	栾沛	150,000.00	150,000.00	1.18%
28	周莉	150,000.00	150,000.00	1.18%
29	徐巧莉	150,000.00	150,000.00	1.18%
30	陈雪娇	150,000.00	150,000.00	1.18%
31	李卫星	150,000.00	150,000.00	1.18%
32	毛小惠	150,000.00	150,000.00	1.18%
33	潘孝龙	150,000.00	150,000.00	1.18%
34	高琪	150,000.00	150,000.00	1.18%
35	张菲	150,000.00	150,000.00	1.18%
36	徐亚俊	150,000.00	150,000.00	1.18%
合计	-	12,750,000.00	12,750,000.00	100.00%

私募股东备案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特殊投资条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股东适格性核查

序号	股东名称	是否适格	是否为员工持股平台	具体情况
1	秦伯军	是	否	-
2	秦天庆	是	否	-
3	泰州本牛	是	是	-
4	泰州能点	是	是	-

4、其他情况说明

事项	是或否
公司及子公司是否存在 VIE 协议安排	否
是否存在控股股东为境内外上市公司	否
公司、重要控股子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是否存在股东超过 200 人的情形	否
公司及子公司是否存在工会或职工持股会持股	否

具体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股本形成概况

（一） 公司设立情况

1、有限公司设立情况

公司前身赢胜节能有限原名“泰兴市赢胜建材有限公司”。2002 年 4 月，泰兴市佳力机电制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佳力机电”）、陈玉英、吴鸣签署《投股协议书》，约定共同出资设立泰兴市赢胜建材有限公司，公司的注册资本为 50 万元，其中佳力机电以货币出资 40 万元，出资比例为 80%；陈玉英以货币出资 5 万元，出资比例为 10%；吴鸣以货币出资 5 万元，出资比例为 10%。

2002 年 4 月，佳力机电、陈玉英、吴鸣共同签署《泰兴市赢胜建材有限公司章程》。

2002 年 4 月，泰兴市安信达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泰安会验（2002）第 224 号”《验资报告》，审验截止 2002 年 4 月 30 日止，公司已收到全体股东以货币方式缴纳的出资款 50.00 万元。

2002 年 5 月，赢胜节能有限取得泰州市泰兴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注册号为 3212832101369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赢胜节能有限设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万元）	出资比例
1	佳力机电	40.00	80.00%
2	陈玉英	5.00	10.00%

3	吴鸣	5.00	10.00%
合计		50.00	100.00%

2、股份公司设立情况

公司是由赢胜节能集团有限公司按经审计的账面净资产折股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赢胜节能集团有限公司以截至2021年7月31日经审计的账面净资产427,714,950.08元按4.035:1的比例折合公司股份总额106,000,000股，每股面值1元，折股溢价部分计入资本公积，各股东按照其在赢胜节能有限的持股比例持有相应股份，净资产超过股本总额的部分计入资本公积。

2021年10月，容诚会计师出具“容诚审字（2021）230Z4075号”《审计报告》，经审计，截至2021年7月31日，赢胜节能有限的净资产为42,771.50万元。

2021年10月，中水致远出具“中水致远评报字[2021]第020545号”《赢胜节能集团有限公司拟整体变更设立股份有限公司项目资产评估报告》，经评估，截至评估基准日2021年7月31日，赢胜节能有限净资产评估值为54,473.34万元。

2021年10月，赢胜节能集团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同意公司以发起设立的方式，将赢胜节能集团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秦伯军、王桂娟、泰州本牛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为发起人共同签署了《发起人协议》，同意共同作为发起人，将赢胜节能集团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10月，容诚会计师出具“容诚验字[2021]230Z0247号”《赢胜节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筹）验资报告》，经审验，截至2021年10月18日，赢胜节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筹）已收到全体股东缴纳的注册资本合计人民币10,600万元，出资方式为净资产。

2021年10月26日，公司就整体变更事宜在泰州市行政审批局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领取了换发后的《营业执照》。

公司整体变更设立为股份公司时，发起人及其持股数量、持股比例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1	秦伯军	8,000	75.47%
2	王桂娟	2,000	18.87%
3	泰州本牛	600	5.66%
合计		10,600	100.00%

（二）报告期内的股本和股东变化情况

1、报告期初的股本结构

报告期初，赢胜节能的股本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认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秦伯军	8,000.00	71.95
2	秦天庆	2,000.00	17.99
3	泰州本牛	600.00	5.40
4	丽水朝赢	222.38	2.00
5	湖南臻泰	148.25	1.33
6	湖南天择	148.25	1.33
合计		11,118.88	100.00

2、2024 年 8 月，公司注册资本减至 10,600 万元

2024 年 6 月 21 日，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同意公司 3 名股东丽水朝赢、湖南臻泰、湖南天择通过定向减资方式退出公司，公司合计减少注册资本 518.8810 万元，其中、丽水朝赢、湖南臻泰、湖南天择分别减少注册资本 222.3776 万元、148.2517 万元、148.2517 万元，减资完成后，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 10,600 万元。

2024 年 6 月 23 日，公司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公告发布关于减少注册资本公告。

2024 年 8 月 15 日，泰州市数据局核准公司本次减资。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秦伯军	8,000.00	75.47
2	秦天庆	2,000.00	18.87
3	泰州本牛	600.00	5.66
合计		10,600.00	100.00

3、2024 年 9 月，公司注册资本增至 10,770 万元

2024 年 9 月 26 日，公司股东大会同意公司注册资本从 10,600 万元增至 10,770 万元，新增注册资本 170 万元全部由泰州能点以货币方式认缴。

2024 年 9 月 27 日，泰州市数据局核准公司本次增资。

本次增资完成后，公司出资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秦伯军	8,000.00	74.28
2	秦天庆	2,000.00	18.57
3	泰州本牛	600.00	5.57
4	泰州能点	170.00	1.58

合计	10,770.00	100.00
----	-----------	--------

(三) 区域股权市场或其他交易场所挂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在全国股转系统摘牌后重新申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股权激励情况或员工持股计划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存在泰州本牛和泰州能点两个员工持股平台，具体情况如下：

1、持股平台基本情况

泰州本牛和泰州能点的基本情况、具体人员持有份额情况详见本节之“三、公司股权结构”之“（五）其他情况”之“1、机构股东情况”。

2、股权激励相关安排对公司经营状况、财务状况、控制权变化等方面的影响

(1) 对公司经营状况的影响

泰州本牛、泰州能点系为建立员工长期激励约束机制，吸引和激励公司中高层管理以及公司所需的其他关键人才而设立，能够进一步调动员工积极性，保持管理团队和人才队伍的稳定，有利于公司的经营发展。

(2) 对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

为公允地反映股权激励对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公司将上述股权激励产生的股份支付费用在对应期限内进行分摊确认。报告期各期，公司对于泰州本牛分别确认股份支付费用 113.15 万元和 118.15 万元；泰州能点的员工按照市场化价格入股，因此公司未确认股份支付费用。

(3) 对公司控制权变化的影响

股权激励实施前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控制权未发生变更。

3、上市后的行权安排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上述股权激励计划已实施完毕，不存在未授予或未行权的情况，不涉及挂牌后的行权安排。

(六) 其他情况

事项	是或否
公司是否曾擅自公开或者变相公开发行政券	否
公司是否曾存在代持	是
公司是否（曾）存在工会、职工持股会持股或自然人股东人数较多的情形	否
公司是否（曾）存在非货币出资	否
公司是否曾存在出资瑕疵	否
公司是否曾涉及国有企业、集体企业改制	否
公司历史沿革是否涉及国资、外资、集体股东出资	是
公司是否（曾）存在红筹架构	否
公司是否存在分立、合并事项	否

具体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历史沿革曾存在代持

公司股东曾存在的代持情况详见《申请人设立以来股本演变情况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确认意见》。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历史上的股东持股代持情形已完成清理，公司目前的股权结构清晰、权属分明，公司股份不存在权属争议、纠纷或潜在纠纷。

2、公司历史沿革涉及集体股东代持情况

公司历史沿革涉及集体股东出资情况。公司历史股东泰兴市泰兴镇农村集体资产管理委员会为集体企业，详见《申请人设立以来股本演变情况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确认意见》。

五、报告期内的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事项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参股企业的基本情况

（一）公司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

☒适用 ☐不适用

1、美赢（江苏）新材料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18年11月13日
住所	泰兴市经济开发区澄江西路118号
注册资本	5,000万元
实缴资本	5,000万元
主要业务	节能材料（不含危险化学品）、玻璃棉及其制品的研发、生产、销售及相关的技术咨询和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与公司业务的关系	主营绝热节能环保材料的生产、销售，与申请人的主营业务相关。
股东构成及持股比例	申请人直接持股100.00%。

最近一年及一期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12月31日
总资产	10,396.26
净资产	5,280.35
项目	2024年度
营业收入	7,669.39
净利润	-430.85
最近一年及一期财务数据是否经审计	是（经容诚会计师审计）

2、赢胜（江苏）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10年3月22日
住所	泰兴市经济开发区澄江西路118号
注册资本	3,000.00万元
实缴资本	3,000.00万元
主要业务	机电安装工程、防水防腐保温工程、环保工程的施工；绝热材料及风管系统、通风系统、空气分布系统的安装及服务；抗震支吊架、管廊支吊架、成品支吊架、金属支吊架的安装，雨水回收、同层排水、虹吸排水的安装及服务；保温材料的批发、零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与公司业务的关系	主营绝热节能环保材料的销售及安装工程服务，与申请人的主营业务相关。

股东构成及持股比例	申请人直接持股 100.00%
-----------	-----------------

最近一年及一期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5,180.88
净资产	3,468.07
项目	2024 年度
营业收入	1,672.71
净利润	-2.77
最近一年及一期财务数据是否经审计	是（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3、赢胜（广东）节能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15 年 5 月 12 日
住所	中山市民众镇沙仔行政村景成路 8 号
注册资本	3,000.00 万元
实缴资本	3,000.00 万元
主要业务	研发、制造、销售：保温隔热材料、建筑材料、吸声材料；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与公司业务的关系	主营绝热节能环保材料的生产和销售，与公司的主营业务相关。
股东构成及持股比例	申请人直接持股 100.00%

最近一年及一期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4,685.26
净资产	3,411.77
项目	2024 年度
营业收入	5,517.55
净利润	268.58
最近一年及一期财务数据是否经审计	是（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4、本牛（江苏）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15 年 8 月 6 日
住所	泰兴市经济开发区澄江西路 118 号
注册资本	1,000.00 万元
实缴资本	324.76 万元
主要业务	建筑集成化技术开发、隔热保温材料、新型风管、泡沫铝制造，保温材料、建筑材料、吸声材料、泡沫铝批发、零售；工程安装、防腐保温工程施工；防水材料（不含化工产品）加工；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和国家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许可项目：在线数据处理与交易处理业务（经营类电子商务）；互联网信息服务；互联网直播技术服务；网络文化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一般项目：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橡胶制品销售；保温材料销售；隔热和隔音材料销售；耐火材料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建筑材料销售；软件开发；软件销售；咨询策划服务；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进出口商品检验鉴定；进出口代理；国内贸易代理；对台小额贸易业务经营；销售代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与公司业务的关系	主营绝热节能环保材料的线上销售，与公司的主营业务相关。
股东构成及持股比例	申请人直接持股 100.00%

最近一年及一期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652.68	
净资产	428.89	
项目	2024 年度	
营业收入	1,412.96	
净利润	-105.78	
最近一年及一期财务数据是否经审计	是（经容诚会计师审计）	

5、福姆斯（湖北）节能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15 年 10 月 23 日
住所	浠水经济开发区散花工业园发展大道 88 号
注册资本	3,000.00 万元
实缴资本	3,000.00 万元
主要业务	隔热保温材料、新型风管、泡沫铝制品及生产设备的研发、制造、销售；保温材料、建筑材料、吸声材料、泡沫铝批发、零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不含国家禁止和限制的进出口的货物或技术）。（涉及许可经营项目,应取得相关部门许可后方可经营）
与公司业务的关系	主营绝热节能环保材料的生产和销售，与公司的主营业务相关。
股东构成及持股比例	申请人直接持股 100.00%

最近一年及一期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3,933.15	
净资产	3,544.84	
项目	2024 年度	
营业收入	2,423.17	
净利润	96.77	

最近一年及一期财务数据是否经审计	是（经容诚会计师审计）
------------------	-------------

6、能点云计算（江苏）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18 年 11 月 15 日
住所	泰兴市经济开发区澄江西路 118 号
注册资本	1,000.00 万元
实缴资本	200.00 万元
主要业务	计算机软硬件、通讯设备、办公自动化设备、电子产品技术开发、销售、转让及技术服务；通讯终端系统研发；企业管理咨询；计算机系统集成；物联网信息咨询服务；增值电信业务；网上贸易代理；工业自动化控制系统安装；智能楼宇化工程施工；保温材料、吸声材料、隔热和隔音材料、橡胶板、管、带、塑料板、型材、其他合成材料（监控化学品、危险化学品除外）及相关设备的销售及技术服务；建筑材料的批发、零售；暖通工程、环保工程、机电设备安装工程、防水防腐保温工程及噪声污染治理的技术咨询、技术培训（不含国家统一认可的职业资格证书类的培训）、设计与施工；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和国家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技术推广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企业管理咨询；广告设计、代理；广告发布；广告制作；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软件开发；咨询策划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与公司业务的关系	主营计算机软件技术服务，为公司信息管理系统运营提供技术支持。
股东构成及持股比例	申请人直接持股 100.00%

最近一年及一期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706.63	
净资产	556.36	
项目	2024 年度	
营业收入	602.43	
净利润	113.88	
最近一年及一期财务数据是否经审计	是（经容诚会计师审计）	

7、华慧（江苏）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19 年 1 月 7 日
住所	泰兴市经济开发区澄江西路 118 号第一幢
注册资本	500.00 万元
实缴资本	500.00 万元
主要业务	检测技术服务 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服务、技术咨询、认证；材料检测、设备检测、环境检测、计量检测、工程质量检测与鉴定。（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与公司业务的关系	主营绝热节能环保材料的检测服务，与公司的主营业务相关。
股东构成及持股比例	申请人直接持股 100.00%

最近一年及一期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796.55	
净资产	764.93	
项目	2024 年度	
营业收入	366.84	
净利润	189.85	
最近一年及一期财务数据是否经审计	是（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8、为家（江苏）环境集成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19 年 7 月 30 日
住所	泰兴市经济开发区澄江西路 118 号
注册资本	1,000.00 万元
实缴资本	390.00 万元
主要业务	建筑环境系统、通风工程系统、风管系统、净化工程系统、暖通系统、绝热材料、阻燃材料（不含化工产品）、风机风扇、五金制品的设计、研发、制造、销售、安装及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与公司业务的关系	主营绝热节能环保材料的生产和销售，与公司的主营业务相关。
股东构成及持股比例	申请人直接持股 100.00%

最近一年及一期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546.77	
净资产	356.37	
项目	2024 年度	
营业收入	719.13	
净利润	-258.39	
最近一年及一期财务数据是否经审计	是（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9、赢胜（山西）陶瓷纤维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21 年 7 月 29 日
住所	山西省朔州市山阴经济技术开发区合盛堡园区
注册资本	5,000.00 万元
实缴资本	5,000.00 万元
主要业务	一般项目：隔热和隔音材料制造；隔热和隔音材料销售；玻璃纤维及制品制造；玻璃纤维及制品销售；轻质建筑材料制造；轻质建筑材料销售；金属结构制造；金属

	结构销售；合成材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合成材料销售；耐火材料销售；耐火材料生产；货物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与公司业务的关系	主营绝热节能环保材料的生产和销售，与公司的主营业务相关。
股东构成及持股比例	申请人直接持股 100.00%

最近一年及一期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10,851.49	
净资产	2,047.24	
项目	2024 年度	
营业收入	3,968.19	
净利润	-978.31	
最近一年及一期财务数据是否经审计	是（经容诚会计师审计）	

10、能点（江苏）纳米新材料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22 年 3 月 21 日
住所	泰兴市滨江镇澄江西路 128 号
注册资本	5,000.00 万元
实缴资本	5,000.00 万元
主要业务	一般项目：隔热和隔音材料制造；隔热和隔音材料销售；保温材料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与公司业务的关系	主营绝热节能环保材料的生产和销售，与公司的主营业务相关。
股东构成及持股比例	申请人直接持股 100.00%

最近一年及一期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8,924.43	
净资产	4,175.43	
项目	2024 年度	
营业收入	589.29	
净利润	-703.40	
最近一年及一期财务数据是否经审计	是（经容诚会计师审计）	

11、赢胜（四川）节能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23 年 10 月 19 日
住所	四川省广安市武胜县街子镇工业园区
注册资本	3,000.00 万元
实缴资本	2,015.00 万元

主要业务	一般项目：隔热和隔音材料制造；隔热和隔音材料销售；耐火材料生产；耐火材料销售；橡胶制品制造；橡胶制品销售；保温材料销售；新型建筑材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与公司业务的关系	主营绝热节能环保材料的生产和销售，与公司的主营业务相关。
股东构成及持股比例	申请人直接持股 100.00%

注：实缴资本为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时点数。

最近一年及一期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1,797.74
净资产	885.29
项目	2024 年度
营业收入	-
净利润	-19.71
最近一年及一期财务数据是否经审计	是（经容诚会计师审计）

12、亚罗斯建材（江苏）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09 年 6 月 2 日
住所	泰兴市滨江镇福泰路 20 号
注册资本	5,000.00 万元
实缴资本	5,000.00 万元
主要业务	高效保温材料、橡塑制品的生产、研发以及提供相关的技术咨询和技术服务；从事上述产品及其同类产品和橡塑机械设备、吸声材料的销售。（以上产品不含化工产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一般项目：玻璃纤维及制品制造；玻璃纤维及制品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与公司业务的关系	主营绝热节能环保材料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与公司的主营业务相关。
股东构成及持股比例	申请人直接持股 60.00%，泰国亚罗弗国际有限公司直接持股 40%

最近一年及一期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28,707.23
净资产	15,677.35
项目	2024 年度
营业收入	26,319.42
净利润	504.29
最近一年及一期财务数据是否经审计	是（经容诚会计师审计）

13、印尼赢胜

成立时间	2023 年 10 月 9 日
公司地址	JL. RAYA BOJONG LENGOK, Desa/Kelurahan Bojonglongok, Kec. Parakansalak, Kab. Sukabumi, Provinsi Jawa Barat, Kode Pos: 10270
注册资本	1,000,000.00 万
实缴资本	1,000,000.00 万
主要业务	主营绝热节能环保材料的销售
与公司业务的关系	申请人在印度尼西亚的销售公司
股东构成及持股比例	申请人直接持股 51%，阿尔法独立贸易有限公司直接持股 49%

注：印尼赢胜注册资本与实缴资本货币单位为印尼盾

最近一年及一期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7.03	
净资产	7.03	
项目	2024 年度	
营业收入	-	
净利润	-11.46	
最近一年及一期财务数据是否经审计	是（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14、越南赢胜

成立时间	2023 年 9 月 26 日
住所	SAV.5-03-10, Tầng 3, Tháp 5, The Sun Avenue, Số 28 Mai Chí Thọ, Phường An Phú, Tp Thủ Đức, TP Hồ Chí Minh, Việt Nam.
注册资本	10.00 万美元
实缴资本	10.00 万美元
主要业务	主营绝热节能环保材料的销售
与公司业务的关系	申请人在越南的销售公司
股东构成及持股比例	申请人直接持股 100%

最近一年及一期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21.37	
净资产	10.88	
项目	2024 年度	
营业收入	114.84	
净利润	-55.45	
最近一年及一期财务数据是否经审计	是（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参股企业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参股公司名称	公司持股比例	公司出资金额（万元）	公司入股时间	参股公司控股方	主要业务	与公司主要业务关系
1	江苏清冠能点节能材料有限公司	49%	490.00	2024 年 9 月 12 日	清冠纳米科技（江苏）有限公司	未实际生产经营	无

注：公司出资金额为认缴出资金额。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序号	姓名	职务	任期开始时间	任期结束时间	国家或地区	境外居留权	性别	出生年月	学历	职称
1	秦伯军	董事长	2024 年 10 月 18 日	2027 年 10 月 17 日	中国	无	男	1973 年 10 月	大专	高级经济师
2	张君	董事、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2024 年 10 月 18 日	2027 年 10 月 17 日	中国	无	女	1975 年 9 月	本科	高级经济师
3	秦天德	董事、副总经理	2024 年 10 月 18 日	2027 年 10 月 17 日	中国	无	男	1971 年 3 月	大专	
4	武连合	独立董事	2024 年 10 月 18 日	2027 年 10 月 17 日	中国	无	男	1968 年 1 月	硕士	会计师、高级国际财务管理师
5	韩继先	独立董事	2024 年 10 月 18 日	2027 年 10 月 17 日	中国	无	男	1959 年 3 月	本科	教授级高级工程师
6	高琪	监事	2024 年 10 月 18 日	2027 年 10 月 17 日	中国	无	男	1980 年 3 月出生	本科	
7	冯俊	职工监事	2024 年 10 月 18 日	2027 年 10 月 17 日	中国	无	男	1986 年 6 月	本科	
8	吉娇	监事会主席	2024 年 10 月 18 日	2027 年 10 月 17 日	中国	无	女	1989 年 2 月	本科	
9	黄建萍	财务总监	2024 年 10 月 18 日	2027 年 10 月 17 日	中国	无	女	1981 年 10 月	本科	会计师
10	殷爱军	副总经理	2024 年 10 月 18 日	2027 年 10 月 17 日	中国	无	男	1979 年 5 月	大专	
11	封军	副总经理	2024 年 10 月 18 日	2027 年 10 月 17 日	中国	无	男	1976 年 2 月	大专	
12	高华	副总经理	2024 年 10 月 18 日	2027 年 10 月 17 日	中国	无	男	1972 年 11 月	硕士	

续：

序号	姓名	职业（创业）经历
1	秦伯军	1995 年 7 月至 1999 年 6 月，担任扬州市亚太特种水泵厂营销员、销售经理；1999 年 7 月至 2002 年 5 月，任江苏兆胜空调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02 年 5 月至今，历任公司副总经理、董事、总经理、董事长。

2	张君	1999年8月至2002年5月，任江苏兆胜空调有限公司内勤；2002年5月至今，历任公司客服、客服主管、总经理助理、副总裁、总经理、董事、董事会秘书。
3	秦天德	1998年8月至2003年5月，任泰兴市动力机械厂电工、车间主任；2003年6月至2008年12月，任江苏兆胜空调有限公司车间主任；2009年1月至今，历任公司车间主任、董事、副总经理。
4	韩继先	1982年8月至2002年12月，任中国建筑材料科学研究院主任工程师；2003年1月至2010年4月，任中国建材市场协会秘书长；2010年5月至2016年6月，任中国砂石协会副会长兼秘书长；2016年7月至今，任中国绝热节能材料协会常务副会长兼秘书长；2021年10月至今，兼任赢胜节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5	武连合	1990年8月至1993年2月，任中国天辰工程有限公司财务部主管会计；1993年3月至2000年12月，任君安证券资产管理公司（现为上海国泰君安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财务总监；2003年1月至2003年8月，任上海东滩投资开发（集团）有限公司资产运作部副总经理；2003年9月至2004年3月，任中国医疗集团有限公司财务总监（中国地区）；2004年4月至2016年2月，任国旅联合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2016年3月至2016年11月，任江苏新世纪江南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兼财务总监；2016年12月至2018年12月，任上海河马文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2019年1月至今，任上海谷富投资有限公司总经理；2021年10月至今，兼任赢胜节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6	殷爱军	1998年8月至2002年4月，任上海外轮修理厂维修主管；2002年5月至今，历任公司销售员、区域经理、销售总监、副总经理、交通新能源事业部总经理。
7	黄建萍	2007年2月至2012年6月，任上海亚明股份有限公司车间核算员；2012年7月至今，历任公司财务经理、财务总监。
8	封军	1993年1月至2004年1月，任扬州市亚太特种水泵厂销售员；2004年2月至今，历任公司销售经理、南方局副局长、华东局局长、副总经理、机电暖通事业部总经理。
9	高华	1996年7月至2000年6月，任北京煤炭公司（后更名为北京金泰恒业有限责任公司，隶属于北京能源集团）、北京煤炭综合利用研究所工程师；2000年6月至2003年12月，任北京经济发展投资公司（后隶属北京首创科技投资公司）、北京首创科技投资公司文员、经理；2004年1月至2020年5月，任欧文斯科宁（中国）投资有限公司市场发展主任、全国销售经理；2020年8月至今，历任公司大工业管理局副总裁、副总经理、大工业事业部总经理。
10	吉娇	2007年10月至2010年7月，任叶永福物流（上海）有限公司单证员；2010年8月至今，历任公司文员、人事专员、人事经理、人事总监、董事长助理、交通新能源事业部副总经理、监事会主席。
11	高琪	2002年7月至2007年9月，任上海灿坤事业有限公司供应商质量工程师；2007年10月至2012年7月，任伟创力电子科技（上海）有限公司质量工程师；2012年7月至2016年2月，任赫比（上海）金属有限公司质量主管；2016年2月至今，历任公司质量总监、生产总经理、监事。
12	冯俊	2010年3月至2010年12月，任南京德翔船用设备有限公司销售员；2011年11月至今，历任公司销售员、客服主管、董事长助理、监事、大工业事业部保障中心总监。

八、最近两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项目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资产总计（万元）	134,285.99	120,012.20

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80,079.87	71,746.97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的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73,832.43	65,701.24
每股净资产（元）	7.44	6.45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6.86	5.91
资产负债率	40.37%	40.22%
流动比率（倍）	1.38	1.71
速动比率（倍）	1.24	1.59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96,923.68	101,116.71
净利润（万元）	7,429.67	10,449.86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7,227.95	9,246.4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5,640.66	8,967.54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5,436.19	7,777.98
毛利率	30.55%	34.18%
加权净资产收益率	10.42%	15.1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扣除非经常性损益）	7.84%	12.7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68	0.8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68	0.87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2.14	2.38
存货周转率（次）	10.58	13.1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12,031.73	8,047.46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1.12	0.72
研发投入金额（万元）	4,163.27	4,385.58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4.30%	4.34%

注：计算公式

1、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2、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流动负债； 3、资产负债率=总负债/总资产； 4、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期末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期末股本； 5、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平均应收账款账面余额； 6、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平均存货账面余额； 7、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 8、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研发费用/营业收入； 9、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期末股本； 10、每股净资产=期末净资产/期末股本总额； 11、毛利率=（营业收入-营业成本）/营业收入； 12、每股收益=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加权平均股本； 13、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当期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期末股本总额； 14、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text{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P0 / (E0 + NP \div 2 + Ei \times Mi \div M0 - Ej \times Mj \div M0 \pm Ek \times Mk \div M0)$ 其中：P0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NP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E0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Ei 为报告期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Ej 为报告期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M0 为报告期月份数；Mi 为新增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Mj 为减少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Ek 为因其他交易或事项引起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增减变动；Mk 为发生其他净资产增减变动次月起至报告期期
--

末的累计月数。

15、基本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P0 \div S$, $S=S0+S1+Si \times Mi \div M0-Sj \times Mj \div M0-Sk$

其中： $P0$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S 为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S0$ 为期初股份总数； $S1$ 为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 Si 为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 Sj 为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 Sk 为报告期缩股数； $M0$ 报告期月份数； Mi 为增加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Mj 为减少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16、稀释每股收益=经过稀释性调整的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当期净利润/（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假定稀释性潜在普通股转换为已发行普通股而增加的普通股股数的加权平均数）。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稀释性的潜在普通股，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与基本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相同。

九、报告期内公司债券发行及偿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与本次挂牌有关的机构

（一） 主办券商

机构名称	兴业证券
法定代表人	苏军良
住所	福建省福州市湖东路 268 号
联系电话	0591-38507870
传真	0591-38281999
项目负责人	龙柏澄
项目组成员	张文、罗宇庭、钟方鑫、熊刚、王立、李玫瑶、杨宏程、韩东、谢依佩

（二） 律师事务所

机构名称	湖南启元律师事务所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	朱志怡
住所	湖南省长沙市芙蓉区建湘路 393 号世茂环球金融中心 63 层
联系电话	0731-82953778
传真	0731-82953779
经办律师	莫彪、周晓玲、戴思佳

（三） 会计师事务所

机构名称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肖厚发、刘维
住所	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 22 号 1 幢 10 层 1001-1 至 1001-26
联系电话	010-66001391
传真	010-66001392
经办注册会计师	褚诗炜、黄剑

（四） 资产评估机构

√适用 □不适用

机构名称	中水致远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肖力
住所	北京市海淀区上园村3号交大知行大厦6层618室
联系电话	0551-62652879
传真	0551-62652879
经办注册评估师	方强、陈大海、史先锋

(五) 证券登记结算机构

机构名称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
负责人	黄英鹏
住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26号金阳大厦5层
联系电话	4008058058
传真	010-50939716

(六) 证券交易场所

机构名称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周贵华
住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丁26号金阳大厦
联系电话	010-63889512
传真	010-63889514

(七) 做市商

□适用 √不适用

第二节 公司业务

一、主要业务、产品或服务

(一) 主营业务

主营业务-绝热节能环保材料（保温保冷、防火耐火、隔声降噪）	公司主要从事保温保冷、防火耐火、隔声降噪等绝热节能环保材料的研发、生产、销售及服务，公司产品涵盖橡塑、玻璃棉、陶瓷纤维、气凝胶、岩棉等产品，并广泛应用于暖通、工业、海洋船舶、机车、新能源、建筑围护结构等领域。
-------------------------------	--

1、主营业务的基本情况

公司是专业从事绝热节能环保材料的研发、生产、销售及服务的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基于多年技术沉淀与持续创新发展，公司构建了以橡塑材料产品为核心，以玻璃棉、陶瓷纤维、气凝胶、岩棉等多元产品为创新引领的综合业务体系，成为了覆盖-196℃至 1700℃全球绝热材料行业生态平台。根据中国绝热节能材料协会统计，2023 年和 2024 年，公司橡塑类保温材料产品国内市场占有率稳居行业前三。

公司专门设立了材料工程研究院，面向全保温领域开展前沿技术、全新产品、工艺技术和工程应用方面的研究和开发，累计获得了 32 项发明专利授权、123 项实用新型专利和 14 项软件著作权，研发实力雄厚。公司作为全国绝热材料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委员，主导或参与制定了多项国际、国家、行业、地方及团体标准，其中主导修订国家标准 3 项、主导编制团体标准 3 项，参与编制国际标准 1 项，参与其他标准编制 36 项。公司构建了完整的质量认证体系，先后通过了国军标 GJB9001C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美国 FM、美国 GREENGUARD、美国 UL、欧盟 CE、英国 BS、韩国 KS、美国船级社 ABS、中国船级社 CCS、中国质量 CQC 等 100 多项国内国际认证。

公司产品已应用于国家体育场（“鸟巢”）、国家会议中心、国家大剧院、上海世博会、首都机场、上海特斯拉超级工厂等多个大型重点工程，并进入了国内外的大型工程建筑公司（中国建筑、中国电子、中国铁道、上海建工等）、大型能源工业公司（中国石油、中国石化、中国海油、五矿（中冶）集团、宝武集团、中国铝业、魏桥集团、信发集团、万华化学、卫星化学、振石控股）、大型海洋船舶（中国船舶集团、招商局集团、中国远洋运输集团、扬子江船业等）、大型机车新能源公司（中国中车、朗进科技、协众汽车、海博思创、奇点能源等）和大型跨国企业（全球四大商用中央空调——特灵、约克、麦克维尔、开利等）及其关联公司的核心供应链。

自成立以来，公司一直秉持“守护每一度，世界更美好”的理念，以打造“全球绝热材料行业生态平台”为目标，已发展成为我国绝热节能材料行业内具有较高知名度及较强竞争实力的企业。公司先后被授予“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国家级绿色工厂”“国家级 5G 全连接工厂”“国家级工业产品绿色设计示范企业”“江苏省级企业技术中心”“江苏省智能制造示范车间”等荣誉

称号。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

(二) 主要产品或服务

2、主要产品和服务的基本情况

按原材料构成的不同，公司绝热节能环保材料主要可分为橡塑类、玻璃棉类、陶瓷纤维类和气凝胶类材料，具体情况如下：

产品类型	主要材料	具体产品	适用温度区间
绝热节能环保材料	橡塑类	橡塑管、橡塑板、设备配套产品、EHS 纳米橡塑隔声保温板、家用橡塑保温小管、吸声板、减震垫等	-196℃-175℃
	玻璃纤维类	散棉、玻璃棉管、玻璃棉板、玻璃棉毡等	-40℃-500℃
	陶瓷纤维类	散棉、陶瓷纤维管、陶瓷纤维板、陶瓷纤维毡、陶瓷纤维纸、模块等	500℃-1700℃
	气凝胶类	气凝胶毡、气凝胶片、气凝胶纸、气凝胶板、气凝胶粉、气凝胶管等	-196℃-1000℃
	其它	岩棉、聚异氰脲酸酯、三聚氰胺、浇注料等	-

上述主营产品基本情况及应用领域和场景情况如下：

产品类型	示意图	产品描述	主要应用场景
绝热节能环保材料	 橡塑类保温材料	以天然或合成橡胶为基材，含有其他聚合物或化学品，经有机或无机添加剂进行改性，经混炼、挤出、发泡和冷却定型，加工而成的具有闭孔结构的柔性绝热制品。	大型商业建筑、公共设施等建筑绝热保温，以及空调设备、石油化工、轨道交通、海洋船舶、通风管道及隔音降噪领域。
	 玻璃棉类保温材料	将含有天然砂、碎玻璃、纯碱等配合料高温熔融成液，通过高速离心机甩丝成纤，在纤维沉降过程喷洒粘结剂，集棉后再经固化炉高温定型成玻璃棉制品。	建筑外墙、屋面围护结构，室内防排烟系统、海洋船舶、冶金、石化、核电、城市热网等领域设备及管道的绝热保温，以及吸声降噪领域。
	 陶瓷纤维类保温材料	经高温熔融、甩丝成纤维热固化定型而得的无机保温材料，耐火、耐高温、强度高，及以其为主要原材料的复合加工产品。	石化、冶金等各类高温环境建筑体，深海领域的绝热保温及各种防排烟设备。

		以纳米量级超微颗粒相互聚集构成纳米多孔网络结构，并在网络孔隙中充满气态分散介质的轻质纳米固态材料。	在航天、军事、交通、通讯、医用、建材、电力、储能柜体、电池隔热防火、冶金 等众多方面有很广阔的应用空间。
--	---	---	--

气凝胶类保温材料

公司各类绝热节能环保材料产品主要应用于暖通、工业、海洋船舶、机车、新能源、建筑围护结构等六大领域，具体情况如下：

主要应用领域	细分领域	具体描述
暖通	机电工程	包括室内采暖、室外供热管网、锅炉与锅炉房、通风、空调、洁净（洁净厂房或手术室等）、燃气等领域。
	家装工程	主要针对家用空调设备，如家用挂壁式空调、立柜式空调、窗式空调和吊顶式空调等。
	制冷供热设备	主要针对商用空调设备，包括压缩机、送风机、制冷管、多联机等相关设备。
工业	石油、石化、中海油化学工程	主要用于石油化工、煤化工、天然气化工等行业大型场站的公辅工程保温、储运装置外保温、工艺管道保温保冷、工业炉内衬、设备与管道外保温和噪音治理。
	冶金、有色	黑色冶金主要用于铁前（焦化、烧结、水泥石灰）加热炉、炼铁高炉、高炉热风炉、炼钢电炉、平炉、转炉耐火、隔热及其热轧加热炉、冷轧加热炉耐火等热处理设备的隔热保温。有色冶金主要用于氧化铝管廊保温、电解铝槽槽底及围护结构隔热保温、电解铝阳极杆烟气有组织密封、碳素焙烧炉炉体隔热及组件节能保温。
	电站、能源厂、集中供热	主要用于火力发电厂的全电厂保温节能优化及材料施工、汽轮机可拆卸保温衣定制、电厂阀门罩壳制作安装、燃煤锅炉耐火材料设计及供货。光热发电行业塔式吸热器、储罐配套保温和槽式光热电站的管道保温。核电行业核岛及常规岛材料供应。燃机锅炉整体保温结构设计。热源厂到工业园区长输管网保温结构 EPC 专业承包工程。
海洋船舶	绝缘类（舱壁、甲板）	舱室舱壁、甲板等的绝缘防火。
	保温类（管系、舾装、隔热隔音）	舱室设备、管系、通风系统等的保温、隔热、隔音。
	保冷类	管系、罐体的保冷。
机车	乘用车	商用客车、家用轿车的隔热、隔音、密封材料。
	轨道交通	高铁、动车、地铁的隔热、隔音、减震、密封材料。
	工程机械	起重机械、运输机械的隔热、隔音材料。
新能源	储能	工商业储能、电源侧储能的热管理用材料。
	电池	动力电池、储能电池的热管理用材料。
建筑围护结构	浮筑楼地面	主要用于建筑体各楼层防水层与结构层之间的隔离层的隔声保温。
	屋面墙体材料	主要用于建筑体屋顶表面的绝热保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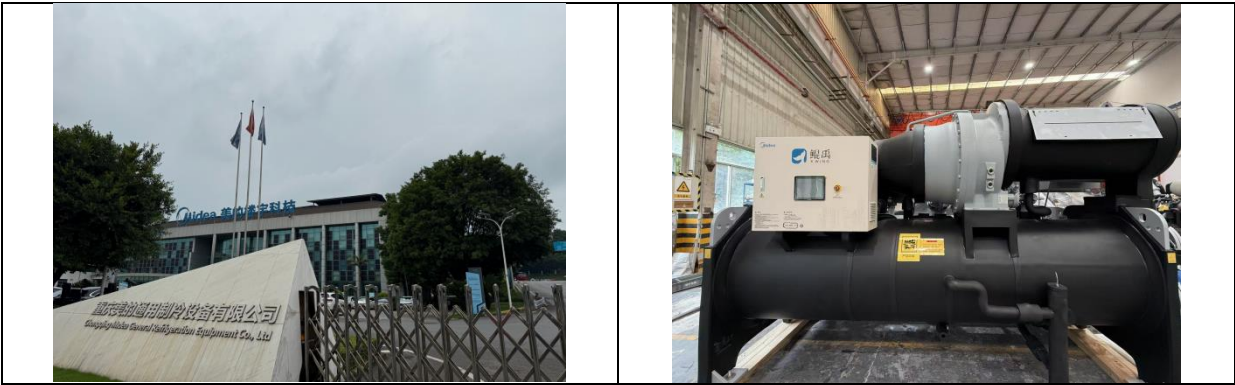
	装饰装修隔热降噪	建筑体内饰环境的隔声保温。
--	----------	---------------

(1) 橡塑类保温材料

橡塑材料采用国际最尖端“凝胶”发泡技术，选用天然橡胶和其他聚合物或化学品，经有机或无机添加剂改性，混炼、挤出、硫化发泡、冷却发泡形成具有闭孔结构的柔性绝热制品，具有导热系数低、阻燃防火、防潮抗湿、隔音减震、环保无毒、耐久性强等特性，其预制化构造兼具施工便捷性与工程美观度。主要应用于建筑、工业、船舶、车辆等领域的冷热介质管道与设备，可有效降低冷热损失。

公司橡塑类保温材料主要包括橡塑管、橡塑板、设备配套产品、EHS 纳米橡塑隔声保温板和家用橡塑保温小管、吸声板、减震垫等。公司橡塑类保温材料部分项目案例如下：

北京奥运会主体育场鸟巢——橡塑管	
	
华为厂房项目——橡塑管	
	
特灵商用空调系列——设备配套产品	
	
美的商用空调系列-设备配套产品	



(2) 玻璃棉类保温材料

玻璃棉主要采用碎玻璃、石英砂、长石、纯碱、硼砂等原料熔融成玻璃液，然后借助离心/喷吹工艺制成絮状纤维，不同于长玻璃纤维，这种纤维长度一般在 10cm 左右，纤维与纤维互相缠绕成立体交叉状态，将空气隔离出无数单胞，多层交错纤维限制了空气流动和扩散，空气和玻璃又都具有低导热系数，因而具有良好的保温和声学性能。玻璃棉类保温材料应用领域涵盖建筑围护结构（屋面、墙体、内隔墙）、工业装备管道（石油石化、冶金化工、轻工业）及能源输配系统（长输蒸汽管网、电厂、核电站）等场景的保温工程，可显著降低设备及管道热损耗。

公司玻璃棉类保温材料主要包括散棉、玻璃棉管、玻璃棉板和玻璃棉毡等。公司玻璃棉类保温材料部分项目案例如下：

特斯拉上海超级工厂——玻璃棉毡	
	
沪东中华造船（集团）有限公司 LNG 船——玻璃棉板	
	
中国石油独山子石化分公司塔里木 120 万吨/年二期乙烯项目——玻璃棉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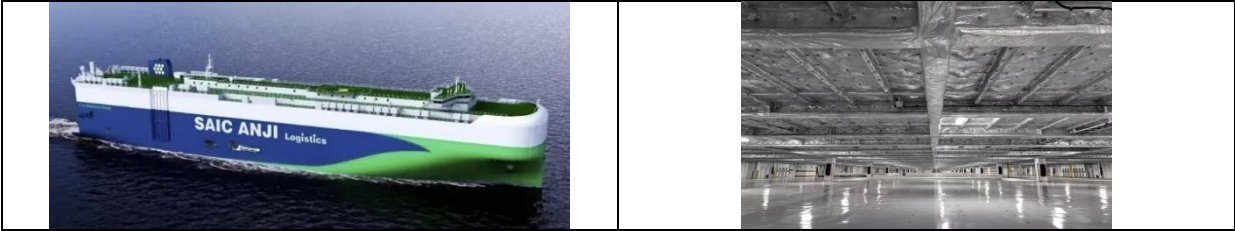


(3) 陶瓷纤维类保温材料

陶瓷纤维是以硬质粘土熟料、煤系高岭土或工业氧化铝粉与硅石粉合成料为原料，采用电弧炉或电阻炉高温熔融，经离心机甩丝或压缩空气喷吹成纤而制成毯、毡、板、纸、绳等制品及各种预制块及组件等。陶瓷纤维核心性能包括：耐高温（使用温度 500-1700℃）、低导热系数、优异抗热震性及机械振动适应性，主要服务于工业窑炉（冶金、化工）、高温装备（石油裂解装置、陶瓷烧结设备）、特种热工系统（电子元件制造、玻璃深加工）及海洋船舶（舱壁、甲板）等场景的耐火保温工程，可显著降低设备热损失。

公司陶瓷纤维类保温材料主要包括散棉、陶瓷纤维管、陶瓷纤维板、陶瓷纤维毯、模块。公司陶瓷纤维类保温材料部分项目案例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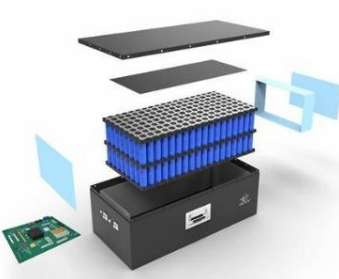
万华化学集团物资有限公司项目——陶瓷纤维毯	
	
青山控股印尼产业园项目——陶瓷纤维模块	
	
上汽集团安吉物流 PCTC 汽车滚装运输船项目-陶瓷纤维毯	



(4) 气凝胶类保温材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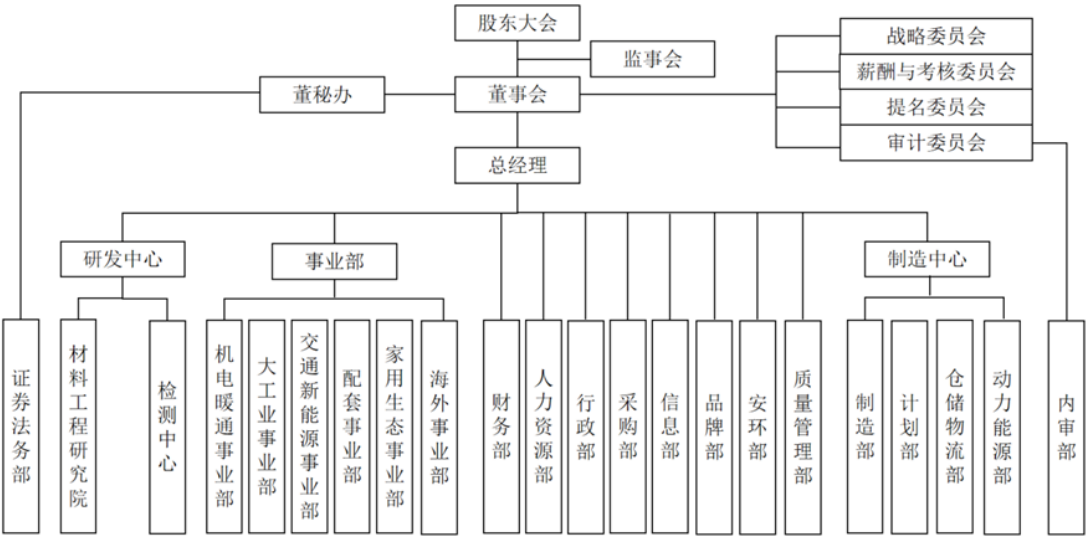
气凝胶是通过溶胶凝胶法，用一定的干燥方式使气体取代凝胶中的液相而形成的一种纳米级多孔固态材料，根据成分分为有机、无机、有机无机杂化气凝胶。气凝胶具有密度低，比表面积高、孔隙率高、防火等级高、导热系数低、介电常数低、透明度高、耐温范围广等特性，主要应用于深冷储运（LNG 管道-165℃保温）、工业高温（石化设备 650℃-1000℃隔热）、海洋船舶、新能源（动力电池热失控防护）及航空航天（舱体轻量化隔热）等领域。

公司气凝胶保温材料主要包括气凝胶粉、气凝胶毡、气凝胶板、气凝胶片/纸、气凝胶泡棉等。公司气凝胶类保温材料部分项目案例如下：

第二艘国产大型邮轮“爱达·花城号”项目——气凝胶毡	
	
北京海博思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储能电池——气凝胶隔热垫	
	
中国石化湖南石油年产 5 万吨环氧氯丙烷项目-气凝胶毡	
	

二、内部组织结构及业务流程

(一) 内部组织结构



部门名称	职能
材料工程研究院	材料工程研究院一方面负责公司新产品和新技术的开发工作，一方面负责现有产品、现有技术以及产品工艺的迭代工作。材料工程研究院根据事业部反馈及自身调研获取的市场需求、行业发展趋势、客户需求和痛难点建立研发目标，结合公司自主开发的核心技术建立研发项目。材料工程研究院员工负责研发项目的设计及执行、完成研发目标、梳理研发成果、构建公司核心技术体系；此外，材料工程研究院员还负责制订工艺技术规范和工艺管理规范，对生产车间进行必要的技术指导。
检测中心	检测中心主要承担各类样品的检测工作，按照相关标准和规范进行操作，确保检测结果的准确性和可靠性。检测中心负责建立和完善公司的质量管理体系，保持高效权威的检测能力，使其具备公正性和持续运作能力，以支持公司销售部门和研发部门的工作。检测中心还负责关注国内外检测技术的发展动态，为公司的技术发展和产品竞争力赋能。
事业部	事业部下设六大业务板块，主要负责国内市场与国际市场开拓工作。事业部负责制订公司年度、月度产品营销目标计划,并在事业部内部对营销计划进行分解；六大业务板块事业部负责销售订单执行与跟踪、客户档案管理、现有客户关系维护、新客户开拓工作和售后支持工作。此外，事业部负责公司品牌在对应领域的建设工作，维护公司品牌形象，提升品牌价值；负责销售团队组建、培训及绩效考核，制定激励机制，提升团队专业能力与执行力。
财务部	财务部根据国家法规及公司规定制定公司财务、会计核算管理、费用报销管理等制度；协助公司管理团队制定年度财务预算；负责完成公司财务管理、会计核算、定期及时完成财务报表编制等方面的工作；负责日常会计凭证、账册和报告的整理、归档工作；负责公司收支决算、分析工作；参与公司经营管理决策相关会议，为管理人员的业务决策提供支持。
人力资源部	人力资源部负责根据公司发展战略及规划，制定企业人力资源规划。完善人力资源管理体系，包括招聘、培训、绩效、薪酬及员工发展等体系的全面建设。及时完成公司人才队伍建设的要求。向公司决策层提供人力资源、组织机构等方面的建议。人才队伍的建设及人力资源成本的有效控制。负责及时处理公司管理过程中的重大人力资源问题。
行政部	行政部负责制定并优化公司行政管理制度；管理公司证照、印章、合同、档案等重要文件，确保合规使用；负责安排商务接待、外宾来访，负责办公区域规划、装修监督、绿植维护、清洁安保协调。管理安保、宿舍等后勤事务；处理突发事件（如停电、自然灾害等）；跟踪政府补贴、专项扶持政策。申报行业奖项、示范企业等

	荣誉，提升企业公信力。
采购部	采购部主要负责公司原材料、设备及其他物资采购。负责供应商评定与定期审核，负责组织新供应商的考察、选择、评估，建立供应商管理档案；负责供应商供货程序管理、采购订单执行与跟踪；协调生产物资库存、需求与采购平衡；指导原材料入库，改进采购工作流程和标准。及时处理与各供应商的关系，如价格谈判，产品质量，供应链，数据库等。参与公司成本管控规划、订单交付评估等相关会议。
信息部	信息部负责公司信息化战略规划；主导新系统选型、建设及现有系统升级，结合业务需求制定技术方案，推动业务流程数字化、智能化转型。负责管理私有云平台资源，优化服务器、存储及网络架构，保障系统运行效率与稳定性。协同财务、生产、物流等部门，将系统功能深度嵌入业务场景，推动“IT+业务”融合创新。负责评估系统使用效能（如 OA 流程审批时效、TMS 叫号准确率），提出资源调配或流程精简建议。
品牌部	品牌部负责主导企业视觉识别系统（VI）的设计、更新与标准化管理（如 Logo、色彩、字体等）。负责审核集团及下属业务对品牌形象的应用（如宣传物料、产品包装等）；负责策划大型品牌活动。负责商标注册、知识产权保护及品牌合规性管理。协同人力资源部进行雇主品牌建设（如企业文化传播、员工形象管理）。
安环部	安环部负责加强安全工作基础建设，推进公司安全标准化工作正常进行。负责对年度安全工作目标、计划及重大安全事宜进行审议决策，检查保障措施实施完成情况。参与公司管理人员和其他各类安全教育培训工作，会同有关部门组织全员安全教育和考核工作。督促落实本单位重大危险源的安全管理措施。
质量管理部	质量管理部负责集团质量管理体系的策划、推行、维护、改进及集团质量管理运行过程中的监控。负责质量管理文件的控制，负责起草公司中长期质量目标及年度质量目标，经审批后组织对质量目标的实施情况进行检查、考核。负责质量管理体系二、三方认证的协调、联络。对外审中发现的不符合项的纠正措施和预防措施进行跟踪、验证。负责编制年度内部审核计划并组织实施，对内审中发现的不符合项的纠正措施和预防措施进行跟踪、验证。定期召开质量分析例会，负责制订纠正措施并跟踪考核和验证。负责产品质量数据的数据采集、整理、分析、存档及数据库的维护与更新。
制造中心	制造中心下设制造部、计划部、仓储物流部和动力能源部，主要负责公司生产计划执行与跟踪工作。计划部负责制定生产计划，制造部根据生产计划高效安排生产流程，完成生产任务；计划部负责生产人员配置、工作任务分工、人员管理；仓储物流部负责建立和维护库存管理信息系统，记录货物的出入库信息、库存数量、存储位置等数据，负责生产物料的仓储、领用、加工和处置；动力能源部负责负责制定设备年度维修工作，编制落实设备年度维护计划，做好生产设备维护等保障工作。

（二） 主要业务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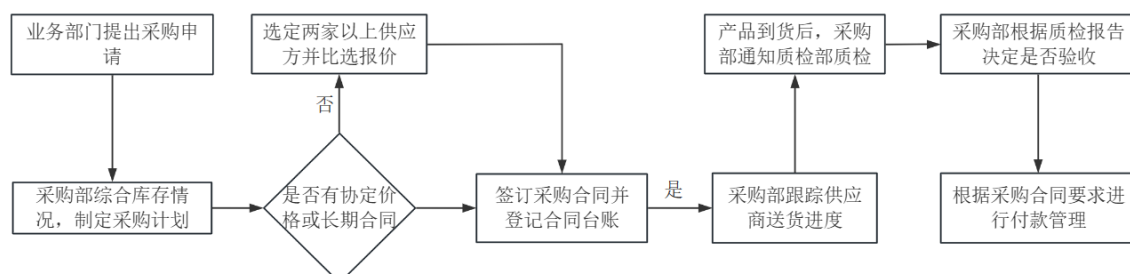
1、流程图

（1）采购流程

业务部门根据物资需求情况填写《请购单》并向采购部提出采购申请，采购部结合公司现有库存情况，明确采购物资的品种、规格、数量及质量要求制定采购计划。根据材料库存状况制定采购合同时，对于已确定的物品可以电话或面谈形式选定 2 家以上供方报价，比价并选择其中合适的供方进行供货。对存在协定价格或已缔结长期合同或长期交货供方的产品可省略报价流程。

确定采购计划及订货供方之后，采购部与供应商签订采购合同/订单合同，并对供应商送货进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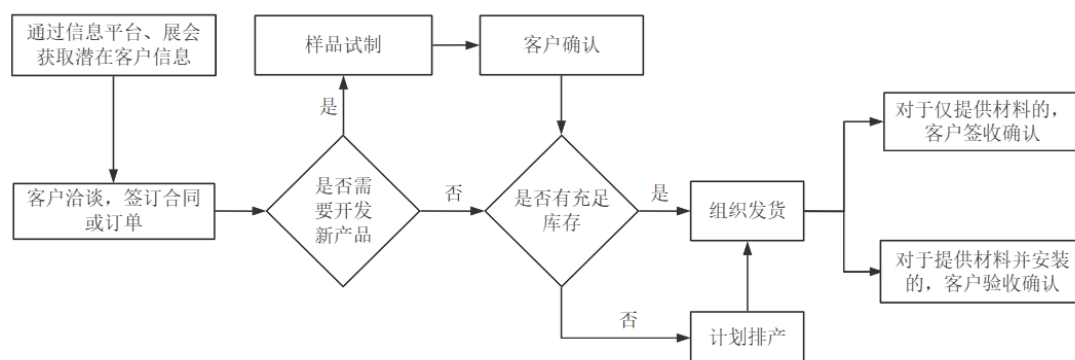
进行跟踪管理。采购物资进厂后，采购部确认材料是否与采购合同资料和交货单相符，并通知质量部对进货进行检验。质量部按供方《送货单》或《装箱单》对照仓库的《收货单》验收材料的重量和质量，并确认是否签字。采购部根据验收结果决定采购物品是否入库，如果合格时立即通知仓库管理员进行入库处理，如果不合格则退货或报总经理或其授权人处置。



(2) 销售流程

公司采取直销为主、经销商及贸易商为辅的销售模式。对于直销业务，公司与客户直接签订销售合同。公司目前已与中国船舶、中国石油、中国中车、万华化学等多个国内外知名企业建立了长期合作关系，成为其合格供应商。对于经销商，公司一般发展当地具有一定渠道及资金实力的公司作为经销商，与其签订经销商框架合同，采取买断式交易的方式，按经销商价格供货，并对其销售区域及销售价格进行管控。贸易商模式下，公司产品通过买断方式直接销售给贸易商，再由贸易商销售至终端客户，公司不对贸易商进行销售管理。

公司一般通过信息平台、展会、招投标网站等获取潜在客户信息，销售人员与客户进一步洽谈，签订合同或订单。客户下单后，公司根据库存情况，安排生产及发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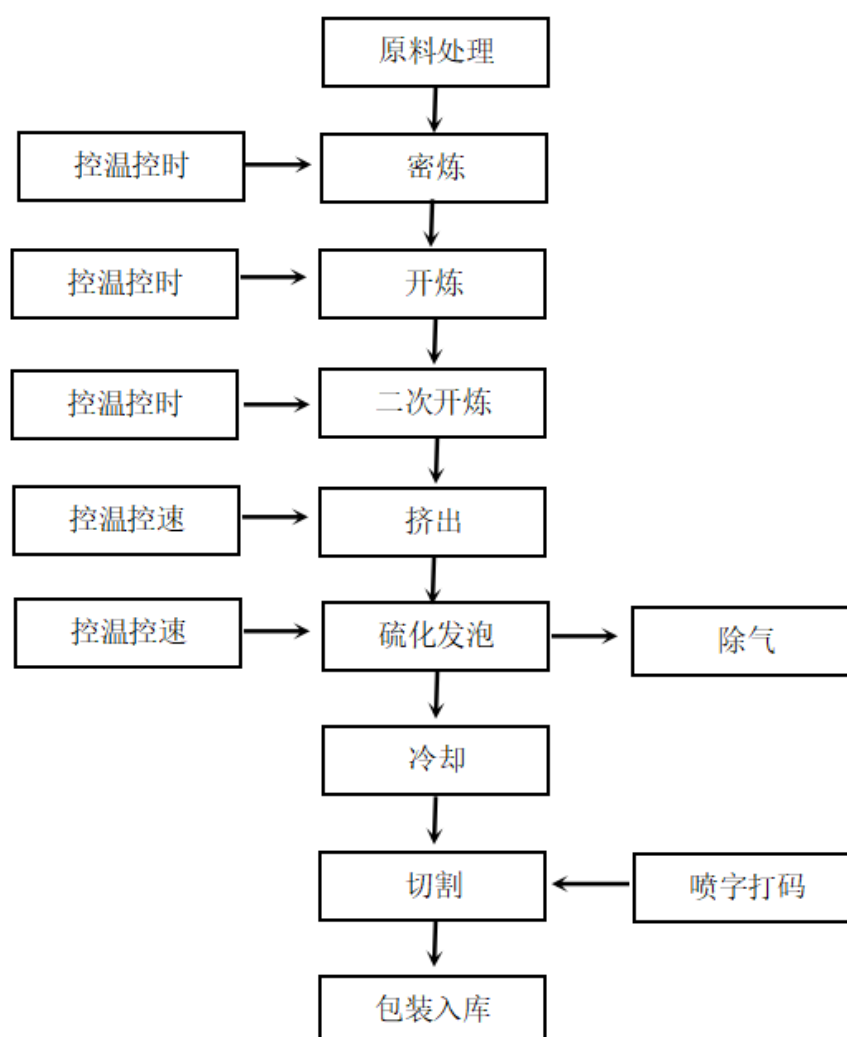


(3) 生产流程

① 橡塑类保温材料生产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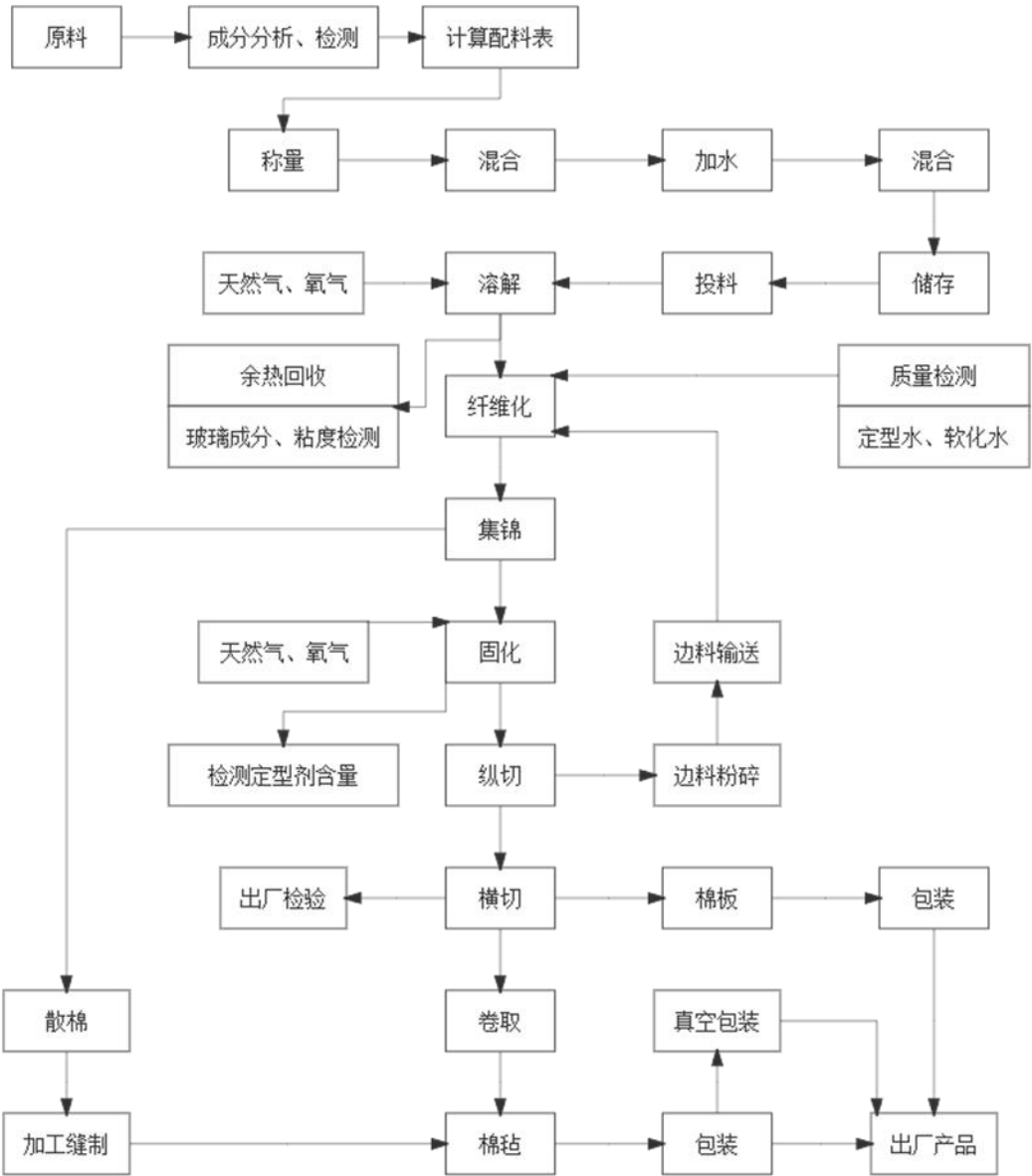
公司橡塑采用“凝胶”发泡技术，由天然橡胶或合成橡胶或两者混合，通过添加一定比例的防老剂、防滑剂等有机或无机添加剂，经过密炼、开炼、二次开炼、挤出、硫化发泡、冷却等工艺，实现原材料的改性而制成闭孔泡沫橡塑制品。公司生产的橡塑能在空间网状结构下通过独立泡体锁定大量空气，使导热系数在-20℃~40℃的温度区间里，介于 0.030~0.037 W/(m·K)，优于 GB/T

17794-2021 的标准值。公司橡塑类材料生产流程如下图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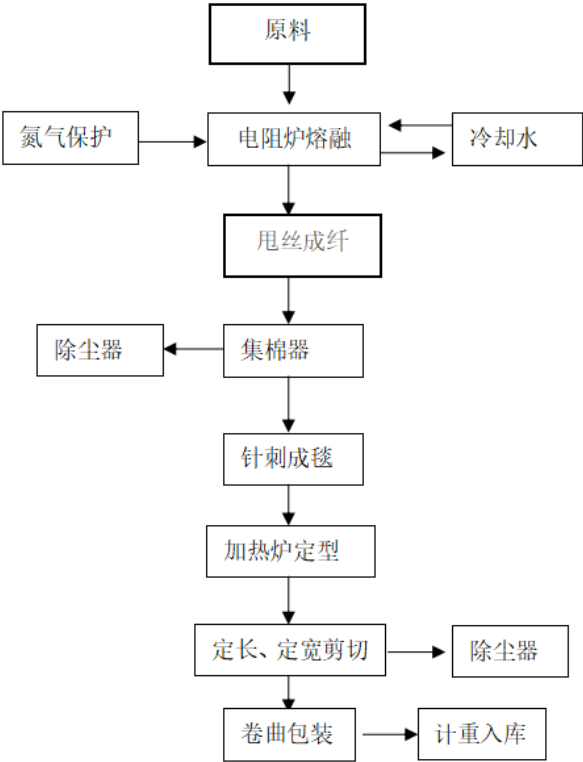
②玻璃棉类保温材料生产流程

公司采用碎玻璃、长石、纯碱、硼砂等原料在 1200℃-1400℃温度下熔窑中熔融成玻璃液，然后借助离心/火焰喷吹工艺制成棉絮状纤维，在玻璃纤维沉降的同时粘结剂通过喷嘴均匀地喷洒在玻璃纤维上，经重力和负压风落到集棉网带上，形成未固化的原棉，然后通过固化炉使其固化成玻璃棉板和玻璃棉毡，再经切割后成为各种规格的玻璃棉制品，可制成板、管等形态，最高使用温度可达 538℃，经此工艺生产出来的玻璃棉具有成型好、体积密度小、热导率低、保温绝热、吸音性能好、耐腐蚀、化学性能稳定等优点。公司玻璃棉生产流程如下图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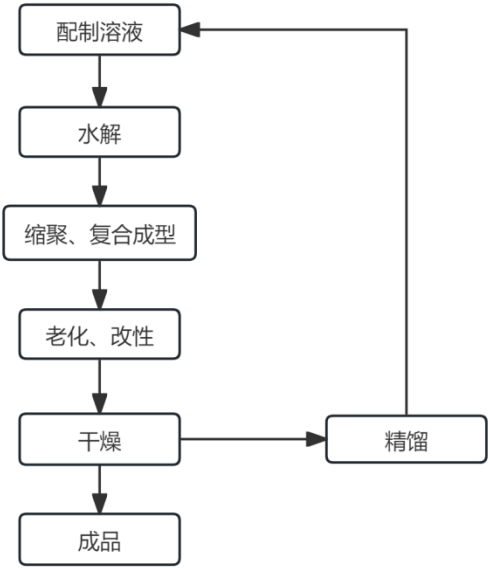
③陶瓷纤维类保温材料生产流程

公司采用煤矸石、高纯氧化铝、硅石粉等原料，通过电阻炉高温熔融成液体后经过离心机高速甩丝成纤，再经过集棉、针刺成毡、定型、切割等工艺制成陶瓷纤维及制品，根据温度可分为普通型、标准型、高纯型、高铝型、锆铝型和含锆型。公司陶瓷纤维生产流程如下图所示：



④气凝胶生产流程

公司通过电磁流量计将水、乙醇、硫酸溶液按比例混合后，加入正硅酸乙酯使其发生水解反应生成正硅酸乙酯水解液。然后将其与碱溶液混合并浸泡于基材玻纤中并逐渐固化获得复合凝胶毡。在烘箱末端收卷后通过改性及干燥处理，得到成品。



2、外协或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外协(或外包)厂商名称	外协(或外包)厂商与公司、股东、董监高关联关系	外协(或外包)具体内容	单家外协(或外包)成本及其占外协(或外包)业务总成本比重				是否专门或主要为公司服务	是否对外协(或外包)厂商存在依赖
				2024 年度(万元)	占当期外协(或外包)业务总成本比重	2023 年度(万元)	占当期外协(或外包)业务总成本比重		
1	浙江华丞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装卸、拉货、包装工、辅助工	783.23	45.85%	627.08	44.03%	否	否
2	江苏拾一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包装工、辅助工	617.90	36.17%	521.69	36.63%	否	否
3	江苏华泽人力资源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包装工、辅助工	77.14	4.52%	0.00	0.00%	否	否
4	东莞市浩鑫人力资源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包装工、辅助工	67.20	3.93%	78.14	5.49%	否	否
5	泰州利合人力资源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包装工、辅助工	54.38	3.18%	122.84	8.62%	否	否
6	滁州乐观精密机械科技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风管加工	0.00	0.00%	62.13	4.36%	否	否
合计	-	-	-	1,599.85	93.66%	1,411.88	99.12%	-	-

注：以上选取公司报告期各期前五大劳务外包厂商列示。

具体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的劳务外包加工主要包括原材料的装卸和运拉、橡塑和玻璃棉等产成品的包装和装卸、风管的加工及其他辅助性工作。公司在充分考虑成本效益、人力资源、生产资源、产品交期等因素的情况下，将生产工序中产品装卸及部分技术含量较低的产品生产工作交由劳务外包公司完成。报告期内，公司上述劳务外包前五大供应商的劳务外包采购金额合计分别为 1,411.88 万元、1,599.85 万元，占劳务外包采购总额比例分别为 99.12%、93.66%。

3、其他披露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三、与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一) 主要技术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技术名称	技术特色	技术来源	技术应用情况	是否实现规模化生产
1	彩色橡塑绝热材料及其制备技术	可生产各类颜色的彩管，颜色美观，适应有区分需求的应用场景，氧指数≥32%，湿阻因子≥1500。	自主研发	暖通领域	是

2	无卤素橡塑制品及其制备技术	无卤素、燃烧低毒、低烟，满足金属腐蚀性要求。	自主研发	暖通、工业、海洋船舶、车辆、配套设备等领域	是
3	抗菌橡塑材料及其制备技术	引入抗菌因子，在实现绝热功能同时兼顾抑制潮湿环境下的菌类生长。	自主研发	暖通、海洋船舶、配套设备等领域	是
4	深冷二烯烃橡塑制备技术	可在超低温（-196℃）下保持稳定状态和弹性。密度： $65\pm 5\text{kg/m}^3$ ；导热系数： $\leq 0.025\text{w/m}\cdot\text{k}(-100^\circ\text{C})$ ， $\leq 0.020\text{w/mk}(-165^\circ\text{C})$ ；拉伸强度： $\geq 25\text{mpa}(-165^\circ\text{C})$ ；不含氯氟化碳。	自主研发	工业、船舶、建筑等深冷领域	是
5	低密度高阻燃三元乙丙材料及制备技术	低密度、高阻燃三元乙丙橡塑连续化生产。密度： $55\pm 5\text{kg/m}^3$ ，导热系数（25℃）： $\leq 0.036\text{w}/(\text{m}\cdot\text{k})$ ；氧指数： $\geq 32\%$ ，最高温使用温度： $\leq 150^\circ\text{C}$ 。	自主研发	暖通、工业、车辆等领域	是
6	建筑浮筑隔声保温纳米橡塑及制备技术	密度大、导热系数低、环境友好。密度： $\geq 120\text{kg/m}^3$ ；导热系数（25℃）： $\leq 0.035\text{w}/\text{m}\cdot\text{k}$ ；有机物挥发： $\leq 0.5\text{mg}/\text{m}^2\cdot\text{h}$ ；甲醛释放量： $\leq 0.08\text{mg}/\text{m}^2$ ，计权标准撞击声压级 $\leq 65\text{dB}$ 。	自主研发	建筑浮筑系统、隔音降噪等领域	是
7	环保玻璃棉制备技术	采用全氧燃烧技术进行玻璃熔融，有机物残留量低。密度 $\leq 100\text{kg/m}^3$ ，导热系数（25℃）： $\leq 0.034\text{w}/\text{m}\cdot\text{k}$ ；无甲醛检出。	自主研发	建筑、工业、船舶车辆、吸音降噪等领域	是
8	陶瓷纤维板制备技术	密度低、耐火好、平整度高等特点。密度： $\leq 100\text{kg/m}^3$ ；耐温： $\geq 1100^\circ\text{C}$ ；导热系数（25℃）： $\leq 0.038\text{w}/(\text{m}\cdot\text{k})$ ，（500℃） $\leq 0.157\text{w}/(\text{m}\cdot\text{k})$ ，	自主研发	建筑、工业、船舶、耐火风管等领域	是
9	杂化气凝胶复合材料及其制备技术	以二氧化硅、氧化铝为原料超临界干燥工艺制作。密度 $180\pm 20\text{kg/m}^3$ ；导热系数（25℃）： $\leq 0.020\text{w}/(\text{m}\cdot\text{k})$ ；憎水率 $\geq 98.5\%$ ，最高使用温度： $\leq 1200^\circ\text{C}$ 。	自主研发	工业、船舶、新能源、军工、航空航天等领域	是
10	高温憎水气凝胶复合材料及其制备技术	采用复合改性剂和特殊改性方式，实现高温憎水性能，突破国外技术封锁。密度： $\leq 200\text{kg/m}^3$ ；导热系数（25℃）： $\leq 0.017\text{w}/(\text{m}\cdot\text{k})$ ；美标质量吸水率（25℃）： $\leq 8\%$ ，（316℃）： $\leq 16\%$ 。	自主研发	工业、船舶、新能源、车辆、军工、航空航天等领域	是

其他事项披露

☐适用 ☒不适用

（二） 主要无形资产

1、域名

☐适用 ☒不适用

2、土地使用权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土地权证	性质	使用权人	面积 (平米)	位置	取得时间- 终止日期	取得 方式	是否 抵押	用途	备注
1	苏（2025） 泰兴市不动 产权第 1148169 号	国有	赢胜节能	27,471.00	泰兴市经济开 发区澄江西路 118 号	2025.3.17- 2068.01.1 7	出让	是	工业	
2	苏（2024） 泰兴市不动 产权第 1120130 号	国有	赢胜节能		泰兴市经济开 发区澄江西路 118 号	2024.10.3 1-2068.01. 17	出让	否	工业	
3	苏（2021） 泰兴市不动 产权第 4576789 号	国有	赢胜节能	91,348.00	泰兴市经济开 发区澄江西路 118 号	2021.12.1 3-2061.08. 17	出让	是	工业	
4	苏（2021） 泰兴市不动 产权第 4154468 号	国有	赢胜节能		泰兴市经济开 发区澄江西路 118 号	2021.10.2 9-2061.08. 17	出让	是	工业	
5	苏（2023） 泰兴市不动 产权第 1526428 号	国有	赢胜节能		泰兴市经济开 发区澄江西路 118 号	2023.11.2 8-2061.08. 17	出让	否	工业	
6	苏（2023） 泰兴市不动 产权第 0016451 号	国有	亚罗斯	1,338.00	泰兴市滨江镇 福泰路 20 号	2023.4.3-2 061.08.17	出让	否	工业	
7	苏（2023） 泰兴市不动 产权第 0016894 号	国有	亚罗斯	33,226.00	泰兴市滨江镇 福泰路 20 号	2023.4.7-2 065.12.09	出让	是	工业	
8	苏（2023） 泰兴市不动 产权第 1527293 号	国有	亚罗斯		泰兴市滨江镇 福泰路 20 号	2023.12.0 1-2065.12. 09	出让	是	工业	
9	苏（2023） 泰兴市不动 产权第 0016896 号	国有	亚罗斯	9,289.00	泰兴市滨江镇 福泰路 20 号	2023.4.7-2 068.01.17	出让	否	工业	
10	苏（2024） 泰兴市不动 产权第 1148700 号	国有	美赢新材	38,397.00	泰兴市经济开 发区澄江西路 118 号	2024.12.1 9-2069.10. 22	出让	否	工业	

序号	土地权证	性质	使用权人	面积 (平米)	位置	取得时间- 终止日期	取得 方式	是否 抵押	用途	备注
11	苏（2024） 泰兴市不动 产权第 1148702 号	国有	美赢新材		泰兴市经济开 发区澄江西路 118 号	2024.12.1 9-2069.10. 22	出让	否	工业	
12	苏（2022） 泰兴市不动 产权第 0116549 号	集体	能点纳米	40,436.00	泰兴市滨江镇 瑞祥路东侧、 洋思东路南侧 地块	2022.12.2 3-2072.12. 06	出让	否	工业	
13	鄂（2020） 浠水县不动 产权第 0009969 号	国有	福姆斯	29,478.33	散花镇散花工 业园等 3 户	2016.3.4-2 066.03.03	出让	是	工业	
14	粤（2020） 中山市不动 产权证第 0299218 号	国有	广东赢胜	12,344.50	中山市民众真 沙仔行政村景 成路 8 号	2015.11.2 0-2065.11. 19	出让	是	工业	
15	晋（2024） 山阴县不动 产权第 0001968 号	国有	山西赢胜	79,690.71	山阴县经济技 术开发区合盛 堡园区等 2 处	2024.10.2 2-2071.11. 05	出让	否	工业	
16	川（2024） 武胜县不动 产权第 0004160 号	国有	四川赢胜	19,989.32	街子镇强胜路 与兴园路交叉 口西侧	2024.6.28- 2074.06.0 2	出让	否	工业	

注：上述土地使用权情况系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3、软件产品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软件产品	证书编号	发证日期	有效期	取得方式	申请人
1	除尘排烟监测控制系统 V1.0	2018SR670506	2017 年 11 月 20 日	见注	原始取得	赢胜节能
2	开炼机转速控制调节系统 V1.0	2018SR671325	2017 年 11 月 15 日	见注	原始取得	赢胜节能
3	能点客户平台软件 V1.0[简称：能点云 客户]	2019SR0915913	2019 年 6 月 20 日	见注	原始取得	能点云
4	能点管理平台软件 V1.0[简称：能点云 （内部端）]	2019SR0916115	2019 年 6 月 20 日	见注	原始取得	能点云
5	能点车辆定位平台 软件 V1.0[简称：能 点云物流司机]	2019SR0915608	2019 年 6 月 20 日	见注	原始取得	能点云
6	能点知识平台软件 V1.0[简称：能点云]	2019SR0918196	2019 年 6 月 20 日	见注	原始取得	能点云
7	能点展示平台软件 V1.0[简称：能点云 平台]	2019SR0915619	2019 年 6 月 20 日	见注	原始取得	能点云

序号	软件产品	证书编号	发证日期	有效期	取得方式	申请人
8	能点专家平台软件 V1.0[简称：能点云专家]	2019SR0915625	2019 年 6 月 20 日	见注	原始取得	能点云
9	能点研发云 EDM 管理小程序 V1.0	2022SR0913360	2021 年 3 月 20 日	见注	原始取得	能点云
10	能点研发云 EDM 管理软件 V1.0	2022SR0913362	2022 年 3 月 20 日	见注	原始取得	能点云
11	能点检测云 LIMS 管理软件 V1.0	2022SR0913352	2022 年 3 月 20 日	见注	原始取得	能点云
12	能点检测云 LIMS 管理小程序 V1.0	2022SR0914250	2022 年 3 月 20 日	见注	原始取得	能点云
13	亚罗斯橡塑产品技术咨询软件 V1.0	2018SR521948	2018 年 4 月 27 日	见注	原始取得	亚罗斯
14	亚罗斯高效保温材料测试系统 V1.0	2018SR521953	2018 年 4 月 19 日	见注	原始取得	亚罗斯

注 1：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著作权法》第二十三条的规定，法人或者非法人组织的著作权由法人或者非法人组织享有的职务作品，其发表权的保护期为五十年，截止于作品创作完成后第五十年的 12 月 31 日，但作品自创作完成后五十年内未发表的，本法不再保护。根据《计算机软件保护条例》第十四条，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软件著作权保护期为 50 年，截止于软件首次发表后第 50 年的 12 月 31 日，但软件自开发完成之日起 50 年内未发表的，其软件著作权不再受保护。

注 2：上述发证日期实际为首次发表日期或开发完成日期（未发表的为开发完成日期）。

注 3：上书第 1、2、13 和 14 项自完成后尚未发表。

4、账面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无形资产类别	原始金额（元）	账面价值（元）	使用情况	取得方式
1	土地使用权	128,739,067.42	114,715,403.58	正常使用	出让
2	专利权	1,888,000.00	1,872,000.00	正常使用	企业合并
3	软件及其他	10,681,988.94	5,810,954.59	正常使用	购置
合计		141,309,056.36	122,398,358.17	-	-

5、其他事项披露

☐适用 ☒不适用

--

（三） 公司及其子公司取得的业务许可资格或资质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资质名称	注册号	持有人	发证机关	发证日期	有效期
1	海关报关单位注册登记证书	3212961654	赢胜节能	泰州海关驻泰兴办事处	2018 年 4 月 28 日	长期

2	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GR202332007342	赢胜节能	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江苏省税务局	2023年11月6日	2026年11月5日
3	排污许可证	91321283740656355W001U	赢胜节能	泰州市生态环境局	2023年1月17日	2028年1月16日
4	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GR202232012291	亚罗斯	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江苏省税务局	2022年12月12日	2025年12月11日
5	排污许可证	91321283689636147U001U	亚罗斯	泰州市生态环境局	2023年3月10日	2028年4月28日
6	海关报关单位注册登记证书	3212931878	亚罗斯	泰州海关驻泰兴办事处	2014年10月20日	长期
7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D232042681	赢胜建设	江苏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2025年5月7日	2029年7月14日
8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D332032440	赢胜建设	泰兴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5年5月7日	2029年6月23日
9	建筑施工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	(苏)JZ安许证字[2012]123017	赢胜建设	江苏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2024年5月17日	2027年7月25日
10	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	苏B2-20190767	能点云	江苏省通信管理局	2024年5月13日	2029年5月13日
11	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	苏B2-20230815	本牛电商	江苏省通信管理局	2023年6月8日	2028年6月8日
12	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证书	191002340209	华慧检测	江苏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年8月31日	2025年11月11日
13	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	91321283MA1XQGR653001Z	华慧检测	-	2023年12月21日	2028年12月20日
14	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	91442000345331681L001W	广东赢胜	-	2023年8月3日	2028年8月2日
15	进出口货物收发货人	4420968BE0	广东赢胜	中国海关企业进出口信用信息公示平台	-	2099年12月31日
16	进出口货物收发货人	1406960A0F	山西赢胜	中国海关企业进出口信用信息公示平台	-	2099年12月31日
17	排污许可证	91140624MA0MBME498001Q	山西赢胜	朔州市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	2024年7月30日	2029年7月29日
18	排污许可证	91321283MA7KKHNMXP001Q	能点纳米	泰州市生态环境局	2024年11月13日	2029年11月12日
19	排污许可证	91321283MA1XFCMP8L001U	美赢新材	泰州市生态环境局	2022年4月7日	2027年4月6日
20	排污许可证	91421125MA487DLGX0001U	福姆斯	黄冈市生态环境局浠水县分局	2023年8月21日	2028年8月20日
是否具备经营业务所需的全部资质		是				

是否存在超越资质、经营范围的情况	否	
------------------	---	--

其他情况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四) 特许经营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主要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总体情况

固定资产类别	账面原值（元）	累计折旧（元）	账面净值（元）	成新率
房屋及建筑物	332,739,016.60	59,360,891.14	273,378,125.46	82.16%
机器设备	233,419,122.82	74,524,708.54	158,894,414.28	68.07%
办公设备	17,727,858.86	10,593,570.05	7,134,288.81	40.24%
运输设备	7,377,050.35	5,002,415.31	2,374,635.04	32.19%
合计	591,263,048.63	149,481,585.04	441,781,463.59	74.72%

2、主要生产设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设备名称	数量	资产原值（元）	累计折旧（元）	资产净值（元）	成新率	是否闲置
硫化炉	2	3,444,842.83	836,593.71	2,608,249.12	75.71%	否
密闭式炼胶机	1	3,310,344.83	1,807,779.48	1,502,565.35	45.39%	否
烘道	3	5,265,796.45	1,226,202.72	4,039,593.73	76.71%	否
除尘器	1	1,750,107.63	325,125.72	1,424,981.91	81.42%	否
油浸式变压器	1	1,681,416.00	332,780.04	1,348,635.96	80.21%	否
陶瓷纤维生产线	5	13,225,437.56	1,969,680.55	11,255,757.01	85.11%	否
高低压开关柜	1	3,876,106.19	767,146.35	3,108,959.84	80.21%	否
配胶设备	1	2,137,713.41	118,464.92	2,019,248.49	94.46%	否
凝胶设备	1	4,336,526.15	240,315.81	4,096,210.34	94.46%	否
老化及改性设备	1	3,412,256.42	189,095.90	3,223,160.52	94.46%	否
干燥设备	1	21,275,758.98	1,179,031.63	20,096,727.35	94.46%	否
乙醇回收设备	1	2,337,954.92	129,561.67	2,208,393.25	94.46%	否
玻璃棉生产线	2	28,347,972.63	9,346,038.38	19,001,934.25	67.03%	否
合计	-	94,402,234.00	18,467,816.88	75,934,417.12	80.44%	-

3、房屋建筑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产权编号	地理位置	建筑面积（平方米）	产权证取得日期	用途
1	苏（2021）泰兴市不动产权第 4154468 号	泰兴市经济开发区澄江西路 118 号	11,965.92	2021 年 10 月 29 日	非住宅
2	苏（2021）泰兴市不动产权第 4576789 号	泰兴市经济开发区澄江西路 118 号	38,850.00	2021 年 12 月 13 日	非住宅

3	苏（2023）泰兴市不动产权第 0016894 号	泰兴市滨江镇福泰路 20 号	19,848.00	2023 年 4 月 7 日	非住宅
4	鄂（2020）浠水县不动产权第 0009969 号	散花镇散花工业园等 3 户	7,775.22	2020 年 11 月 30 日	非住宅
5	粤（2020）中山市不动产权证第 0299218 号	中山市民众真沙仔行政村景成路 8 号	10,569.86	2020 年 8 月 28 日	非住宅
6	苏（2023）泰兴市不动产权第 1526428 号	泰兴市经济开发区澄江西路 118 号	10,196.74	2023 年 11 月 28 日	工业
7	苏（2024）泰兴市不动产权第 1120130 号	泰兴市经济开发区澄江西路 118 号	12,432.84	2024 年 10 月 31 日	工业
8	苏（2024）泰兴市不动产权第 1085240 号	泰兴市滨江镇南园新村 9 幢 402 室	113.48	2024 年 8 月 20 日	住宅
9	苏（2024）宁秦不动产权第 0010631 号	秦淮区王府大街 29 号 1318 室	114.84	2024 年 6 月 14 日	住宅
10	粤（2023）深圳市不动产权第 0550842 号	深圳市罗湖区深南东路万科深南广场 T2 座 1801	93.23	2023 年 7 月 13 日	办公
11	粤（2023）广州市不动产权第 07086074 号	番禺区石壁街石浦大道南 131 号 2432 室	36.14	2023 年 10 月 19 日	办公
12	粤（2023）广州市不动产权第 07086075 号	番禺区石壁街石浦大道南 131 号 2433 室	36.14	2023 年 10 月 19 日	办公
13	苏（2023）泰兴市不动产权第 1527293 号	泰兴市滨江镇福泰路 20 号	10,624.43	2023 年 12 月 1 日	工业
14	晋（2024）山阴县不动产权第 0001968 号	山阴县经济技术开发区合盛堡园区等 2 处	29,215.47	2024 年 10 月 22 日	工业
15	苏（2024）泰兴市不动产权第 1148700 号	泰兴市经济开发区澄江西路 118 号	13,161.00	2024 年 12 月 19 日	工业
16	苏（2024）泰兴市不动产权第 1148702 号	泰兴市经济开发区澄江西路 118 号	6,688.96	2024 年 12 月 19 日	工业
17	沪（2023）崇字不动产权第 503150 号	长兴乡长橘路 500 弄 70 号 101 室	76.70	2023 年 12 月 22 日	住宅
18	苏（2025）泰兴市不动产权第 1148169 号	泰兴市经济开发区澄江西路 118 号	16,550.00	2025 年 3 月 17 日	非住宅
19	鲁（2025）济南市不动产权第 0119949 号	山东省济南市槐荫区威海路 4377 号锦绣旖园车位-1275	26.15	2025 年 6 月 17 日	抵债资产
20	鲁（2025）济南市不动产权第 0119940 号	山东省济南市槐荫区威海路 4377 号锦绣旖园车位-1274	26.15	2025 年 6 月 17 日	抵债资产
21	鲁（2025）济南市不动产权第 0119933 号	山东省济南市槐荫区威海路 4377 号锦绣旖园 13 号楼 1-501	127.51	2025 年 6 月 17 日	抵债资产
22	鲁（2025）济南市不动产权第 0119946 号	山东省济南市槐荫区威海路 4377 号锦绣旖园 13 号楼 1-502	127.51	2025 年 6 月 17 日	抵债资产
23	-	广州市白云区陈田南街 100 号 401 房	123.38	-	抵债资产
24	-	广州市白云区陈田南街 100 号 501 房	123.38	-	抵债资产

注 1：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已达到预定使用状态或已办理房产证的在册房屋建筑物。

注 2：公司已就广州市白云区陈田南街 100 号 401 房、广州市白云区陈田南街 100 号 501 房办理不动产预告登记，登记编号分别为粤（2023）广州市不动产证明第 00064322 号、粤（2023）广州市不动产证明第 00064321 号。

4、租赁

√适用 □不适用

承租方	出租方	地理位置	建筑面积 (平米)	租赁期限	租赁用途
江苏宏基环电股份有限公司	赢胜节能	泰兴市澄江西路 118 号赢胜科技产业园内，W2 号厂房	4,659.00	2025.01.01-2026.12.31	生产
赢胜节能	吉林市万翔包装制品有限公司	吉林市龙潭区天太社区二队厂房	800.00	2024.06.25-2025.06.24	仓储
赢胜节能	上海瑜鑫物资储运有限公司	上海瑜鑫物资储运有限公司 2 号仓库南边仓库	120.00	2024.06.15-2025.06.14	仓储
广东赢胜	中山市民众镇民辉资产管理中心	广东省中山市民众镇沙仔村景成路 8 号	3,698.00	2021.06.01-2028.05.31	仓储
广东赢胜	中山市民众镇民辉资产管理中心	广东省中山市民众镇沙仔村景成路 8 号	2,388.00	2021.06.01-2028.05.31	仓储
广东赢胜	林活清	广东省中山市民众街道沙仔工业区结青路 9 号 D 区锌铁棚 5 卡+一车间 3 楼 3 卡	3,850.00	2024.12.20-2028.12.19	生产
越南赢胜	Bà Ngô Trần Kim Loan	越南胡志明市守德市安富坊梅志寿街 28 号 The Sun Avenue 第 5 栋 3 楼 SAV.5-03-10	51.67	2024.12.15-2025.12.14	办公
越南赢胜	Lê Văn Thanh	胡志明市守德市福隆 B 区, 财富增加 18/60	40.00	2024.10.01-2025.09.30	仓储

注 1：报告期内,公司及子公司存在租赁房屋用于员工宿舍的情形，非为生产性用房，可替代性强，即使搬迁也不会影响公司生产经营的持续性。

注 2：上述租赁情况系截至 2025 年 3 月 31 日。

5、其他情况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六） 公司员工及核心技术（业务）人员情况

1、员工情况

（1）按照年龄划分

年龄	人数	占比
50 岁以上	243	19.84%
41-50 岁	361	29.47%
31-40 岁	412	33.63%
21-30 岁	203	16.57%
21 岁以下	6	0.49%
合计	1,225	100.00%

(2) 按照学历划分

学历	人数	占比
博士	-	-
硕士	10	0.82%
本科	180	14.69%
专科及以下	1,035	84.49%
合计	1,225	100.00%

(3) 按照工作岗位划分

工作岗位	人数	占比
研发人员	143	11.67%
生产人员	668	54.53%
销售人员	249	20.33%
管理及其他人员	165	13.47%
合计	1,225	100.00%

(4) 其他情况披露

☐适用 ☒不适用

2、核心技术（业务）人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核心技术（业务）人员基本情况

序号	姓名	年龄	现任职务及任期	主要业务经历及职务	国家或地区	学历	职称或专业资质
1	谢存剑	45	研究院秘书长	2005年5月至2008年12月,任亚美滤膜(南通)有限公司技术主管;2009年5月至2012年10月,历任江苏绿源新材料有限公司硬泡生产部主任兼总工;2012年10月至2021年10月,历任赢胜节能有限技术工程师、技术主管;2021年10月至今,任赢胜节能研究院秘书长。	中国	本科	中级工程师
2	刘远斌	59	研究院室长	1986年4月至1988年10月,任绵阳市永兴拖鞋塑料厂操作工、领班,1988年10月至1993年10月,任绵阳市三圣塑料厂技术主管、厂长,1993年10月至1998年10月,任广东涪湖新龙皮革厂开发部课长,1998年10月至2004年5月,任广东凯门莱茵有限公司历开发部课长、塑炼中心课长,2004年5月至2009年5	中国	高中	无

				月，任江苏兆胜空调有限公司工程师；2009年5月至2021年10月，历任赢胜节能有限公司工程师、生产副总工、生产总工；2021年10月至今，任赢胜节能研究院室长。拥有35年跨地区、多岗位的相关行业技术研发与生产管理经验。			
--	--	--	--	--	--	--	--

与公司业务相关研究成果

☒适用 ☐不适用

上述核心技术人员在行业中深耕多年，积累了丰富的知识技术和创新经验，在公司研发活动过程中发挥了重要作用，先后参与耐火防排烟风管、IGA整体不燃柔性保温风管、高温憎水气凝胶技术、超低温/高温试验装置、多层共混橡塑管、新型覆膜材料及工艺、EHS纳米橡塑隔音保温系统、高温氧化铝气凝胶技术、废橡塑循环再生工艺等课题的研发，参与项目获得授权专利67项，其中发明专利4项。

（2）核心技术（业务）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核心技术（业务）人员持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职务	持股数量（股）	直接持股比例	间接持股比例
谢存剑	研究院秘书长	39,999.30	-	0.0371%
刘远斌	研究院室长	200,000.00	-	0.1857%
合计		239,999.30	-	0.2228%

（4）其他情况披露

☐适用 ☒不适用

（七）劳务分包、劳务外包、劳务派遣情况等劳务用工情况

事项	是或否	是否合法合规/不适用
是否存在劳务分包	否	不适用
是否存在劳务外包	是	是
是否存在劳务派遣	否	不适用

其他情况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劳务外包情形，主要包括原材料的装卸和运拉、橡塑和玻璃棉等产成品的包装和装卸、风管的加工及其他辅助性工作。公司在充分考虑成本效益、人力资源、生产资源、产品交期等因素的情况下，将生产工序中产品装卸及部分技术含量较低的生产工作交由劳务外包

公司完成。具体情况已披露至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之“第二节公司业务”之“二、内部组织结构及业务流程”之“（二）主要业务流程”之“2、外协或外包情况”。

（八）其他体现所属行业或业态特征的资源要素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情况

（一）收入构成情况

1、按业务类型或产品种类划分

单位：万元

产品或业务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一、主营业务收入	96,811.96	99.88%	101,023.77	99.91%
橡塑类保温材料	60,028.68	61.93%	66,482.09	65.75%
玻璃棉类保温材料	15,437.17	15.93%	17,266.31	17.08%
陶瓷纤维类保温材料	10,498.68	10.83%	6,211.93	6.14%
气凝胶类保温材料	1,167.79	1.20%	178.65	0.18%
岩棉类保温材料	4,498.23	4.64%	3,075.30	3.04%
其他	5,181.41	5.35%	7,809.50	7.72%
二、其他业务收入	111.73	0.12%	92.94	0.09%
合计	96,923.68	100.00%	101,116.71	100.00%

2、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产品或服务的主要消费群体

公司主要从事绝热保温材料的研发、制造、销售及服务，客户主要为暖通、工业、海洋船舶、机车、新能源、建筑围护结构等领域的国企、央企和其他中大型民营企业。

1、报告期内前五名客户情况

2024 年度前五名销售客户情况

单位：万元

业务类别		材料销售			
序号	客户名称	是否关联方	销售内容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1	中国建筑	否	橡塑、玻璃棉等	6,684.50	6.90%
2	中国船舶	否	陶瓷纤维、岩棉、玻璃棉、橡塑、气凝胶等	3,862.89	3.99%

3	中国铁建	否	橡塑、玻璃棉等	2,996.85	3.09%
4	特灵	否	橡塑、玻璃棉等	2,546.82	2.63%
5	中国电子	否	橡塑、玻璃棉等	2,394.22	2.47%
合计		-	-	18,485.28	19.07%

注：受同一控制方控制客户按合并口径披露

2023 年度前五名销售客户情况

单位：万元

业务类别		材料销售			
序号	客户名称	是否关联方	销售内容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1	中国建筑	否	橡塑、玻璃棉等	10,274.36	10.16%
2	中国电子	否	橡塑、玻璃棉等	5,987.08	5.92%
3	特灵	否	橡塑、玻璃棉等	2,515.28	2.49%
4	中国铁建	否	橡塑、玻璃棉等	2,423.51	2.40%
5	上海建工	否	橡塑、玻璃棉等	2,260.78	2.24%
合计		-	-	23,461.01	23.20%

注：受同一控制方控制客户按合并口径披露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在主要客户中占有权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客户集中度较高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供应商情况

1、报告期内前五名供应商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对外采购主要包括橡胶、PVC（聚氯乙烯）、发泡剂、氯化石蜡、氢氧化铝等原材料，以及钢材、贴面、包装物等辅材，亦向原参股公司国美赢胜采购玻璃棉。

注：2024 年 12 月，公司收购国美赢胜 51%股权并完成工商变更，国美赢胜成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2024 年度前五名供应商情况

单位：万元

业务类别		原材料采购			
序号	供应商名称	是否关联方	采购内容	金额	占采购总额的比例
1	国美赢胜（江苏）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是	玻璃棉	5,620.14	11.38%
2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否	橡胶	3,458.26	7.00%
3	江西世龙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否	发泡剂	3,323.75	6.73%

4	泰州市正大化工有限公司	否	PVC	1,183.98	2.40%
5	四川再升建筑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否	玻璃棉	1,172.01	2.37%
合计		-	-	14,758.15	29.89%

2023 年度前五名供应商情况

单位：万元

业务类别		原材料采购			
序号	供应商名称	是否关联方	采购内容	金额	占采购总额的比例
1	国美赢胜（江苏）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是	玻璃棉	8,183.53	16.93%
2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否	橡胶	3,847.29	7.96%
3	江西世龙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否	发泡剂	3,755.50	7.77%
4	广州雨廷化工科技有限公司	否	氯化石蜡	1,364.51	2.82%
5	江西东方巨龙化工有限公司	否	氯化石蜡	1,278.28	2.64%
合计		-	-	18,429.11	38.13%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在主要供应商中占有权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供应商集中度较高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情况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四） 主要供应商与主要客户重合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收付款方式

1、现金或个人卡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现金收款	567,468.31	0.06%	2,266,477.67	0.22%
个人卡收款	-	-	-	-
员工代收货款	374,961.71	0.04%	1,077,674.83	0.11%

合计	942,430.02	0.10%	3,344,152.50	0.33%
----	------------	-------	--------------	-------

具体情况披露：

（1）现金收款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部分现金收款情形，占营业收入比例较小，主要系：①部分客户进行小额采购时以现销现结的方式与公司进行交易，并通过支付现金即时结算；②公司处置废品废料时，因单次交易金额较低，采用现金结算模式。

（2）员工代收货款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员工代收货款情形，各期金额分别 107.77 万元和 37.50 万元，占比当期营业收入比例分别为 0.11%和 0.04%，占比较低。

员工代收货款，主要由于个别客户出于交易便捷性考虑，将小额货款直接支付给公司销售人员，销售人员收到款项后及时转账至公司账户。公司已对员工代收货款事项进行整改规范，包括通知公司客户需将货款直接转账至公司对公账户、进一步加强对于员工行为规范的考核等。2024 年 2 月后公司未再发生员工代收货款情形。

2、现金付款或个人卡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现金付款	1,361,995.72	0.20%	2,316,246.81	0.35%
个人卡付款	-	-	-	-
合计	1,361,995.72	0.20%	2,316,246.81	0.35%

具体情况披露：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部分现金付款情形，占营业成本比例较小，主要系：（1）由于部分员工未及时或因个人原因无法办理或使用银行卡，使用现金结算工资等；（2）部分小额员工报销款项采用现金结算。

五、经营合规情况

（一） 环保情况

事项	是或否或不适用
是否属于重污染行业	否
是否取得环评批复与验收	是
是否取得排污许可	是
日常环保是否合法合规	是

是否存在环保违规事项	否
------------	---

具体情况披露：

1、公司不属于重污染行业

公司主营业务为绝热节能环保材料的研发、生产、销售及服务，所属行业为“橡胶板、管、带制造（C2912）”，不属于重污染行业。公司生产过程中主要排放的污染物包括废水、废气、噪声和固体废物，无重大污染。

2、公司已取得环评批复与验收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已建、在建建设项目的环评及验收情况如下：

建设主体	建设项目	环评批复文号	环评验收文件
赢胜节能	年产 8 万立方米橡塑制品、200 万件 PVC 外护材料、30 万平方装配式建筑（楼板、墙面、管道）保温隔声系统生产项目	泰州市行政审批局《关于对赢胜节能集团有限公司年产 8 万立方米橡塑制品、200 万件 PVC 外护材料 30 万平方装配式建筑（楼板、墙面、管道）保温隔声系统生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审批意见》（泰行审批（泰兴）[2019]20138 号）	《赢胜节能集团有限公司年产 8 万立方米橡塑制品、200 万件 PVC 外护材料、30 万平方装配式建筑（楼板、墙面、管道）保温隔声系统生产项目第一阶段竣工环境保护自主验收意见》 《赢胜节能集团有限公司年产 8 万立方米橡塑制品、200 万件 PVC 外护材料、30 万平方装配式建筑（楼板、墙面、管道）保温隔声系统生产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赢胜节能	年产 40 万立方绝热隔音材料、20 万平方米风管生产项目	泰兴市生态环境局《关于赢胜节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年产 40 万立方绝热隔音材料、20 万平方米风管生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泰环审（泰兴）[2022]175 号）	《赢胜节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年产 40 万立方绝热隔音材料、20 万平方米风管生产项目（重新报批）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赢胜节能	年产 40 万立方绝热隔音材料、20 万平方米风管技改项目	泰兴市生态环境局《关于赢胜节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年产 40 万立方绝热隔音材料、20 万平方米风管技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泰环审（泰兴）[2022]225 号）	《赢胜节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年产 40 万立方绝热隔音材料、20 万平方米风管技改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亚罗斯	年产 20 万 m ³ （约 2500 万件）高效保温材料、橡塑制品项目	泰州市行政审批局《关于亚罗斯建材（江苏）有限公司年产 20 万 m ³ （约 2500 万件）高效保温材料、橡塑制品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泰行审批（泰兴）	江苏省泰兴市环境保护局《关于亚罗斯建材（江苏）有限公司年产 20 万立方米高效保温材料、橡塑制品一期项目竣工环保验收意见的函》（泰环验[2016]169

		[2018]20146 号)	号) 泰州市行政审批局《关于亚罗斯建材(江苏)有限公司年产 20 万立方米高效保温材料、橡塑制品项目固体废物污染防治设施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的函》(泰行审批(泰兴)[2019]20538 号)
亚罗斯	高效保温材料、橡塑制品生产线技改项目	泰州市行政审批局文件《关于亚罗斯建材(江苏)有限公司高效保温材料、橡塑制品生产线技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泰行审批(泰兴)[2021]20149 号)	《亚罗斯建材(江苏)有限公司高效保温材料、橡塑制品生产线技改项目污染防治设施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华慧检测	华慧(江苏)检测技术有限公司新材料检测实验室建设项目	泰州市行政审批局文件《关于华慧(江苏)检测技术有限公司新材料检测实验室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泰行审批(泰兴)[2019]20621 号)	《华慧(江苏)检测技术有限公司新材料检测实验室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广东赢胜	广东赢胜节能有限公司年产橡塑保温材料 24000m	中山市环境保护局《关于<广东赢胜节能有限公司新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中(民)环建表[2016]0024 号)	中山市环境保护局《关于赢胜(广东)节能有限公司新建项目一期(噪声、固体废物污染防治设施)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的函》(中(民)环验表[2018]12 号)
广东赢胜	赢胜(广东)节能有限公司新增年产 4 万立方米橡塑保温制品生产线扩建项目	中山市生态环境局《关于<赢胜(广东)节能有限公司生产橡塑绝热材料改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中(民)环建表[2023]0010 号)	《赢胜(广东)节能有限公司生产橡塑绝热材料改扩建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广东赢胜	改扩建项目	中山市生态环境局关于《赢胜(广东)节能有限公司改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中(民)环建表(2025) 0024 号)	建设中
福姆斯	橡塑保温管/板, 风管系统及相关机电产品	黄冈市环境保护局《关于赢胜(湖北)节能有限公司建筑保温材料及其生产设备和机械的研发、制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黄环函[2016]92 号)	《赢胜(湖北)节能有限公司建筑保温材料及其生产设备和机械的研发、制造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福姆斯		黄冈市生态环境局浠水县分局《关于赢胜(湖北)节能有限公司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浠环审(2023) 24 号)	《赢胜(湖北)节能有限公司扩建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能点纳米	年产 5 万立方米气凝胶材料生产项目	泰州市生态环境局文件《关于能点(江苏)纳米新材料	《能点(江苏)纳米新材料有限公司年产 5 万立方米气

		有限公司年产5万立方米气凝胶材料生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泰环审（泰兴）[2023]157号）	凝胶材料生产项目一期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山西赢胜	年产10万吨绝热隔音材料项目	山阴县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关于赢胜（山西）陶瓷纤维有限公司年产10万吨绝热隔音材料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山审批字[2022]4号）	正在办理环保竣工验收
美赢新材	年产5万吨绝热隔音材料制造项目	泰州市行政审批局《关于国美赢胜（江苏）节能科技有限公司年产5万吨绝热隔音材料制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审批意见》（泰行审批（泰兴）[2020]20152号）	《国美赢胜（江苏）节能科技有限公司年产5万吨绝热隔音材料制造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四川赢胜	年产10万立方绝热隔音保温材料制造项目	广安市生态环境局《关于年产10万立方绝热隔音保温材料制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广环武承审[2025]1号）	建设中

3、排污许可情况

公司排污许可证取得情况详见本公转说明书之“第二节 公司业务”之“三、与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之“（三）公司及其子公司取得的业务许可资格或资质”。

4、公司日常环保合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执行国家及地方的相关环保法律法规，环境保护设施均正常运行，对公司生产环节涉及到的污染物，严格按照相关排放标准与处理要求执行。报告期内，公司生产经营符合国家和地方环保要求，未发生过环保事故，未因违反环境保护相关法律、法规而受到处罚。

（二） 安全生产情况

事项	是或否或不适用
是否需要取得安全生产许可	是
是否存在安全生产违规事项	否

具体情况披露：

公司子公司已取得安全生产许可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397号发布的《安全生产许可证条例》（2014修订）第二条：“国家对矿山企业、建筑施工企业和危险化学品、烟花爆竹、民用爆炸物品生产企业（以下统称企业）实行安全生产许可制度。企业未取得安全生产许可证的，不得从事生产活动。”

公司主要从事绝热节能环保材料的研发、生产、销售及服务，不属于上述实行安全生产许可制度管理的企业。公司子公司赢胜建设主要从事防水防腐保温工程、建筑机电安装工程的施工，已取得建筑施工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具体如下：

序号	主体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发证机关	有效期至
1	赢胜建设	建筑施工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	(苏)JZ 安许证字[2012]123017	江苏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2027.07.25

1、公司日常安全生产情况

公司制定了严格的安全生产管理制度，将“预防为主”作为安全生产的指导方针，实行安全生产责任制，将安全职责落实至各部门及个人，确保公司的生产安全。报告期内，公司采取了保障安全生产的有效措施，不存在重大安全隐患，也不存在安全生产方面的重大事故、纠纷、处罚。

(三) 质量管理情况

事项	是或否或不适用
是否通过质量体系认证	是
是否存在质量管理违规事项	否

具体情况披露：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及子公司拥有的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情况如下：

序号	持证单位	认证标准	证书编号/注册号	认证范围	有效期至
1	赢胜节能	GB/T19001-2016/ ISO9001:2015	04422Q11814R5M	PVC/NBR 橡塑保温材料、保温外保护材料、非金属及复合风管（柔性集成复合风管、钢面型玻纤复合风管）、绝热用玻璃棉制品、绝热用岩棉制品、绝热用硅酸铝棉制品的生产及服务	2025.11.06
2	赢胜节能		04323Q30028R0S	隔热材料（气凝胶）的生产	2026.01.05
3	赢胜节能	IATF 16949:2016	T85878/0477953	吸声板、保温管、保温板、密封海绵件的生产	2026.07.01
4	亚罗斯	GB/T19001-2016/ ISO9001:2015	04424Q11278R5M	高效保温材料（橡塑制品）研发、生产及其服务	2027.09.05
5	为家环境	GB/T19001-2016/ ISO 9001:2015	04420Q10143R0S	柔性集成风管的生产和其服务	2026.01.15
6	山西赢胜	GB/T19001-2016/ ISO 9001:2015	UQ220347R0	陶瓷纤维材料的制造	2025.05.19
7	能点纳米	GB/T19001-2016/ ISO 9001:2015	04324Q31395R0S	隔热材料（气凝胶）的制造	2027.06.10
8	美赢新材	ISO9001:2015	UQ240116R1	玻璃棉制品的生产	2027.02.24
9	广东赢胜	GB/T19001-2016/ ISO9001:2015	ZTZL28024Q 1049R1M	橡塑绝热材料的生产	2027.07.20

10	赢胜建设	GB/T19001-2016/ ISO9001:2015、 GB/T50430-2017	04325J20076R1M	防水防腐保温工程、建筑机电 安装工程的施工（有效的资质 证书范围内）	2028.03.14
----	------	--	----------------	--	------------

根据公司及子公司所在地市场监督主管部门、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并经检索公司及子公司所在地市场监督主管部门、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网站，报告期内公司及其子公司不存在因违反有关产品质量和技术监督方面的法律法规而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形。

（四）其他经营合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缴纳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的社保、住房公积金缴纳情况如下：

单位：人

项目	2024 年末	2023 年末
员工人数	1,225	1,139
社保缴纳人数	1,185	1,100
社保缴纳比例	96.73%	96.58%
社保未缴纳人数	40	39
社保未缴纳原因	退休返聘 14 人，新入职员工手续尚在办理中 14 人，外籍人士 2 人、自愿放弃 10 人	退休返聘 11 人，新入职员工手续尚在办理中 18 人，外籍人士 1 人、自愿放弃 9 人
住房公积金缴纳人数	1,157	1,080
住房公积金缴纳比例	94.45%	94.82%
住房公积金未缴纳人数	68	59
公积金未缴纳原因	退休返聘 15 人，新入职员工手续尚在办理中 15 人，外籍人士 6 人、自愿放弃 32 人	退休返聘 11 人，新入职员工手续尚在办理中 18 人，外籍人士 1 人、自愿放弃 29 人

2、关于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缴纳的守法情况

根据公司及子公司所在地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出具的证明文件并经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主管部门网站检索，公司及其子公司在报告期内不存在因违反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相关法律法规受到主管部门行政处罚的情形。

3、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关于社保、住房公积金缴纳的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秦伯军已出具相关承诺：“如因赢胜节能及其子公司在本次挂牌前违反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相关法律、法规、政策规定，未及时、足额为全体员工缴纳各项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导致公司及其子公司被行政主管机关要求补缴社会保险金或住房公积金，或者被行政主管机关进行处罚，或者有关人员向公司及其子公司追索，本人将全额承担该部分补缴、被处

罚或被追索的支出及费用，且在承担前述费用后不向公司及其子公司追偿，保证公司及其子公司不会因此遭受任何损失”。

六、商业模式

（一） 采购模式

公司采取“以销定产、以产定采+合理库存”的采购模式，主要原材料包括橡胶、PVC（聚氯乙烯）、发泡剂、氯化石蜡、氢氧化铝等。公司建立了采购管理平台 SRM 系统，在系统中实现集中式信息化采购管理，同时公司建立了《采购管理制度》、《供应商管理办法》、《招投标管理办法》和《采购价格管理办法》等采购管理制度，实现整个采购管理过程高效有序的进行，保障企业的优质采购来源。

公司根据不同的物料类别采取不同的采购模式。具体采购方式包括招标采购、比价采购、小额零星采购、紧急采购以及单一来源采购。目前的采购流程为：各部门根据材料需求编制请购单并经相关领导审批后提交给采购部，采购部依据经审批后的请购单向合格供应商询价并确定价格后，下达采购订单；采购物资到货后，经公司验收合格后办理入库。

（二） 生产模式

公司生产的产品主要为橡塑、玻璃棉、陶瓷纤维、气凝胶等，大部分为定制化产品，具有标准化程度低、品种多、批次多的特点，因此采用“以销定产+合理备货”的生产模式。公司自行搭建“能点云”可视化生产系统，客户下达订单后，公司各事业部客服根据客户订单直接在 SAP 系统里向制造中心计划部下达生产通知，制造中心计划部根据生产通知编制生产计划表并组织制造部进行生产。事业部客服、制造中心计划部以及质量管理部对生产进度及结果进行严格的监督和控制，动力能源部对生产设备进行定期维护。除了上述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外，公司也会合理备货，结合实时市场情况及预期的客户需求，灵活调整产品库存，动态调整生产计划，如提前储备一定量的产品以便及时发货等。

（三） 销售模式

公司采取直销为主、经销商与贸易商为辅的销售模式。直销模式下，公司主要通过战略合作、招投标、商务谈判等形式与客户建立合作关系，将绝热节能环保材料产品销售给暖通、工业、海洋船舶、机车、新能源和建筑围护结构等领域的国企、央企及其他中大型民营企业；客户直接向公司下达采购订单，并与公司直接结算账款。经销模式下，公司主要销售家用橡塑保温小管，该产品主要用于家用空调领域，终端客户分散且单个客户销售额较小，故主要采取经销模式销售；该种模式下，经销商向公司下达采购订单并与公司结算，再由其销售给下游终端客户，经销商模式采用买断式交易的方式。贸易商模式下，公司与拥有客户渠道的贸易商直接签订产品销售协议，通过买断方式向其销售产品；后续由贸易商销售至终端客户，公司不对贸易商进行销售管理。

（四） 研发模式

公司主要包括横向和纵向两个方向的研发，即快速响应行业变化以市场需求为导向的研发和通过预判技术发展方向进行前瞻性布局的研发。公司紧跟下游客户对节能环保材料应用领域不断拓展和材料环保、阻燃、节能、物理性能优良等特性方面的要求，将行业最新动态、应用市场痛难点、新型材料拓展、前沿技术布局等转化为研发战略和目标，并据此为基础论证提出一系列具有市场应用前景和技术创新性的研发项目，主要研发内容包括新材料、新应用、新技术开发以及原有技术及产品的更新迭代等。

公司建立了独立的材料工程研究院，拥有完善的研发业务流程和管理制度，搭建了结构合理的研发人员体系。公司制定《研发项目管理制度》等研发制度，对研发流程、研发人员以及研发项目进行规范管理。

七、创新特征

（一） 创新特征概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自成立以来即专注于绝热节能领域，是一家国内领先的、主营绝热节能环保产品研发、生产、销售及服务的国家高新技术企业，经过多年技术沉淀与持续创新发展，公司构建了以橡塑材料产品为核心，以玻璃棉、陶瓷纤维、气凝胶、岩棉等多元产品为创新引领的综合业务体系，成为了覆盖-196℃至 1700℃全球绝热材料行业生态平台。公司产品可覆盖温度区间从零下 196 摄氏度至 1700 摄氏度的全温度范围布局。公司先后被授予工信部“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国家级绿色工厂”“国家级 5G 工厂”“国家级工业产品绿色设计示范企业”“江苏省级企业技术中心”“江苏省智能制造示范车间”等荣誉称号。

公司研发实力雄厚、行业领先地位突出，已累计取得 32 项发明专利、123 项实用新型专利，同时，公司作为全国绝热材料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委员，主导或参与制定了多项国际、国家、行业、地方及团体标准，其中主导修订国家标准 3 项、主导编制团体标准 3 项，参与编制国际标准 1 项，参与其他标准编制 36 项。公司先后通过了国军标 GJB9001C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美国 FM、美国 GREENGUARD、美国 UL、欧盟 CE、英国 BS、韩国 KS、美国船级社 ABS、中国船级社 CCS、中国质量 CQC 等 100 多项国内国际认证。

公司产品已应用于国家体育场（“鸟巢”）、国家会议中心、国家大剧院、上海世博会、首都机场、上海特斯拉超级工厂等多个大型重点工程，并进入了国内外的大型工程建筑公司（中国建筑、中国电子、中国铁道、上海建工等）、大型能源工业公司（中国石油、中国石化、中国海油、五矿（中冶）集团、宝武集团、中国铝业、魏桥集团、信发集团、万华化学、卫星化学、振石控股）、大型海洋船舶（中国船舶、招商局集团、中国远洋运输集团、扬子江船业等）、大型机车新能源公

司（中国中车、朗进科技、协众汽车、海博思创、奇点能源等）和大型跨国企业（全球四大商用中央空调——特灵、约克、麦克维尔、开利等）及其关联公司的核心供应链。

（二） 知识产权取得情况

1、专利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项目	数量（项）
1	公司已取得的专利	155
2	其中：发明专利	32
3	实用新型专利	123
4	外观设计专利	-
5	公司正在申请的专利	14

注：公司正在申请的 14 项专利的披露时间为 2025 年 6 月 18 日。

2、著作权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项目	数量（项）
1	公司已取得的著作权	14

注：该著作权为软件著作权，详见“第六节 附表”之“一、公司主要的知识产权”之“（二）著作权”

3、商标权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项目	数量（项）
1	公司已取得的商标权	110

（三） 报告期内研发情况

1、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3 年度和 2024 年度，公司研发投入分别为 4,385.58 万元和 4,163.27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4.34%和 4.30%。

2、报告期内研发投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研发项目	研发模式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星空蓝橡塑工艺开发	自主研发	-	88,084.34
无聚氯乙烯和氯离子橡塑制品	自主研发	-	73,532.31

多层复合空腔降噪材料	自主研发	-	581,656.05
模块定制保温结构	自主研发	41,681.41	352,056.76
车辆低气味保温应用	自主研发	41,320.75	771,438.86
钢构耐火 0.5 小时轻质保温系统	自主研发	-	732,154.65
三元乙丙/丁腈橡胶复合橡塑制品	自主研发	-	1,236,334.06
快速成型橡塑异形件制品	自主研发	-	1,468,834.18
金属-纤维可拆卸模块保温系统	自主研发	-	1,063,327.08
低成本高回弹橡塑开发	自主研发	-	1,935,828.37
船用耐火隔热风管	自主研发	105,440.70	1,713,038.05
风管用抗皱耐老化橡塑材料	自主研发	-	1,777,771.40
深冷大管径橡塑制品	自主研发	1,381,100.21	2,988,588.29
耐高温不燃橡塑复合材料	自主研发	1,124,813.81	2,624,042.23
设备用抗撕裂保温材料	自主研发	1,264,193.41	1,451,757.05
室外用复合保温结构	自主研发	1,197,346.98	1,549,143.43
轧钢加热炉用保温结构开发	自主研发	1,069,249.27	1,401,596.16
WSE 车用自恢复橡塑研发	自主研发	1,541,163.90	2,168,379.82
储能柜在高温高湿环境下的保温结构	自主研发	1,178,988.34	1,098,830.65
环形加热炉传统结构优化开发	自主研发	1,083,725.34	841,050.96
可降解橡塑技术开发	自主研发	3,242,111.36	1,789,886.24
低腐蚀厚结皮橡塑材料研发	自主研发	2,956,246.95	1,003,801.02
高压环保消音风管开发	自主研发	1,911,947.42	566,844.54
EN45545 阻燃橡塑开发	自主研发	2,460,711.82	679,470.12
AGG 气凝胶材料及封装工艺	自主研发	522,981.54	-
不含甲酰胺环保橡塑制品	自主研发	1,367,221.89	-
多胶种高延展性复合橡塑	自主研发	1,423,345.98	-
空调用耐磨异构橡塑管开发	自主研发	1,267,836.61	-
纤维棉-粉体再造利用工艺	自主研发	1,036,899.80	-
船用隔热降噪复合结构应用开发	自主研发	847,929.51	-
超高温多晶硅炉保温材料及工艺	自主研发	1,217,714.86	-
新型隔音罩材料及工艺	自主研发	1,194,410.23	-
下水管道隔声快速安装	自主研发	1,173,050.45	-
CW 防火结构应用开发	自主研发	745,603.64	-
新型共混改性橡塑材料	自主研发	-	1,041,717.42
低导热纳米橡塑制品	自主研发	-	1,025,154.24
连续化微波成型橡塑工艺	自主研发	-	955,731.59
高弹耐刺破表面层橡塑开发	自主研发	-	1,346,541.90
环保阻燃型橡塑复合棚被	自主研发	-	1,193,599.32
防霉抗菌高防火复合橡塑材料	自主研发	-	1,308,074.53
低单质硫发泡橡塑制品	自主研发	-	1,373,769.24
柔性风管用橡塑法兰开发	自主研发	1,132,143.61	1,563,558.23
车用无卤低烟橡塑材料开发	自主研发	961,141.10	1,218,983.49
超细孔二烯烃橡塑开发	自主研发	1,414,004.30	898,887.62
深冷慢回弹橡塑材料开发	自主研发	1,395,672.02	627,841.79
无毒开孔过滤用橡塑制品	自主研发	1,351,304.57	532,700.83
高硬度低容重橡塑制品	自主研发	1,148,583.44	375,231.45
高温三元乙丙橡塑开发	自主研发	1,395,124.29	436,528.02

难燃轻量型橡塑发泡制品	自主研发	741,499.40	-
200K 高密度橡塑微孔板	自主研发	696,141.70	-
合计	-	41,632,650.61	43,855,766.29
其中：资本化金额	-	-	-
当期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	4.30%	4.34%

3、合作研发及外包研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与创新特征相关的认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专精特新”认定	☒ 国家级 ☐ 省（市）级
“单项冠军”认定	☐ 国家级 ☐ 省（市）级
“高新技术企业”认定	☒ 是
“科技型中小企业”认定	☐ 是
“技术先进型服务企业”认定	☐ 是
其他与创新特征相关的认定情况	无
详细情况	2024 年 9 月，公司获评第六批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有效期 2024 年 9 月 2 日-2027 年 9 月 2 日。 2023 年 11 月 6 日，公司取得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江苏省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 GR202332007342，有效期三年。 2022 年 12 月 12 日，子公司亚罗斯取得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江苏省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 GR202232012291，有效期三年。

八、所处（细分）行业基本情况及公司竞争状况

（一）公司所处（细分）行业的基本情况

1、所处（细分）行业及其确定依据

公司主要从事绝热节能环保材料的研发、生产、销售及服务。

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指引》（GB/T4754-2017），公司所属行业为（C2912）橡胶板、管、带制造；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属于（C2912）橡胶板、管、带制造。橡塑类保温材料业务是公司的核心业务，也是公司盈利的主要来源，报告期内相关营业收入占比分别为 65.75%和 61.93%，相关毛利占比分别为 74.62%和 70.06%。此外，橡塑类保温材料常以丁腈橡胶（NBR）和聚氯乙烯（PVC）为主要原料，经密炼、硫化、发泡等工序制备而成。从公司的具体应用领域来看，可分为暖通、工业、海洋船舶、机车、新能源、建筑围护结构等行业。

结合公司的业务实质、产品特性和经营特点，公司在行业分类上属于“C29 橡胶和塑料制品业”下属的“C2912 橡胶板、管、带制造”。

2、所处（细分）行业主管单位和监管体制

序号	（细分）行业主管单位	监管内容
1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作为宏观管理职能部门，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发改委）主要负责制定宏观产业政策，统筹协调经济社会发展，监测宏观经济和社会发展态势，协调解决经济运行中的重大问题，指导推进和综合协调经济体制改革，规划重大建设项目和生产力布局，拟订并组织实施产业发展战略、中长期规划和年度计划，推进产业结构战略性调整，促进行业体制改革，推动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等工作。
2	工业和信息化部	工信部负责研究提出工业发展战略，拟订工业行业规划和产业政策并组织实施；指导工业行业技术法规和行业标准的拟订；审批、核准国家规划内和年度计划规模内工业、通信业和信息化固定资产投资项目高技术产业中涉及新材料等的规划、政策和标准的拟订及组织实施等。
3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拟定行业发展战略、中长期规划、改革方案、产业政策、规章制度；监督管理建筑市场，承担推进建筑节能，组织实施重大建筑节能项目，推进城镇减排等。
4	中国绝热节能材料协会	中国绝热节能材料协会于 1987 年 3 月成立，现有会员 500 余家，协会负责对绝热节能材料行业活动进行协调、指导；为会员及其他组织提供咨询、服务；维护正常的生产、经营秩序；保护公平竞争；维护会员合法权益，促进绝热节能材料行业的健康发展。
5	中国橡胶工业协会橡胶制品分会	中国橡胶工业协会橡胶制品分会成立于 1984 年，协会负责组织和参加行业调研活动、制定制品行业发展规划，向政府提出有关建议；反映会员企业的诉求，规范行业行为、协调会员企业的关系；开展技术、经济交流活动和咨询服务，推动新技术、新材料的应用，为会员单位提供沟通和交流的平台；通过杂志和网站为会员单位提供行业信息，发布新材料应用、新产品信息等，开展信息交流服务等。

3、主要法律法规政策及对公司经营发展的具体影响

（1）主要法律法规和政策

序号	文件名	文号	颁布单位	颁布时间	主要涉及内容
1	《加快推动建筑领域节能降碳工作方案》	国办函〔2024〕20号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和住建部	2024/3/12	提升城镇新建建筑节能降碳水平。优化新建建筑节能降碳设计，采用高效节能低碳设备，提高建筑围护结构的保温隔热和防火性能，推动公共建筑和具备条件的居住建筑配置能源管理系统。
2	《推动工业领域设备更新实施方案》	工信部联规〔2024〕53号	工信部等七部门	2024/03/07	围绕推进新型工业化，以大规模设备更新为抓手，实施制造业技术改造升级工程，以数字化转型和绿色化升级为重点，推动制造业高端

					化、智能化、绿色化发展。
3	《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年本）》	国家发展改革委令 第7号	国家发展改革委	2024/2/1	鼓励“高强度复合塑料、复合纤维及生物基复合材料轻量化应用”，推动橡塑材料在绿色制造、轻量化领域的应用，支持其在新能源汽车、建筑节能等领域的技术升级。鼓励“碳化硅纤维、碳陶复合摩擦材料”等先进陶瓷材料的开发与生产，支持陶瓷纤维在高温绝热、耐磨等工业领域的应用。
4	《绿色建材产业高质量发展实施方案》	工信部联原（2024）1号	工信部等十部门	2024/1/10	将气凝胶列为“新型低碳胶凝材料”，支持其在零碳建筑、绿色低碳建造中的应用，提出到2026年绿色建材年营业收入超过3000亿元，推动气凝胶等新材料技术创新和市场推广。推动绿色建材在基础设施领域应用，鼓励“装配式装修、海绵城市”等场景使用部品化、功能性绿色建材，柔性风管作为高效节能通风系统，可间接受益于绿色建材推广政策。
5	《船舶制造业绿色发展行动纲要（2024—2030年）》	工信部联重装（2023）254号	工信部等四部	2023/12/26	充分利用先进适用节能减排技术，实施传统动力船舶技术改造，有效提升现有运营船舶绿色水平。提升传统船用电力电气设备、舱室设备、甲板机械、环保设备等主要用能设备的能效水平。加快船用节能低碳技术的研发应用。
6	《建材工业鼓励推广应用的技术和产品目录（2023年本）》	工信部（2023）8号	工信部	2023/4/11	将“高性能微纤维玻璃棉制品及其生产技术”列为鼓励类，要求纤维直径 $\leq 4.5\mu\text{m}$ ，适用于航空航天、核电等高端领域，推动玻璃棉产品向高附加值方向发展。明确将“气凝胶复合材料”及“气凝胶保温毡”列为鼓励类，要求其导热系数 $\leq 0.025\text{W}/(\text{m} \cdot \text{K})$ ，适用于建筑节能、石化、新能源汽车等领域，推动气凝胶材料的规模化应用。鼓励推广应用墙体屋面高隔热保温复合制品及部品部件、气凝胶保温毡、高性能微纤维玻璃棉制品及其生产技术等绝热节能材料。
7	《“十四五”建筑节能与绿色建筑发展规划》	建标（2022）24号	住建部	2022/03/01	重点提高建筑关键部品节能性能要求，推广地区适应性强、防火等级高、保温隔热性能好的建筑保温隔热系统。推动政府投资公益性建筑和大型公共建筑提高节能标准，严格管控高耗能公共建筑建设。提高既有居住建筑节能水平，在严寒及寒冷地区，持续推进建筑用户

					侧能效提升改造、供热管网保温及智能调控改造。在夏热冬冷地区，适应居民采暖、空调、通风等需求，积极开展既有居住建筑节能改造，提高建筑用能效率和室内舒适度。
8	《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 2035 年远景目标纲要》	-	国务院	2021/03/23	提出“聚焦新一代信息技术、生物技术、新能源、新材料、高端装备、新能源汽车、绿色环保以及航空航天、海洋装备等战略性新兴产业，加快关键核心技术创新应用，增强要素保障能力，培育壮大产业发展新动能。”

（2）对公司经营发展的影响

上述行业法律法规及政策表明，公司业务布局与现行产业政策体系高度契合，享有较好的政策环境。根据《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十四五”新型建筑材料发展规划》等政策，公司核心产品线完整覆盖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重点领域，例如将橡塑材料列入“绿色制造技术创新”专项，重点部署新能源汽车热管理、超低能耗建筑围护系统等场景应用；鼓励陶瓷纤维在高温绝热、耐磨等工业领域的应用；将气凝胶列为“新型低碳胶凝材料”，以促使其在零碳建筑、绿色低碳建造中得到广泛应用；把“高性能微纤维玻璃棉制品及其生产技术”列为鼓励类项目等。这些政策举措对于公司这样拥有多元化产品矩阵的绝热节能环保材料制造服务商的持续经营与发展，起到了积极的推动作用。

4、（细分）行业发展概况和趋势

（1）绝热节能材料行业简介

绝热节能材料行业属于新材料领域的重要分支，主要指通过降低热传导、对流或辐射等方式减少能量损失的功能性材料。公司产品根据原材料可分为橡塑材料、玻璃纤维材料、陶瓷纤维材料、气凝胶材料和岩棉材料等。产品广泛应用于暖通、工业、海洋船舶、机车、新能源和建筑围护结构等领域，是推动能源高效利用、实现“双碳”目标的关键支撑材料。

我国现代绝热材料工业始于 20 世纪 80 年代，改革开放促进了工业化生产，为各类绝热节能材料产品开发，尤其是高效绝热材料的研发和生产打下了坚实的基础。国家经济建设的高速发展，特别是新型城镇化的加速发展和建设，助推了绝热材料产业规模体量的发展速度，加之我国科研实力不断提升，使得国产绝热节能材料在品质和产量上都取得了长足进步。中国现已拥有全球最大的绝热材料产品制造和加工生产能力，同时拉动了上下游相关配套产业的发展。

（2）全球行业规模持续扩大

根据中国硅酸盐学会绝热材料分会统计数据显示，全球绝热、隔音产品市场规模 2021 年为 551 亿美元，预计将以 5.4%的复合年增长率（CAGR）持续扩容，至 2026 年将达到 717 亿美元。行业增长核心动力来源于以下领域：

高端装备制造升级：船舶、航空航天及轨道交通领域对轻量化、高稳定性绝热材料的需求激增，推动细分市场形成第二增长曲线；

建筑节能政策深化：全球范围内建筑隔音标准提升、中国“双碳”目标下绿色建筑的政策要求和驱动建筑领域结构性升级的需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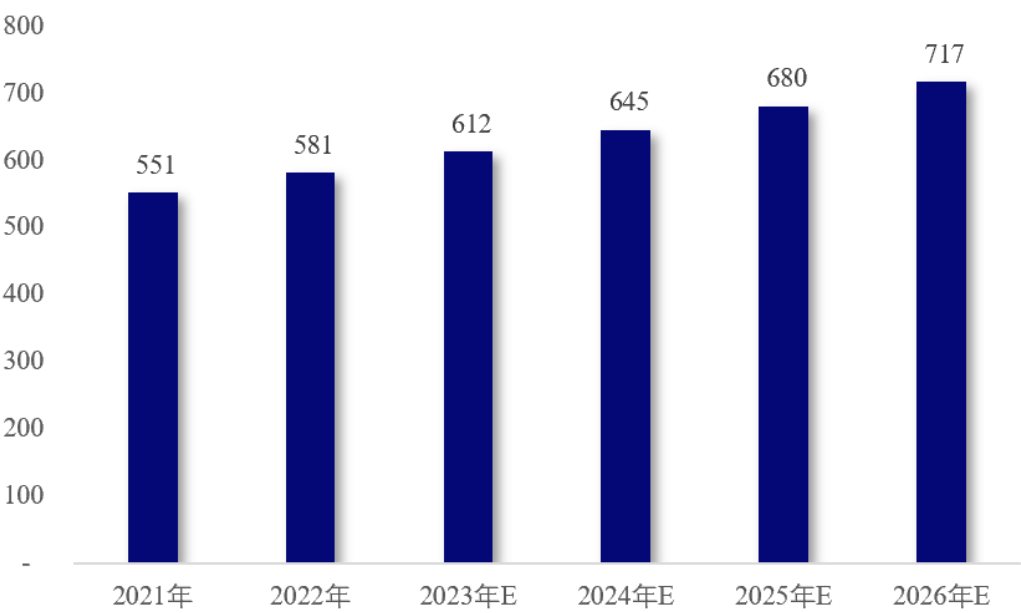


图 2021-2026年全球绝热、隔音产品市场规模（单位：亿美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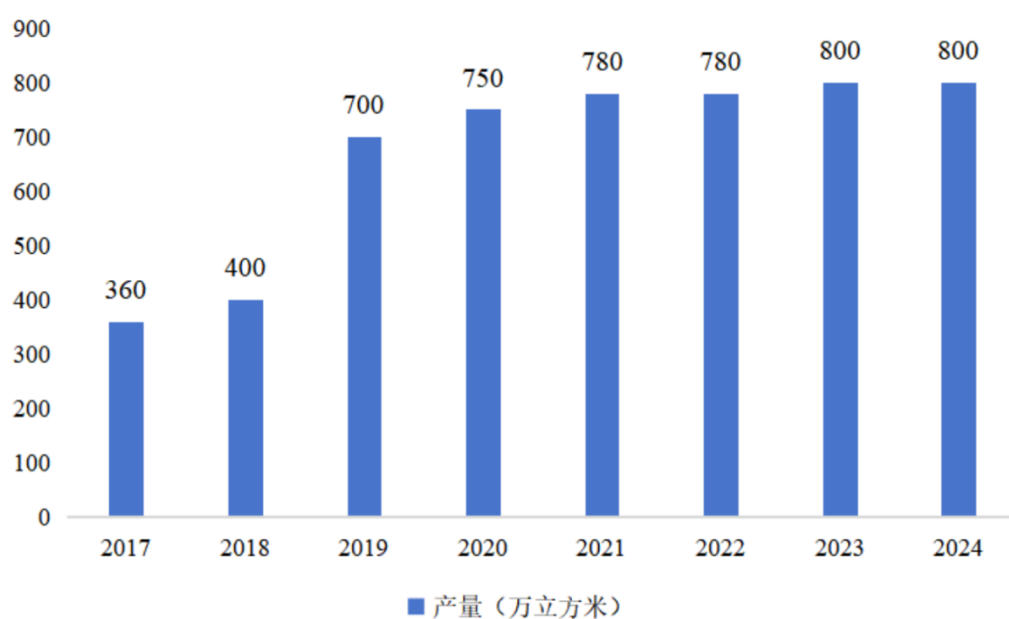
数据来源：中国硅酸盐学会绝热材料分会、南京玻纤院标研院信息中心

(3) 国内行业布局基本完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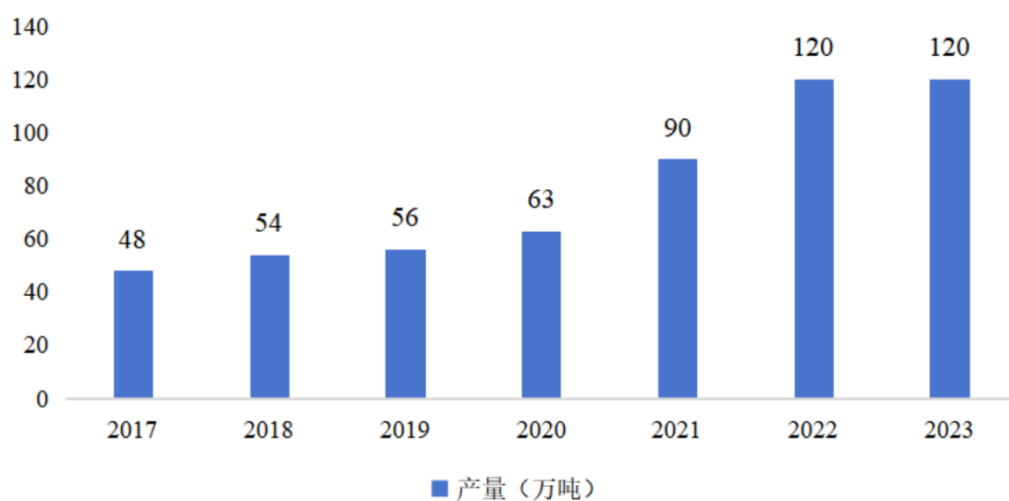
我国绝热节能材料种类繁多，下游应用领域广泛，随着产业规模化发展进程加速，传统绝热节能材料取得长足发展，新型绝热节能材料亦不断涌现，产业布局基本形成。河北、江苏、广东、山东等省份已经形成和发展了较为完备的产业链。诸多省份也在“十四五”时期陆续出台绝热节能材料的发展政策，支持绝热节能材料的发展，进一步拉动绝热节能材料产业布局进度。

品种	我国产业布局
玻璃棉	河北拥有全国约 45%以上产能，其余产能分布在江西、湖北、山东等产业链聚集地。
陶瓷纤维	山东集中了全国近 50%的产能，其余产能分布在河北、内蒙、河南、新疆等地。
橡塑	河北省大成县的产能占据全国总量的约 80%，其余产能分布在广东、江苏等地。
气凝胶	我国气凝胶产业处于早期发展阶段，产业链尚未完全构建，主要产品为气凝胶复合毡、气凝胶涂料等。目前国内企业数量约 30 家，规模较大企业较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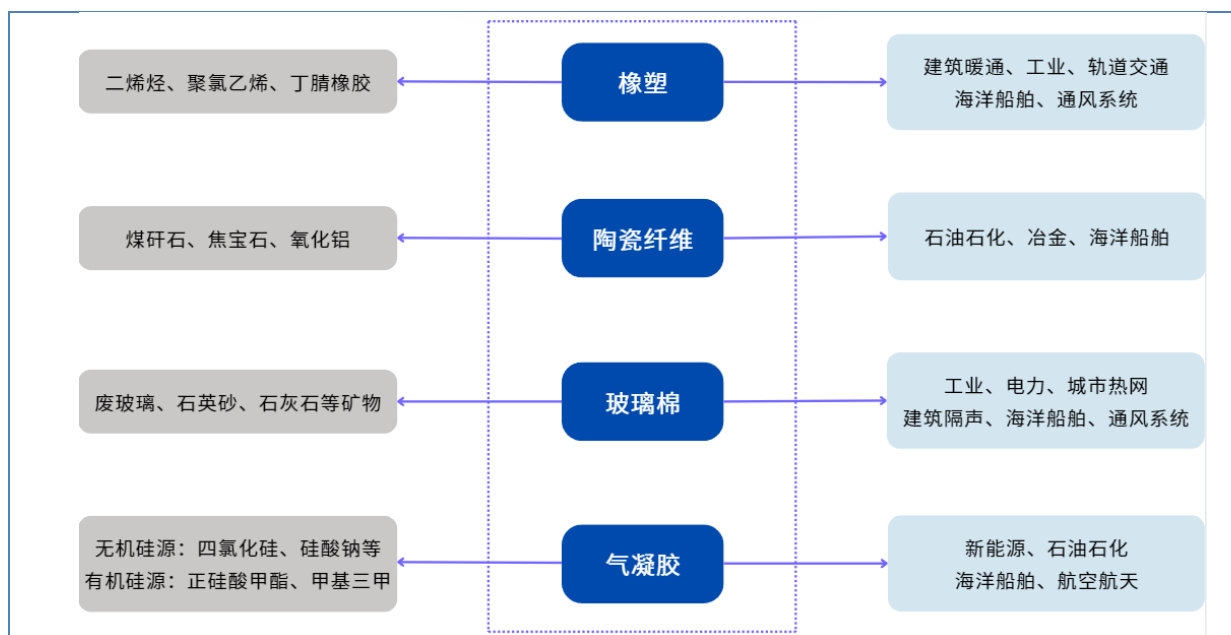
全国柔性泡沫橡塑制品产量情况（万立方米）



全国陶瓷纤维产量情况（万吨）







①上游原材料

绝热节能材料上游行业主要包括丁腈橡胶、煤矸石、废玻璃和功能性硅烷等原材料。主要原材料的价格波动直接影响公司产品生产成本，原材料的充足、稳定和供应及时将影响公司正常生产运营。经过长期的发展，我国的石油化工、煤炭开采、玻璃回收等领域拥有深厚的工业基础，技术、设备、品质都达到了世界先进水平，为绝热节能材料上游原材料的稳定供应提供了优质的保障和坚实的基础。

②下游应用领域

绝热节能材料的下游应用领域广泛，相关产业众多，如建筑暖通、工业、轨道交通、通风系统、电力、城市热网、建筑隔声、石油石化、冶金、海洋船舶、新能源、航空航天。随着“双碳目标”的实施以及发展新质生产力的持续深入推进将有利于绝热材料在传统行业的渗透以及新市场空间的拓展，同时向着产品轻薄化、功能化、环保化发展。

1) 工业设备的投资持续增长和大规模设备更新带来新增量

据工信部数据，2023 年全国工业领域设备投资规模达 4.4 万亿元，同比增长 8.7%，占全社会设备投资的 70%以上。从细分行业来看，油气开采业固定资产投资在 2020-2023 年间增速由负转正且增长较为强劲，反映出能源领域对开采设备更新与扩充的需求加大，这将带动与之相关的绝热节能材料在油气管道、开采设备等领域的应用增长，为绝热节能材料市场带来稳定需求。化工原料与制品行业固定资产投资增长率一直处于较高水平且相对稳定，随着化工产业的持续投资，各类化工生产设备如反应釜、管道等需要大量绝热节能材料来保障生产过程的安全与效率，这为其绝热节能材料市场提供了广阔空间。橡塑制品行业固定资产投资增速在 2021 年达到较高点后逐渐放缓，但前期的设备投资增长仍会对绝热节能材料存在一定惯性需求，且随着该行业对产品品质和生产效率要

求的提升，对高性能绝热节能材料的需求有望进一步释放。非金属制品行业固定资产投资增速呈现逐年下滑趋势，但考虑到该行业庞大的规模以及在建材等领域的重要地位，对绝热节能材料的基础性需求依然庞大，且在产业升级和环保要求下，对新型绝热节能材料的需求也将逐步显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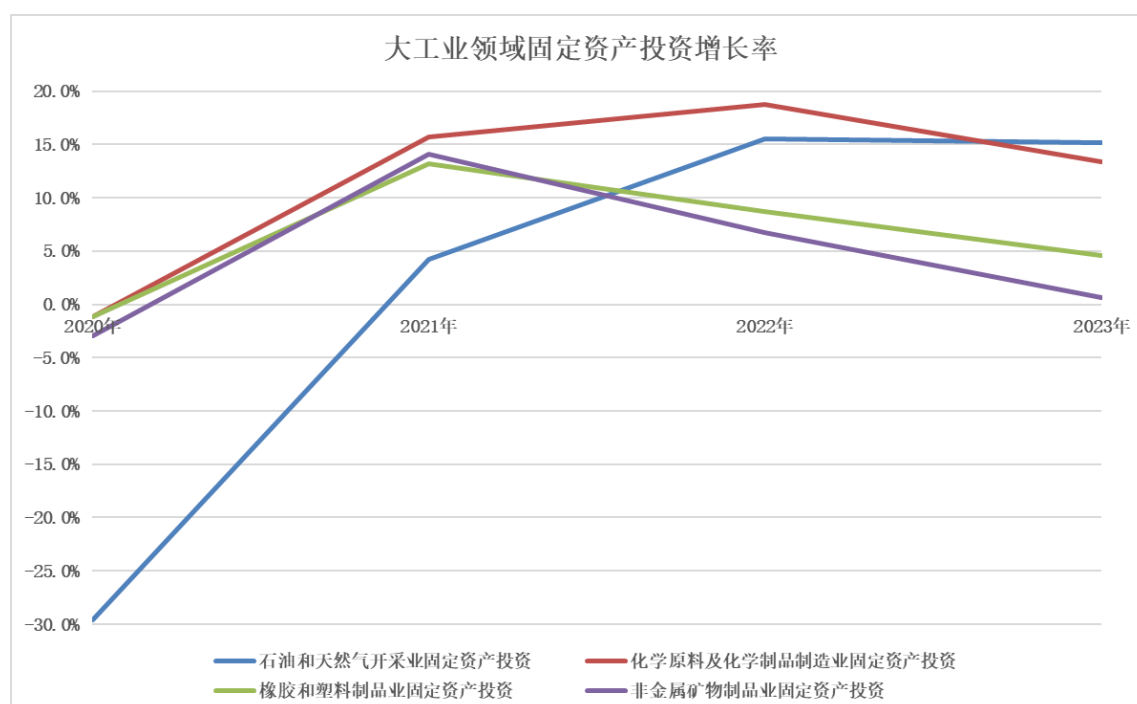


图 大工业领域固定资产投资增长率

数据来源：国家统计局

随着 2024 年国务院印发《推动大规模设备更新和消费品以旧换新行动方案》（以下简称《行动方案》），明确“聚焦钢铁、有色、石化、化工、建材、电力、机械、航空、船舶、轻纺、电子等重点行业，大力推动生产设备、用能设备、发输配电设备等更新和技术改造”，并且根据中国电子信息产业发展研究院测算，我国工业设备更新年规模约在 4 万亿元左右。

2) 船舶工业市场回暖，带动船用绝热材料需求同步提升

在船舶领域，绝热节能材料的应用十分广泛，常见的材料包括玻璃棉、陶瓷纤维、气凝胶以及橡塑保温制品等，它们主要用于船舶的耐火分隔、舱室绝热、高温管道的隔热、甲板、冷库以及暖通空调等关键部位。2024 年全球船厂新签订单量达到 1.7 亿载重吨，同比增长 31%，新签订单金额更是高达 2038 亿美元，同比增长 55%。其中，LNG 船新签订单量为 849 万载重吨，同比增长 37%。由于 LNG 运储过程涉及火灾风险，且处于低温、高压的复杂环境，这使得绝热材料的耐火性、耐低温性以及高回弹性成为关键性能指标，绝热材料因此成为船舶储罐和管路系统中不可或缺的材料。



数据来源：东吴证券研究所

在未来十年，船舶老龄化问题将为绝热节能材料市场带来显著的存量更新需求。截至 2024 年末，从船只数量看，全球船队的平均船龄约为 22.6 年。其中，船龄在 15 年以上的船舶占比约 33%，20 年以上船龄的占比约 16%，25 年以上船龄的占比约 8%。通常，船舶的设计寿命为 25 至 30 年。综合考量当前的海运贸易量、船队规模的增长速度以及现有船队的船龄结构，预计未来十年内，因船舶寿命到期而产生的更新需求将占比超过 50%。这一趋势表明，在船舶领域，绝热节能材料的市场需求不仅将受到新造船只的推动，还将因船舶更新换代而获得稳定增长的动力。

3) 隔热材料成为锂电池标配，需求进入快速成长期

锂离子电池热失控是新能源汽车、储能等行业发展的痛点和制约瓶颈。2021 年起，GB18384-2020《电动汽车安全要求》、GB38032-2020《电动客车安全要求》、GB38032-2020《电动汽车用动力蓄电池安全要求》三项强制性国家标准正式实施，阻燃隔热材料应用成为锂电池系统的刚需标配。高工产研新能源研究所(GGII)预计国内锂电池热管理阻燃隔热材料 2025 年总需求量超 8,000 万平米，2020-2025 年复合年均增长率约 75%，其中 2022-2025 年复合年均增长率超 3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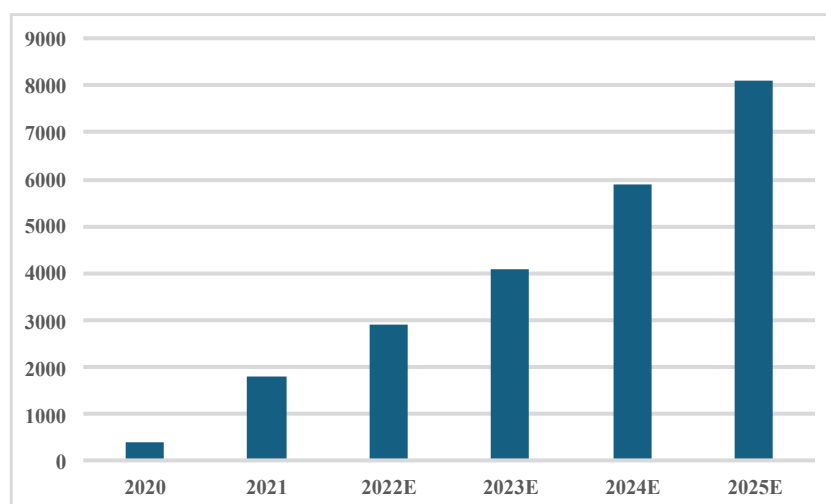


图 2021-2025中国锂电池热管理隔热材料市场规模及预测（单位：万平米）

数据来源：高工产研新能源研究所

目前常用的动力电池保温隔热材料有阻燃泡棉、云母板、气凝胶复合材料等。阻燃泡棉价格低、柔韧性强、尺寸设计灵活性高，但阻燃温度较低；云母板有较好的耐冲击和绝缘性，但随着汽车轻量化和耐高温的要求进一步提升，其隔热效果不佳且重量较大的局限性凸显；气凝胶复合材料虽然

价格较高，但是兼具阻燃隔热性能好及用量少的特点，是应用于动力电池最薄、最高效的保温隔热材料，成为高端锂电池电芯隔热材料的主要选择。

（5）绝热节能材料行业水平及特点

在房地产、石油化工、船舶装备、轨道交通及环保等产业的发展带动下，我国传统绝热材料产业如玻璃纤维、陶瓷纤维、橡塑等行业经过多年的发展已初具规模，积累了充实的技术实力，在工艺参数及副产物循环利用上取得了一定成效，形成了全产业链的生产能力，正在逐步缩小与国际知名企业的差距。随着近年来国家不断推行新型材料的推广和应用，新型绝热材料如气凝胶等行业市场规模不断扩张，技术研发速度加快，制备工艺优化取得了持续突破性进展。

①新技术、新产品不断涌现

在绝热材料产业中，新技术与新材料的研发和应用正推动着行业的持续创新与发展。其中，以气凝胶为代表的新型纳米孔绝热材料的出现和应用，为这一领域带来了革命性的变革。气凝胶以其长寿命、高效率和轻量化的显著优势，正逐渐在多个高新科技领域取代传统材料。特别是在海洋工程、高铁、新能源汽车和高能动力电池等领域，其优异的绝热性能得到了广泛的认可和应用。

在气凝胶领域，据中国绝热节能材料协会公布的数据，我国在全球处于领先地位，拥有最多从事气凝胶研发和生产的企業。在科研方面，我国拥有数量众多的研发机构，专利申请和论文发表数量均居全球首位。同时，我国也是全球最大的气凝胶复合绝热材料生产国和消费国。在技术性能上，我国研发的气凝胶复合材料耐温性能已突破 1300℃，柔性气凝胶研发水平达到国际先进。在单溶剂干燥技术方面，我国已部分领先于欧美国家。

除了气凝胶外，新型复合材料在行业中的应用也日益广泛。陶瓷复合材料、纳米复合材料等新型复合材料，凭借其优异的绝热性能和力学性能，正在为产业升级提供有力的技术支持。随着科技的不断进步和市场的持续扩容，这一领域有望迎来更加广阔的发展空间和应用前景。

②行业的周期性、季节性、区域性特征

绝热节能材料行业本身的周期性并不显著，但其需求与下游应用领域的经济周期密切相关。行业需求与宏观经济增速、固定资产投资（如石油化工、船舶装备等工业领域）高度关联；工业设备更新、基建扩张推动绝热材料需求增长。

绝热节能材料的季节性特征整体表现较弱。传统上，玻璃棉、泡棉等憎水性材料的安装需避开雨季作业（如华东地区梅雨季节），可能引发下游施工周期波动；但随着现代化仓储物流体系升级，施工方可通过库存调配弱化季节性采购波动，行业供需节奏趋于平稳。

绝热材料行业区域性特征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之第二节之“八、所处（细分）行业基本情况及公司竞争状况”之“（一）公司所处（细分）行业的基本情况”之“4、（细分）行业发展概况和趋势”之“（3）国内行业布局基本完成”。

（6）绝热节能材料行业发展趋势

随着国家政策对绝热节能行业的大力扶持以及社会对节能认识的不断深化，我国绝热节能行业秉承创新、绿色、产业融合以及高质量发展的四大原则，正沿着“复合化、科技化、多样化、绿色化、智能化”方向阔步前进；行业产品朝着部品化、集成化转变；行业供应商由单一材料供应商转为系统供应商、服务商。

近年来，对废弃物的回收再利用上，我国也加大了政策扶持力度，粉煤灰、废旧泡沫塑料等废弃物在绝热节能领域得到了广泛运用。在“双碳”的大背景下，考虑产品的可回收再利用性；尽量减少对天然矿物质的需求，采用废弃物为生产原料，是未来绝热节能材料的发展方向。例如，生产有机绝热材料时，不再将氯氟烃作为发泡剂；大力完善、开发日用废塑料制品为主要原料的绝热节能制品；开发以植物纤维为主要原料的纤维绝热材料等。整个行业及产品日益朝着绿色化、低碳化转型发展。

5、（细分）行业竞争格局

（1）市场竞争格局及市场化程度

中国绝热节能材料市场呈现出中高端产品市场集中度较高、中小企业数量较多且竞争激烈的特点。目前，高端产品市场主要被部分大型企业所占据，这些企业凭借其规模优势、技术实力和品牌影响力，在市场上占据领先地位，并积极参与国内外市场竞争，不断扩大市场份额；而中小企业的品牌影响力相对较弱，往往专注于区域细分市场，通过产品差异化和价格战来提高市场竞争力。

随着市场需求的持续扩大和下游行业对产品质量要求的不断提升，欧美老牌绝热节能材料企业（如欧文斯科宁、圣戈班、阿莱斯等）凭借其相对领先的技术优势和丰富的行业经验，也给国内企业带来了不小的竞争压力。

（2）公司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的比较情况

由于绝热节能材料种类繁多，公司产品涵盖橡塑、玻璃棉、陶瓷纤维、气凝胶、岩棉等，现有同行业上市或拟上市公司中没有与公司业务及产品结构完全相同的公司。因此选择与公司有相似产品的公司作为可比公司。

公司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的主营业务和主要产品比较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主营业务	主要产品
华密新材 (836247.BJ)	特种橡胶混炼胶、橡塑密封和减震制品的研发、生产、销售	橡塑材料、橡塑制品
鲁阳节能 (002088.SZ)	耐火纤维制品生产制造和销售	陶瓷纤维棉、毯及组件、陶瓷纤维湿法制品、轻质莫来石砖及浇注料产品
赛特新材 (688398.SH)	真空绝热材料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真空绝热板、保温箱

亚士创能 (603378.SH)	建筑保温材料、防水材料、涂料、装饰一体化产品及其应用系统的研发、生产、销售及服务	建筑节能保温与装饰材料
再升科技 (603601.SH)	微纤维玻璃棉及其制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过滤材料、高效节能材料、无尘空调产品

数据来源：可比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

公司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的经营情况及市场地位比较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经营情况	市场地位
华密新材 (836247.BJ)	2024 年营收 41,051 万元，其中橡塑材料收入 30,235.75 万元，橡塑制品收入 10,802.9 万元；净利润 3,885.11 万元。	公司拥有专利数量 55 项，其中发明专利 24 项
鲁阳节能 (002088.SZ)	2024 年营收 353,180.72 万元，其中陶瓷纤维制品收入 320,980.24 万元、工业过滤制品收入 16,005.71 万元、汽车衬垫制品 14,182.02 万元；净利润 48,012.14 万元。	公司拥有专利数量 295 项，技术成果 61 项
赛特新材 (688398.SH)	2024 年营收 93,353.56 万元，其中真空绝热板收入 91,522.15 万元，保温箱收入 1,007.50 万元；净利润 7,716.35 万元。	公司拥有专利数量 133 项，其中发明专利 28 项
亚士创能 (603378.SH)	2024 年营收 205,248.10 万元，其中功能型建筑涂料收入 112,542.32 万元、建筑节能材料收入 49,471.53 万元、防水材料收入 26,765.19 万元、其他业务收入 14,747.84 万元；净利润 -32,928.50 万元。	公司拥有专利数量 238 项，其中发明专利 140 项
再升科技 (603601.SH)	2024 年营收 147,571.70 万元，其中高效节能材料收入 77,583.98 万元、干净空气材料收入 53,701.35 万元、无尘空调产品收入 12,800.77 万元、其他业务收入 3,485.60 万元；净利润 10,481.51 万元。	公司拥有专利数量 200 项，其中发明专利 90 项

数据来源：可比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

（二）公司的市场地位及竞争优势

1、公司的市场地位

公司深耕绝热节能环保材料领域二十余年，通过持续技术研发与产业化实践，构建了覆盖橡塑、玻璃棉、陶瓷纤维、气凝胶、岩棉等核心材料的全链条技术体系，拥有无卤素橡塑制品及其制备技术、深冷二烯烃橡塑制备工艺、高温憎水气凝胶复合材料及其制备技术、陶瓷纤维纸设备及其工艺、玻璃棉离心喷吹工艺等 32 项发明专利在内的 155 项自主知识产权，形成从材料配方研发、智能制造工艺到场景化应用方案设计的完整创新链条，具备暖通、工业、海洋船舶、机车、新能源和建筑围护结构等多元化场景提供定制化保温解决方案的技术能力。

公司持续在质量管控、技术研发等方面深耕，建立了国际通行的品质保障体系，已成功获得 100 多项国内国际的权威认证，包括但不限于：国军标 GJB9001C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美国 FM、美国 GREENGUARD、美国 UL、欧盟 CE、英国 BS、韩国 KS、美国船级社 ABS、中国船级社 CCS、中国质量 CQC 等国内国际认证。

公司的绝热节能产品凭借优异的性能和可靠的品质，成功应用于众多标志性工程，包括但不限于：国家体育场（“鸟巢”）、国家会议中心、国家大剧院、上海世博会、首都机场、上海特斯拉超级工厂等多个大型重点工程。

公司凭借领先的技术实力和完善的产品体系，成功进入国内外众多知名企业及其关联公司的核心供应链，在多个关键领域建立起战略合作，合作伙伴包括但不限于：大型工程建筑公司（中国建筑、中国电子、中国铁道、上海建工等）、大型能源工业公司（中国石油、中国石化、中国海油、五矿（中冶）集团、宝武集团、中国铝业、魏桥集团、信发集团、万华化学、卫星化学、振石控股）、大型海洋船舶（中国船舶集团、招商局集团、中国远洋运输集团、扬子江船业等）、大型机车新能源公司（中国中车、朗进科技、协众汽车、海博思创、奇点能源等）和大型跨国企业（全球四大商用中央空调——特灵、约克、麦克维尔、开利等）及其关联公司。

随着与知名客户的长期稳固合作，公司在绝热节能领域已建立了较强的品牌优势和领先的行业地位。根据中国绝热节能材料协会统计，2023 年至 2024 年，公司橡塑类保温材料产品国内市场占有率稳居行业前三。

2、公司的竞争优势

（1）技术研发优势

公司为了确保产品在各种环境场景下都能提供可靠高效、安全环保、人性化的“温度守护”，构建了“产业前瞻+市场导向”的双轨研发机制，通过赢胜材料工程研究院与华慧检测中心的协同运作，实现了“研发一代、储备一代、应用一代”的技术储备梯队，打造了覆盖-196℃至 1700℃温度范围的绝热节能环保产品矩阵。

赢胜材料工程研究院设立创新委员会、秘书处，下设十四个研究室，包括通用技术研究室、橡塑研究室、玻璃纤维研究室、陶瓷纤维研究室、气凝胶研究室、暖通研究室、家用生态研究室、工业环境控制研究室、防火耐火研究室、工业绝热研究室、柔性风管研究室、船舶研究室、新能源研究室、深加工研究室等，面向全保温领域开展前沿技术、全新产品、工艺技术改进和工程应用方面的研究和开发，研究院为提高研发效率配套华慧检测中心。

华慧检测中心是行业首个获得 CNAS、CMA 双认证的检测中心，下设检测实验室和验证试验室，检测实验室拥有防火检验设备 11 台套，物理检测设备 30 台套，理化检测 6 台套，声学检测 1 台套，共计 157 项检测服务，为研发提供快速高效的数据支持，也可为社会提供检测服务。验证试验室包括超临界试验区、橡塑试验区、气凝胶试验区、抗凝露试验区、复合试验区、循环利用试验区、中温试验区、高温试验区、超低温试验区、综合炉（耐火）试验区、大空间试验区等，通用技术试验区等，拥有设备 50 余台套，可以提供配方开发、工艺试制、应用环境模拟、工程应用安全等研发活动。

研究院在人才队伍建设方面正快速提升，目前成立多个研发团队共计 143 名研发人员，邀请高校教授担纲领军人物，引进研究生等高层次人才作为核心骨干，行业内精英作为学科带头人，积极布局前沿技术、新产品、新应用方面研发课题，开展持续稳步高效的研发活动，能根据市场不同应用领域客户的需求，提供完整的绝热节能解决方案。

赢胜节能积极开展与高校院所的合作，先后与中国科学院合肥物质科学研究所、江苏理工学院、南京航空航天大学进行技术联合开发，形成 EHS 纳米橡塑隔声保温材料、环保阻燃 PVC/NBR 发泡材料、新型膜材料及覆膜工艺等技术产品，并与苏州大学、江苏科技大学、青岛科技大学、南京工业大学、华东理工大学等高校建立联系或合作，为加快前沿技术开发提供外部支持，并推进技术成果孵化。

为更好地了解产品信息，和跟踪应用市场需求，研究院积极参与各类机构论坛，拓展合作渠道和信息来源，如中国绝热节能材料协会、中国硅酸盐学会、长三角绝热科技论坛等，积极参与各类技术产品标准的编制，目前已参与 43 项标准的编制，其中主导或参与制定了多项国际、国家、行业、地方及团体标准，其中主导修订国家标准 3 项、主导编制团体标准 3 项，参与编制国际标准 1 项，参与其他标准编制 30 项以上，相关成果形成专利 155 项，其中发明专利 32 项，其中橡塑和气凝胶获得新产品应用，低成本高性能纳米气凝胶制备工艺以及应用开发获得泰州市科技支撑计划立项。

赢胜节能建有“江苏省工业设计中心”、“江苏省企业技术中心”、“江苏省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开展三层设计，基础研发层（瞄准未来技术需求）：赢胜以国家政策和市场需求为导向，以打破产业技术瓶颈为目标；储备技术层（3-5 年产业孵化）：赢胜聚焦 3-5 年内产业化落地的关键技术；应用开发层（1-2 年市场交付）：赢胜直接对接市场需求，由材料工程研究院应用研发小组设立应用实验室，开发出适用于各应用场景需求的定制化产品，构筑赢胜"市场洞察→精准研发→智能制造→服务增值"的全周期价值链条。

公司主要产品的部分核心技术优势如下：

序号	主要产品	核心技术优势
1	橡塑类保温材料	主要体现在生产配方方面，包括色彩工艺、抑菌性能、环保无毒、减振降噪和极端温度环境适用等；通过生产配方的创新及改进，在部分性能指标上能达到优于同类产品或产品标准的效果。
2	玻璃棉类保温材料	主要体现在生产工艺方面，包括全氧燃烧技术熔融、甩丝工艺成纤、喷洒高温胶粘剂并定型等。生产的玻璃棉具有纤维直径细、有机物含量低、耐温性能好、保温性能优异等特点。
3	陶瓷纤维类保温材料	主要包括生产配方和生产工艺两方面，配方：可实现兼具轻质、环保、高强度及高耐火极限的综合效果；工艺：提高生产效率并降低次品率。主要用于各种冶金、能源、化工、电力热网等高温极端环境。
4	气凝胶复合材料	主要包括技术研发和先进工艺两方面，技术研发已突破高温憎水气凝胶、杂化气凝胶、耐高温氧化物气凝胶、低温深冷气凝胶等成果，先进工艺为采用超临界干燥工艺、和常压干燥工艺，开发适应不同应用环境的各类气

		凝胶产品。
5	其他产品	岩棉、聚异氰脲酸酯、各领域应用定制化加工，浇注料，耐高温定制产品。

(2) 产品领先优势

公司为适应下游行业深层次变化及应用领域的拓展，一直注重绝热节能环保材料的研发和生产工艺的改进。自 2019 年多元化产品战略布局以来，公司产品已从单一的橡塑保温产品转变为以橡塑为主，玻璃棉、陶瓷纤维、气凝胶等产品齐头并进发展的多元化产品结构。

报告期内，公司的橡塑类绝热节能环保材料制造技术处于国际先进水平，产品定位中高端。公司的玻璃棉、陶瓷纤维和气凝胶产品系公司在中高温领域的重点布局产品，能与原有普温领域的橡塑产品形成优势互补。随着多元化产品结构的形成，公司产品应用领域亦从暖通、建筑围护结构等持续扩大至工业、海洋船舶、机车、新能源等多个领域。

公司各项产品适用温度区间如下所示：

绝热节能行业理论温度区间	公司产品覆盖温度区间	产品类别	具体产品系列	应用场景
-196℃——1700℃	高温类 700~1700℃	陶瓷纤维类保温材料	各类陶瓷纤维管、陶瓷纤维板、陶瓷纤维毡、模块等	石油炼化、冶金、钢铁、电力热网等工业领域相关的管道、罐体等运输储存设备、船舶舱室领域
	中温类 100~700℃	玻璃棉类保温材料、气凝胶复合材料	各类玻璃棉管、玻璃棉板、玻璃棉毡、气凝胶粉、气凝胶毡、气凝胶片/纸、气凝胶板	
	低温类/普冷 -100~100℃	橡塑类保温材料	各类橡塑管、橡塑板	室内采暖、室外热网、通风、空调、洁净、机车等领域
			各种定制化的设备配套产品	商用制冷制热空调设备
			家用橡塑保温小管	家用空调等家装工程领域
			EHS 纳米橡塑隔声保温板	建筑体楼地面的隔声保温
		复合风管	包裹型防排烟风管、玻纤风管	地铁、隧道等地下环境的通风保温及消防排烟
		柔性集成风管	IR 柔性风管、IGA 柔性风管	厂房、体育场馆等大型开放环境的通风保温
	超低温类/深冷 -196℃~100℃	二烯烃深冷橡塑、气凝胶复合材料	深冷橡塑板、深冷橡塑管、气凝胶毡	深海船舶领域的绝热保温

(3) “直销为主”的渠道优势

公司主要采取全面贴近市场的直接销售模式，与生产技术、售后服务团队协同配合，直接面对下游企业，与客户直接沟通，了解客户在绝热节能材料使用过程中的技术问题和个性化需求。

目前，公司已经建立了全国范围内的销售渠道和营销网络，并拥有“江苏泰兴、湖北武汉、广

东中山、山西朔州、四川广安”五大制造基地，以点带线，形成了“一个技术研发与管理中心——五个基本生产制造基地——全国多点直销服务团队”的产销一体、互融互通的全国性布局体系。

公司围绕各生产基地，在全国各大中城市均设有直属办事处及服务中心。经过多年发展，公司依靠优质的产品、完善的服务、快速的反应和强大的后台技术支持等，已获得了较高的行业市场地位、并得到客户的广泛认可。

（4）品牌优势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已累计拥有 80 项境内商标和 30 项境外商标，其中“Wincell 赢胜”牌橡塑保温产品已获得“江苏省著名商标”“江苏精品”认证，并获得下游客户的广泛认可。

公司产品先后通过了国军标 GJB9001C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美国 FM、美国 GREENGUARD、美国 UL、欧盟 CE、英国 BS、韩国 KS、美国船级社 ABS、中国船级社 CCS、中国质量 CQC 等 100 多项国内国际认证，产品性能优越、行业认可度高，可覆盖整个绝热节能行业适用温度大部分区间，并充分满足下游应用领域的多样化需求。

（5）客户资源优势

凭借产品的优良品质、应用效果和快速响应的服务能力，公司在下游部分细分应用领域取得了较高的行业地位和一定的领先优势。

公司产品已应用于国家体育场（“鸟巢”）、国家会议中心、国家大剧院、上海世博会、首都机场、上海特斯拉超级工厂等多个大型重点工程，并进入了国内外的大型工程建筑公司（中国建筑、中国电子、中国铁道、上海建工等）、大型能源工业公司（中国石油、中国石化、中国海油、五矿（中冶）集团、宝武集团、中国铝业、魏桥集团、信发集团、万华化学、卫星化学、振石控股）、大型海洋船舶（中国船舶、招商局集团、中国远洋运输集团、扬子江船业等）、大型机车新能源公司（中国中车、朗进科技、协众汽车、海博思创、奇点能源等）和大型跨国企业（全球四大商用中央空调——特灵、约克、麦克维尔、开利等）及其关联公司的核心供应链。

公司通过与下游知名客户之间长期稳固的合作关系，在原有产品和领域保持良好合作的基础上，不断在新产品、新项目上开展合作。企业品牌知名度提升的同时，亦赢得其他潜在优质客户的认可，从而获取更多订单。丰富稳定的客户资源和领先的品牌优势是公司能够快速和可持续发展的重要基础，两者互为促进，使得公司在绝热节能行业的综合竞争实力得到不断提升。

3、公司的竞争劣势

（1）专业人才培养需求不断加强

公司经过 20 余年的发展，已逐步建立了成熟的人才引进及激励机制，并设立了完备的研发、技术及管理团队。但是绝热节能行业是一个技术密集型行业，随着公司主营业务的快速发展、经营规模扩大与产品升级，公司对于高技术专业人才和高素养管理人员的需求也将不断增加。

（2）融资渠道单一

公司所处行业属于技术密集与资金密集型行业，在产业转型升级的大背景下，充足的资金对公司的发展至关重要。随着公司进一步提升在研发、产品以及服务能力等方面的投入，受限于融资渠道限制，融资渠道单一且融资成本较高，无法获得大量资金支持，在一定程度上制约了公司竞争力的提升。

（三）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 公司经营目标和计划

（一）公司的经营目标

1、战略定位与市场地位

公司以打造“全球绝热材料行业生态平台”为核心目标，继续践行“守护每一度，世界更美好”的使命，坚持绿色制造、坚持研发创新、不断创造出更好的保温节能产品，为客户、为社会节约资源，保护环境，用行动助力人类社会的可持续发展。在“全温度段全场景”的基础上，打造开放化、服务化、生态化的全球性平台。

2、 技术创新与产品升级

持续深耕绝热节能环保材料领域，推动全品类、多领域产品研发，覆盖橡塑保温、气凝胶、玻璃纤维等高端材料，拓展高温/低温、船舶、工业、轨道交通等新兴应用场景，巩固“国际领先品质”的品牌形象。计划通过技术壁垒构建，打破国外垄断，助力国家“双碳”战略目标实现。

3、数字化与智能化转型

以“一切业务数字化，一切数字业务化”为纲领，构建“双核飞轮”数字化体系（ERP 为核心、工业互联网平台为支撑），推动全链条智能化升级，目标成为国家级制造业与物联网融合标杆企业，引领工业数字化转型。

4、全球化市场布局

拓展欧洲、美洲、亚太、中东等海外市场，持续提升国际市场份额，打造“Wincell”世界品牌。力求通过建立本土化销售、技术及服务团队，深化市场洞察，快速响应客户需求，强化全球供应链服务能力。同时，推动人才本地化与跨文化管理，提升海外运营效率，努力成为行业世界龙头企业。

（二）公司的经营计划

1、加大研发投入，提升产品质效

暖通、工业、海洋船舶、机车、新能源和建筑围护结构行业正朝着绿色环保化、节能化、新型化、个性化的方向不断发展，而这些行业的未来发展趋势，也需要上游节能保温供应商提供适应新发展趋势的新产品。公司将加大研发投入，通过购置先进的研发及检测设备、聘请和培育技术人才、优化公司研发流程等方式，提高研发效率，进一步扩大公司的核心技术优势。

2、优化产品结构，实现产品全覆盖

公司将巩固橡塑保温产品领先的行业地位，不断拓展先进产能布局。一是积极推进新产品、新工艺的立项与培育，进一步加大新产品开发力度，加快新产品从试制到量产的速度；二是在现有产能基础上扩大陶瓷纤维、气凝胶等产品产能建设规模，丰富公司产品矩阵，提高产品附加值；三是积极开拓新兴产业及国外客户，凭借在服务中国船舶、万华化学、中国石油、特灵空调等知名客户过程中积累的经验和技術，力求与国外其他优质新兴行业企业开展更多合作。

3、扩大人才规模，加强梯队建设

公司将制定一系列科学的人力资源开发计划，进一步建立外部优秀人才引进机制，以扩大人才规模和强化人才团队建设。通过完善内部人才培养机制，并相应配套市场化的薪酬、绩效和激励机制，为公司人才提供公平合理的晋升渠道和优越的福利待遇，以激发公司人才潜能的发挥和加强人才梯队的建设，不断优化员工结构，满足公司业务的长期发展需求

第三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健全	是/否
股东大会依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运行	是
董事会依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运行	是
监事会依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运行	是

具体情况：

自股份公司设立以来，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建立健全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董事会秘书制度，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战略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形成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人员组成的公司治理结构。

公司建立与完善了《公司章程》《股东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总经理工作细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等一系列内部治理制度，符合挂牌公司治理规范性文件的要求。

（一）股东大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公司建立健全了股东大会制度，《公司章程》及《股东会议事规则》对股东大会的职权、召开方式、表决方式等作出了明确规定。

公司自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以来，历次会议的股东出席情况、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及表决程序、决议的内容及签署等均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股东大会对公司董事、监事和独立董事的选举和任免、利润分配、《公司章程》及“三会”议事规则等其他公司治理制度的订立和修改等重大事项作出了有效决议。

（二）董事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设董事会。董事会由 5 名董事组成，设董事长 1 名，独立董事 2 名，董事任期三年，本届董事会成员的任职期限为 2024 年 10 月 18 日至 2027 年 10 月 17 日。

公司自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以来，历次会议由全体董事出席，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及表决程序、决议的内容及签署等，均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董事会或高级管理人员违反《公司法》及其他规定行使职权的情形。

（三）监事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设监事会。监事会由 3 名监事组成，设监事会主席 1 名，职工代表监事 1 名，本届监事会成员的任职期限为 2024 年 10 月 18 日至 2027 年 10 月 17 日。

公司自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以来，历次会议由全体监事出席，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及表决程序、决议的内容及签署等，均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公司涉及监事会与审计委员会并存情形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日，公司存在监事会与审计委员会并存的情况，根据公司说明，公司计划根据《关于新<公司法>配套全国股转系统业务规则实施相关过渡安排的通知》的规定，于 2026 年 1 月 1 日前按照《公司法》等有关规定完成公司内部监督机构调整，取消监事会并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行使《公司法》规定的监事会的职权。

（五）职工代表履行责任情况

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了职工代表监事，职工代表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任职要求，能够勤勉尽责遵守监事会议事规则，能按照要求出席参加相关会议，并切实履行相关权利义务。公司的职工代表能够切实代表职工的利益，积极发挥监督的职责，维护公司职工的权益。

二、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三、内部管理制度建立健全情况以及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意见

（一）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建立健全情况

事项	是或否
《公司章程》是否符合《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章程必备条款》《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关于挂牌公司的要求	是
《公司章程》中是否设置关于终止挂牌中投资者保护的专门条款，是否对股东权益保护作出明确安排	是

内部管理制度的建立健全情况：

自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以来，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章程必备条款》等法律法规的要求，逐步建立健全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独立董事、监事会和高级管理人员组成的治理结构。公司制定了符合非上市公众公司治理规范性要求的《公司章程》《股东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总经理工作细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等内部管理制度，并建立了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等董事会专门委员会。股份公司设立以来，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人员均能按照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治理制度的要求履行职责。公司各项重大决策严格按照公司相关文件规定的程序和规则进行，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和内部管理制度运行有效，不存在重大缺陷。

（二） 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安排

公司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制定了《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该制度对投资者关系管理的原则与目的、组织与职责、内容与方式等作出了明确规定。该制度的建立，有利于加强公司与投资者和潜在投资者之间的信息沟通，增进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和认同，实现公司和投资者利益的最大化。

（三） 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意见

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的执行情况进行讨论和评估后认为，目前公司设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总经理及各职能部门，设立了审计委员会、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已建立健全组织机构和法人治理结构，并已制定“三会”议事规则、各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以及财务管理、风险控制相关的内部管理制度。

目前公司相关内部制度均得到有效执行，公司的现有制度能够给所有股东提供适当的保护和平等的权利，能够保证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保证公司经营管理的正常进行，确保财务报告的可靠性、生产经营的合规性。

四、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控股子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存在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等情况及对公司的影响

（一） 报告期内及期后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控股子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存在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时间	处罚部门	处罚对象	事由	处罚形式	金额
2023年2月27日	国家税务总局 东莞市税务局 南城税务分局	赢胜建设	未按期申报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 月 31 日个人所得税（工资薪金所得）	罚款	600 元
2023年5月15日	国家税务总局 北京市西城区 税务局	赢胜建设	未按期申报 2020 年 1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1 月 30 日、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 月 31 日的个人所得税	罚款	800 元
2023年6月15日	国家税务总局 北京市朝阳区 税务局	赢胜节能北京分公司	未按期申报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3 月 31 日的企业所得税	罚款	200 元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征收管理法》第六十二条的相关规定，纳税人未按照规定的期限办理纳税申报和报送纳税资料的，或者扣缴义务人未按照规定的期限向税务机关报送代扣代缴、代收代缴税款报告表和有关资料的，可以处二千元以下的罚款；情节严重的，可以处二千元以上一万元

以下的罚款。根据上述规定，赢胜建设、赢胜节能北京分公司上述罚款金额较小，不具有情节严重的情形，不属于重大违法行为。

综上所述，上述公司受到行政处罚的行为不属于情节严重的重大违法行为，上述处罚事项不会对公司的经营和财务状况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构成公司本次挂牌的法律障碍。

报告期初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除上述情况外，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控股子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其他违法违规及受处罚的情况。

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失信情况

事项	是或否
公司是否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公司法定代表人是否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重要控股子公司是否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控股股东是否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实际控制人是否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独立情况

具体方面	是否完整、独立	具体情况
业务	是	公司主要从事绝热节能环保材料的研发、生产、销售及业务，拥有独立的研发体系、生产线、采购和销售系统，具备独立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公司的业务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不存在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或者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
资产	是	公司自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后，承继了赢胜节能有限的全部资产和负债。公司具备与生产经营有关的主要生产系统和配套设施，合法拥有与生产经营有关的主要土地、厂房、机器设备以及商标、专利、非专利技术的所有权或者使用权，具有独立的采购和销售体系。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没有以资产或信用为公司股东提供担保，也未以公司名义向公司股东提供借款或其他资助；公司不存在任何资产、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企业违规占用的情况。
人员	是	公司拥有独立的人事、工资和福利制度，拥有从事绝热节能环保材料的研发、生产、销售及服务的独立员工队伍。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均严格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选任。公司的总经理、副总经理、

		财务负责人和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公司的财务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
财务	是	公司已建立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配备了独立的财务人员，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具有规范的财务会计制度和对子公司的财务管理制度；公司独立开设银行账户，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况。公司作为独立的纳税人，依法独立进行纳税申报并履行纳税义务。
机构	是	公司按照《公司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设置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机构并制定了相应的议事规则，已建立完善的内部经营管理机构，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不存在机构混同、混合经营的情形。

六、公司同业竞争情况

（一）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从事相同或相似业务的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未从事相同或相似业务的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公司名称	经营范围	公司业务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持股比例
1	泰州本牛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一般项目：企业管理；股权投资；财务咨询（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投资	22.8333%
2	泰州能点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一般项目：企业管理；股权投资；财务咨询（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投资	8.6471%

（三） 避免潜在同业竞争采取的措施

为了避免同业竞争，保障公司利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秦伯军和秦伯军之父秦天庆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承诺如下：

“一、截至本承诺签署日，本人及本人实际控制的其他企业未直接或间接在中国境内外以任何形式经营（包括但不限于自营、与他人共同经营或为他人经营）与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主营业务相同或相似的业务。

二、本人将来不会以任何形式参与或从事与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构成或可能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的业务或活动，包括但不限于设立、投资、收购、兼并与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的主营业务相同或类似的企业。

三、如果将来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的产品或业务与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的业务或活动出现相同或类似的情况，本人承诺将采取以下措施解决：（1）停止生产或经营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产品和业务；（2）以转让或委托经营的方式将相竞争的业务集中到公司经营；（3）向无关联关系的第三方转让该业务。

四、如本人违反上述承诺，则因此而取得的相关收益将全部归公司所有，如因此给公司及其他股东造成损失的，本人将及时、足额赔偿公司及其他股东因此遭受的全部损失。

五、本承诺在本人作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期间/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直系亲属期间内持续有效。”

（四）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公司资源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占用情况

（一）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公司资金、资产或其他资源的情况以及转移公司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等资产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为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所采取的具体安排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规范公司关联交易和对外担保行为，公司已建立健全《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等相关制度，就关联方及关联事项明确了具体的交易审批权限、审批程序、回避表决制度等事项，从制度上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行为。《公司章程》规定，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得利用其关联关系损害公司利益。《公司章程》及上述相关制度明确了股东大会、董事会、高级管理人员对外投资、收购出售资产、资产抵押、对外担保事项、关联交易的权限，并建立了严格的审查和决策程序。

为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已签署承诺将来不会发生公司为本企业/本人及关联方进行违规担保、违规占款等侵害公司合法权益的情形。

(四)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具体情况

(一)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近亲属持有本公司股份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姓名	职务	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持股数量 (股)	直接持股 比例	间接持 股比例
1	秦伯军	董事长	董事	81,517,000.70	74.2804%	1.4085%
2	张君	董事、总经理、 董事会秘书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300,000.00	-	0.2786%
3	秦天德	董事、副总经理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秦伯军之叔叔	300,000.00	-	0.2786%
4	武连合	独立董事	董事	-	-	-
5	韩继先	独立董事	董事	-	-	-
6	吉娇	监事会主席	监事	179,999.90	-	0.1671%
7	高琪	监事	监事	120,000.50	-	0.1114%
8	冯俊	职工监事	监事	39,999.30	-	0.0371%
9	殷爱军	副总经理	高级管理人员	300,000.00	-	0.2786%
10	高华	副总经理	高级管理人员	149,999.50	-	0.1393%
11	封军	副总经理	高级管理人员	532,999.50	-	0.4949%
12	黄建萍	财务总监	高级管理人员	59,999.80	-	0.0557%
13	秦天庆	-	持股 5%以上股东、秦 伯军之父	20,000,000	18.5701%	-

(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间关系及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间关系: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董事、副总经理秦天德系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秦伯军之叔叔。除上述关联关系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

(三)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签定重要协议或作出重要承诺:

☒适用 ☐不适用

1、与公司签订的重要协议

除两名独立董事外，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与公司或其控股子公司签订了《劳动合同》；在公司或其控股子公司担任实际工作岗位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或其控股子公司签订了《保密协议》。

2、作出的重要承诺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就避免同业竞争、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避免资金占用和股份限售等事项作出了承诺，具体情况参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六节 附表”之“三、相关责任主体

作出的重要承诺及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四）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兼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职务	兼职公司	兼任职务	是否存在与公司利益冲突	是否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秦伯军	董事长	泰州本牛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否	否
秦伯军	董事长	泰州能点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否	否
秦伯军	董事长	江苏宏基环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否	否
武连合	独立董事	上海谷富投资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否	否
武连合	独立董事	上海金罡石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否	否
武连合	独立董事	上海河马文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否	否
武连合	独立董事	黑龙江国旅联合景区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否	否
武连合	独立董事	北京幻克影业发展有限公司	监事	否	否
武连合	独立董事	山东河马影视文化有限公司	监事	否	否
武连合	独立董事	上海三威盒文化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否	否
武连合	独立董事	上海河马动画设计有限责任公司	监事	否	否
武连合	独立董事	上海爱婴室商务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否	否
武连合	独立董事	重庆聚融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否	否
韩继先	独立董事	中国绝热节能材料协会	常务副会长兼秘书长	否	否

（五）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对外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职务	对外投资单位	持股比例	主营业务	是否存在与公司利益冲突	是否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秦伯军	董事长	泰州本牛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22.8333%	股权投资	否	否
秦伯军	董事长	泰州能点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8.6471%	股权投资	否	否
秦伯军	董事长	江苏宏基环电股份有限公司	16.6667%	绝缘高温电线电缆的研发、生产、销售	否	否
秦伯军	董事长	无锡市三创保温工	90.0000%	管道保温工程安装	否	否

		程有限公司（注）		服务，保温材料销售		
张君	董事、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泰州本牛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5.0000%	股权投资	否	否
秦天德	董事、副总经理	泰州本牛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5.0000%	股权投资	否	否
武连合	独立董事	上海谷富投资有限公司	100.0000%	投资管理、咨询	否	否
武连合	独立董事	南京英沃投资管理中心（普通合伙）	0.7364%	投资管理、咨询	否	否
吉娇	监事会主席	泰州本牛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2.5000%	股权投资	否	否
冯俊	职工监事	泰州能点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2.3529%	股权投资	否	否
高琪	监事	泰州本牛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1.6667%	股权投资	否	否
高琪	监事	泰州能点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1.1765%	股权投资	否	否
高琪	监事	泰兴市高袁五金店	100.0000%	建筑材料、五金、家电等批发及零售	否	否
封军	副总经理	泰州本牛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6.6667%	股权投资	否	否
封军	副总经理	泰州能点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7.8235%	股权投资	否	否
高华	副总经理	泰州能点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8.8235%	股权投资	否	否
黄建萍	财务总监	泰州能点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3.5294%	股权投资	否	否

注：无锡市三创保温工程有限公司已于 2009 年 11 月 6 日被吊销营业执照。

（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适格性

事项	是或否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具备《公司法》规定的任职资格、履行《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义务	是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12个月是否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的情况	否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且期限尚未届满	否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存在全国股转公司认定不适合担任挂牌公司董监高的情况	否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	否

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信息统计	董事长是否发生变动	否
------	-----------	---

	总经理是否发生变动	否
	董事会秘书是否发生变动	是
	财务总监是否发生变动	是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变动前职务	变动类型	变动后职务	变动原因
陈玉英	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离任	顾问	任期届满离任
张君	总经理	新任	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董事会选举产生
黄建萍	财务经理	新任	财务总监	董事会选举产生
高华	大工业管理局 副总裁	新任	副总经理	董事会选举产生
封军	华东局局长	新任	副总经理	董事会选举产生

第四节 公司财务

一、财务报表

(一) 合并财务报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83,164,705.49	66,048,108.96
结算备付金	-	-
拆出资金	-	-
交易性金融资产	-	662.2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衍生金融资产	-	-
应收票据	62,461,267.65	80,913,227.07
应收账款	391,025,721.59	381,451,966.71
应收款项融资	41,590,789.71	35,390,309.51
预付款项	3,463,066.54	3,023,601.33
应收保费	-	-
应收分保账款	-	-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	-
其他应收款	4,602,359.88	6,962,408.47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存货	74,305,896.22	49,374,233.40
合同资产	60,142,215.82	53,515,010.69
持有待售资产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其他流动资产	16,023,386.87	12,409,673.44
流动资产合计	736,779,409.77	689,089,201.85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	-
债权投资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其他债权投资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长期应收款	-	-
长期股权投资	-	20,975,765.6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
投资性房地产	-	-
固定资产	440,242,618.87	299,520,181.66
在建工程	16,372,067.11	64,474,189.77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油气资产	-	-
使用权资产	4,041,639.46	3,174,105.07

无形资产	122,398,358.17	105,023,493.40
开发支出	-	-
商誉	2,599,692.76	-
长期待摊费用	267,010.65	-
递延所得税资产	12,174,062.65	11,454,202.43
其他非流动资产	7,985,077.88	6,410,853.86
非流动资产合计	606,080,527.55	511,032,791.86
资产总计	1,342,859,937.32	1,200,121,993.71
流动负债：	-	-
短期借款	98,578,956.11	90,077,044.44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	-
拆入资金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应付票据	52,229,046.95	50,863,018.59
应付账款	193,233,714.64	139,263,710.96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19,091,574.33	9,862,465.1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	-
应付职工薪酬	23,178,109.65	18,192,772.25
应交税费	8,489,570.29	5,883,804.74
其他应付款	5,859,874.07	12,779,945.17
应付分保账款	-	-
保险合同准备金	-	-
代理买卖证券款	-	-
代理承销证券款	-	-
持有待售负债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73,190,027.25	1,583,240.00
其他流动负债	58,569,770.90	74,450,220.15
流动负债合计	532,420,644.19	402,956,221.41
非流动负债：	-	-
长期借款	-	-
应付债券	-	-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租赁负债	2,200,153.85	1,499,637.48
长期应付款	-	75,764,383.56
预计负债	-	-
递延收益	2,301,673.64	2,349,708.56
递延所得税负债	5,138,721.70	82,364.64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9,640,549.19	79,696,094.24
负债合计	542,061,193.38	482,652,315.6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107,700,000.00	111,188,810.00
其他权益工具	-	-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资本公积	326,416,480.56	314,184,992.16
减：库存股	-	5,188,810.00
其他综合收益	6,098,412.90	1,997,498.24
专项储备	-	-
盈余公积	26,105,326.02	17,343,119.94
一般风险准备	-	-
未分配利润	272,004,062.52	217,486,758.6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738,324,282.00	657,012,368.94
少数股东权益	62,474,461.94	60,457,309.12
所有者权益合计	800,798,743.94	717,469,678.0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342,859,937.32	1,200,121,993.71

2、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969,236,842.68	1,011,167,078.47
其中：营业收入	969,236,842.68	1,011,167,078.47
利息收入	-	-
已赚保费	-	-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	-
二、营业总成本	902,219,998.82	889,686,616.84
其中：营业成本	673,153,139.30	665,536,364.06
利息支出	-	-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	-
退保金	-	-
赔付支出净额	-	-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	-
保单红利支出	-	-
分保费用	-	-
税金及附加	7,930,791.12	9,012,637.86
销售费用	110,383,608.00	102,882,709.75
管理费用	63,958,488.58	59,661,765.06
研发费用	41,632,650.61	43,855,766.29
财务费用	5,161,321.21	8,737,373.82
其中：利息收入	782,810.97	812,824.95
利息费用	6,188,599.71	9,252,694.42
加：其他收益	19,718,679.45	16,868,110.78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089,462.36	1,440,652.4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851,242.33	-400,513.8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153.45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信用减值损失	-4,586,463.17	-17,141,983.19
资产减值损失	-3,423,957.16	-1,123,638.15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19,483.43	-103,525.13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84,595,081.91	121,419,924.93
加：营业外收入	736,534.50	171,011.15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	-
减：营业外支出	750,989.60	362,461.3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84,580,626.81	121,228,474.78
减：所得税费用	10,283,963.99	16,729,867.45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4,296,662.82	104,498,607.33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	-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
1.持续经营净利润	74,296,662.82	104,498,607.33
2.终止经营净利润	-	-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
1.少数股东损益	2,017,152.82	12,033,793.18
2.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72,279,510.00	92,464,814.15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100,914.66	269,353.4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938,842.53	219,093.18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	-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	-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938,842.53	219,093.18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4.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	-
5.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	-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3,934,192.23	221,577.82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	-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4,650.30	-2,484.64
9.其他	-	-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62,072.13	50,260.24
七、综合收益总额	78,397,577.48	104,767,960.7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76,218,352.53	92,683,907.33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179,224.95	12,084,053.42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68	0.87
（二）稀释每股收益	0.68	0.87

3、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857,637,848.92	834,089,416.41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	-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	-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	-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	-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	-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	-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	-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3,135,085.00	17,776,033.3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70,772,933.92	851,865,449.7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32,160,642.89	434,112,270.39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	-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	-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	-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	-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61,247,057.56	150,393,493.04
支付的各项税费	50,526,772.60	77,427,093.4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6,521,147.28	109,458,040.7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50,455,620.33	771,390,897.5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0,317,313.59	80,474,552.1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324.54	5,515,938.33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2,189.7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41,952.81	417,169.34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43,277.35	5,935,297.4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3,201,148.70	69,765,773.82
投资支付的现金	-	-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29,325,032.62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2,526,181.32	69,765,773.8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2,082,903.97	-63,830,476.4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2,750,000.00	-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68,500,000.00	12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2,946,493.01	73,944,647.2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84,196,493.01	193,944,647.2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90,000,000.00	154,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0,820,983.64	9,603,138.58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0,230,221.67	70,831,365.1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21,051,205.31	234,434,503.7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854,712.30	-40,489,856.5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435,300.01	-52,312.2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1,814,997.33	-23,898,092.9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9,120,661.21	43,018,754.2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0,935,658.54	19,120,661.21

（二） 母公司财务报表

1、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9,852,451.41	6,255,444.15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衍生金融资产	-	-
应收票据	59,863,194.32	79,125,994.01
应收账款	384,134,946.75	353,996,362.38
应收款项融资	38,461,849.51	32,272,171.78
预付款项	107,765,763.66	71,200,342.31
其他应收款	3,120,211.38	5,563,102.68
存货	22,067,298.19	14,627,746.68
合同资产	52,656,071.53	48,849,137.11
持有待售资产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其他流动资产	770,815.91	921,294.92
流动资产合计	688,692,602.66	612,811,596.02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	-
其他债权投资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长期应收款	-	-
长期股权投资	292,973,219.91	224,082,492.4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
投资性房地产	-	-
固定资产	142,667,334.82	121,907,221.44
在建工程	375,221.23	10,319,353.98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油气资产	-	-
使用权资产	480,254.95	749,008.73
无形资产	46,239,497.84	47,957,359.25
开发支出	-	-
商誉	-	-

长期待摊费用	267,010.65	-
递延所得税资产	10,180,095.53	10,562,771.55
其他非流动资产	5,400,754.97	4,276,099.32
非流动资产合计	498,583,389.90	419,854,306.70
资产总计	1,187,275,992.56	1,032,665,902.7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88,570,736.11	60,045,377.78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应付票据	-	4,082,000.00
应付账款	278,920,227.76	197,043,609.77
预收款项	-	-
合同负债	12,732,025.68	8,225,704.48
应付职工薪酬	15,990,107.85	11,873,772.99
应交税费	7,147,978.29	4,462,312.55
其他应付款	4,851,753.71	4,424,564.56
持有待售负债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0,247,306.83	456,766.19
其他流动负债	55,969,212.66	79,272,396.41
流动负债合计	504,429,348.89	369,886,504.7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	-
应付债券	-	-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租赁负债	89,044.57	224,985.18
长期应付款	-	75,764,383.56
预计负债	-	-
递延收益	2,301,673.64	2,349,708.56
递延所得税负债	286,995.94	378,111.62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2,677,714.15	78,717,188.92
负债合计	507,107,063.04	448,603,693.65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07,700,000.00	111,188,810.00
其他权益工具	-	-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资本公积	336,869,450.18	324,637,961.78
减：库存股	-	5,188,810.00
其他综合收益	5,370,090.13	1,816,918.86
专项储备	-	-
盈余公积	26,105,326.02	17,343,119.94
一般风险准备	-	-
未分配利润	204,124,063.19	134,264,208.49
所有者权益合计	680,168,929.52	584,062,209.0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合计	1,187,275,992.56	1,032,665,902.72

2、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一、营业收入	929,342,324.60	967,870,420.93
减：营业成本	669,408,034.89	698,273,760.86
税金及附加	5,710,491.95	6,240,988.54
销售费用	101,497,135.56	94,992,970.32
管理费用	38,569,969.58	37,494,172.48
研发费用	33,604,563.73	32,172,521.34
财务费用	5,022,874.30	8,005,381.28
其中：利息收入	249,708.09	182,046.86
利息费用	5,616,865.16	8,061,582.93
加：其他收益	17,568,429.18	14,837,881.78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2,430,816.82	10,676,322.2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851,242.33	-400,513.8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815.73
信用减值损失	-4,647,116.71	-14,473,978.21
资产减值损失	-2,033,645.23	-667,515.49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25,542.75	-103,525.13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98,622,195.90	100,958,995.53
加：营业外收入	342,927.87	64,522.89
减：营业外支出	360,362.05	231,935.93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98,604,761.72	100,791,582.49
减：所得税费用	10,982,700.94	11,971,853.86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7,622,060.78	88,819,728.63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	87,622,060.78	88,819,728.63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	-	-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553,171.27	145,299.04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	-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	-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553,171.27	145,299.04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	-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3,553,171.27	145,299.04
5.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6.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	-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	-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9.其他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91,175,232.05	88,965,027.67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	-
（二）稀释每股收益	-	-

3、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42,925,708.41	726,406,682.68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3,248,568.00	15,940,532.4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56,174,276.41	742,347,215.1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31,956,404.17	439,174,912.6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99,897,671.83	84,759,573.96
支付的各项税费	39,064,998.97	54,625,336.8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1,211,160.92	93,343,687.9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62,130,235.89	671,903,511.4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4,044,040.52	70,443,703.7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3,000,000.00	9,000,818.9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76,767.34	327,835.74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076,767.34	9,328,654.7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2,919,677.37	25,790,201.51
投资支付的现金	70,741,969.81	40,129,271.69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3,661,647.18	65,919,473.2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0,584,879.84	-56,590,818.4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2,750,000.00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58,000,000.00	9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0,750,000.00	9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60,000,000.00	125,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0,322,890.39	2,526,357.93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65,758.58	293,533.1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0,888,648.97	127,819,891.0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138,648.97	-37,819,891.0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422,924.71	30,173.6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3,743,436.42	-23,936,832.1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109,014.99	30,045,847.1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9,852,451.41	6,109,014.99
----------------	---------------	--------------

（三）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1、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和准则解释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此外，本公司还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23 年修订）披露有关财务信息。

2、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1）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名称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至最近一期期末实际投资额（万元）	纳入合并范围的期间	合并类型	取得方式
1	美赢（江苏）新材料有限公司	100%	100%	5,000.00	2024/12/01-2024/12/31	全资子公司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2	赢胜（江苏）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100%	100%	3,000.00	2023/01/01-2024/12/31	全资子公司	设立
3	赢胜（广东）节能有限公司	100%	100%	3,000.00	2023/01/01-2024/12/31	全资子公司	设立
4	本牛（江苏）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100%	100%	324.76	2023/01/01-2024/12/31	全资子公司	设立
5	福姆斯（湖北）节能有限公司	100%	100%	3,000.00	2023/01/01-2024/12/31	全资子公司	设立
6	能点云计算（江苏）有限公司	100%	100%	200.00	2023/01/01-2024/12/31	全资子公司	设立
7	华慧（江苏）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100%	100%	500.00	2023/01/01-2024/12/31	全资子公司	设立
8	为家（江苏）环境集成有限公司	100%	100%	390.00	2023/01/01-2024/12/31	全资子公司	设立
9	赢胜（山西）陶瓷纤维有限公司	100%	100%	5,000.00	2023/01/01-2024/12/31	全资子公司	设立
10	能点（江苏）纳米新材料有限公司	100%	100%	5,000.00	2023/01/01-2024/12/31	全资子公司	设立
11	赢胜（四川）节能有限公司	100%	100%	905.00	2023/10/19-2024/12/31	全资子公司	设立
12	亚罗斯建材（江苏）有限公司	60%	60%	5,000.00	2023/01/01-2024/12/31	控股子公司	设立
13	WINCELL VIET NAM CO.,LTD	100%	100%	71.37	2023/9/26-2024/12/31	全资子公司	设立
14	WINCELL INVESTASI INDONESIA	51%	51%	17.75	2023/10/9-2024/12/31	控股子公司	设立

纳入合并报表企业的其他股东为公司股东或在公司任职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民办非企业法人

☐适用 ☒不适用

(3) 合并范围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①新设子公司

2023 年 9 月 26 日，公司设立了全资子公司 WINCELL VIET NAM CO.,LTD（越南赢胜），注册资本为 10.00 万美元。

2023 年 10 月 9 日，公司设立了全资子公司 PT WINCELL INSULATION INDONESIA（印尼赢胜），注册资本为 1,000,000.00 万印尼盾。

②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2024 年 11 月 30 日，公司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收购原参股企业国美赢胜（江苏）节能科技有限公司并将其更名为美赢（江苏）新材料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 5,000.00 万元。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元）	股权取得比例	股权取得方式
国美赢胜	2024 年 11 月 30 日	29,800,000.00	51%	现金收购

③合并成本及商誉

购买日合并成本及商誉的计算如下：

单位：元

合并成本	国美赢胜
—现金	29,800,000.00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	26,133,628.52
合并成本合计	55,933,628.52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53,333,935.76
商誉	2,599,692.76

④合并成本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2024 年 9 月，根据中水致远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报告号为中水致远评报字[2024]第 020687 号《赢胜节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拟收购国美赢胜（江苏）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51%股权涉及的国美赢胜（江苏）节能科技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项目资产评估报告》，截止 2024 年 9 月 30 日，国美赢胜（江苏）节能科技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为 5,881.11 万元，公司于 2024 年 11 月 30

日完成对国美赢胜（江苏）节能科技有限公司股东权益的收购，并根据评估价值持续计量确定合并日合并成本的公允价值。

二、审计意见及关键审计事项

（一） 财务报表审计意见

事项	是或否
公司财务报告是否被出具无保留的审计意见	是

容诚会计师审计了赢胜节能的财务报表，包括 2024 年 12 月 31 日、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4 年度、2023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并出具了编号为容诚审字[2025]230Z4204 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容诚会计师认为，赢胜节能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赢胜节能 2024 年 12 月 31 日、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2023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	该事项在审计中如何应对
无	不适用

三、与财务会计信息相关的重大事项判断标准

公司作为以营利为目的的经营实体，税前利润总额为财务报表使用者特别关注的财务报表项目，因此，选取税前利润总额作为财务报表整体重要性水平的计算基数。与财务会计信息相关的整体重要性水平按照当期税前利润总额的 5%。

四、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一） 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所有者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营业周期

本公司营业周期为 12 个月。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境外子公司按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为记账本位币。

5. 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项 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大于 500 万元
账龄超过 1 年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	单项金额大于 200 万元
重要的在建工程	单项金额大于 1,000 万元
账龄超过 1 年金额重要的应付账款	单项金额大于 500 万元
账龄超过 1 年金额重要的合同负债	单项金额大于 500 万元
账龄超过 1 年金额重要的其他应付款	单项金额大于 500 万元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子公司收入、资产或利润总额超过集团收入、资产或利润总额 15%
重要的投资活动	单项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5%
重要的债务重组	单项损益大于 500 万元

6.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合并日按取得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计量。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所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间存在差额，首先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的余额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和负债，在购买日按其公允价值计量。本公司在购买日的合并成本大于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差额，首先对合并成本以及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其差额确认为合并当期损益。在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符合确认条件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购买日按公允价值计量。

(3) 企业合并中有关交易费用的处理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7. 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控制的判断标准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控制，是指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2)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合并财务报表以本公司和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本公司编制。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本公司和子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要求保持一致，公司间的重大交易和往来余额予以抵销。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视同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自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纳入本公司的合并范围，将其自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的经营成果、现金流量分别纳入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中。

在报告期内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其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其余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8.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1) 共同经营

共同经营是指本公司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确认其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

①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②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③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④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⑤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2) 合营企业

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按照长期股权投资有关权益法核算的规定对合营企业的投资进行会计处理。

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本公司的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10.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业务

本公司发生外币业务，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资产负债表日，对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对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根据非货币性项目的性质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日，对境外子公司外币财务报表进行折算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当期各月末的即期汇率平均数折算。

现金流量表所有项目均按照现金流量当期各月末的即期汇率平均数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项目反映由于财务报表折算而产生的差额，在资产负债表股东权益项目下的“其他综合收益”项目反映。

处置境外经营并丧失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1. 金融工具

本公司在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1) 金融工具的分类

根据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①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
- ②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

- ①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
- ②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公司可以在初始确认时将其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该指定在单项投资的基础上作出，且相关投资从发行者的角度符合权益工具的定义。

除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如果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本公司可以将本应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符合以下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①该项指定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
- ②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企业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企业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 ③该金融负债包含需单独分拆的嵌入衍生工具。

(2) 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不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及本公司决定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合同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包括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除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和汇兑损益之外，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包括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取得的股利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④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负债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⑥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包括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长期借款、应付债券、长期应付款，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持有期间采用

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终止确认时，将支付的对价与该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资产终止确认和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公司终止确认金融资产：

- ①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②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
- ③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未保留对金融资产的控制。

本公司与交易对手方修改或者重新议定合同而且构成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原金融资产。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金融资产。

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

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①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 ②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①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 ②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

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合同资产、租赁应收款、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

①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本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应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金融工具整个预计存续期内所有可能发生的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

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资产负债表日后 12 个月内（若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少于 12 个月，则为预计存续期）可能发生的金融工具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是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一部分。

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于处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分别进行计量。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处于第一阶段，本公司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本公司对于处于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以及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按照其未扣除减值准备

的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处于第三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后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及应收融资款，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存在客观证据表明存在减值，以及其他适用于单项评估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合同资产及长期应收款等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确认预期信用损失，计提单项减值准备。对于不存在减值客观证据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合同资产及长期应收款或当单项金融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合同资产及长期应收款等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票据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票据组合 1 银行承兑汇票

应收票据组合 2 商业承兑汇票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票据，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账款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账款组合 1 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应收账款组合 2 应收其他客户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其他应收款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其他应收款组合 1 应收利息

其他应收款组合 2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组合 3 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往来

其他应收款组合 4 应收其他款项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款项融资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款项融资组合 1 应收票据

应收款项融资组合 2 应收账款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款项融资，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合同资产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合同资产组合 1 应收合并范围内未竣工验收的货款及质保金

合同资产组合 2 应收其他客户未竣工验收的货款及质保金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合同资产，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本公司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商业承兑汇票、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合同资产账龄按照入账日期至资产负债表日的时间确认。

②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评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③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列报

为反映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应当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④核销

如果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则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这种情况通常发生在本公司确定债务人没有

资产或收入来源可产生足够的现金流量以偿还将被减记的金额。

已减记的金融资产以后又收回的，作为减值损失的转回计入收回当期的损益。

(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应当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得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转出方不得将已转移的金融资产和相关负债进行抵销。

(7)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之“第四节 公司财务”之“四、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之“（一）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之“12.公允价值计量”。

12. 公允价值计量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

本公司以主要市场的价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不存在主要市场的，本公司以最有利市场的价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本公司采用市场参与者在对该资产或负债定价时为实现其经济利益最大化所使用的假设。

主要市场，是指相关资产或负债交易量最大和交易活跃程度最高的市场；最有利市场，是指在考虑交易费用和运输费用后，能够以最高金额出售相关资产或者以最低金额转移相关负债的市场。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

以公允价值计量非金融资产的，考虑市场参与者将该资产用于最佳用途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或者将该资产出售给能够用于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场参与者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

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在财务报表中以公允价值计量或披露的资产和负债，根据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最低层次输入值，确定所属的公允价值层次：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

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在财务报表中确认的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进行重新评估，以确定是否在公允价值计量层次之间发生转换。

13.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本公司存货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半成品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各类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

(3) 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存货采用永续盘存制，每年至少盘点一次，盘盈及盘亏金额计入当年度损益。

(4) 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可变现净值是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本公司通常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资产负债表日，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存货跌价准备在原已计提的金额内转回。

(5) 周转材料的摊销方法

①低值易耗品摊销方法：在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

②包装物的摊销方法：在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

14. 合同资产及合同负债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而有权收取的对价（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列示为合同资产。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

债。

本公司对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之“第四节 公司财务”之“四、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之“（一）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之“11.金融工具”。

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在资产负债表中单独列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净额为借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在“合同资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净额为贷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在“合同负债”或“其他非流动负债”项目中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能相互抵销。

15.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

（1）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分类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一是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二是出售极可能发生，即本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本公司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已经获得批准。

（2）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计量

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不得转回。

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因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而不再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时，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

①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

②可收回金额。

（3）终止经营的认定标准

终止经营，是指本公司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且该组成部分已经处置或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①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

②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

③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4) 列报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中区别于其他资产单独列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资产，区别于其他负债单独列示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负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资产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负债不予相互抵销，分别作为流动资产和流动负债列示。

16. 长期股权投资

(1)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当本公司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 20%（含 20%）以上但低于 50%的表决权股份时，一般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除非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不能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不形成重大影响。

(2) 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①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上述原则确认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股本溢价，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以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确定为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②除企业合并以外的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①成本法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追加或收回投资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②权益法

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本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应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

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应全额确认。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应当在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公允价值计量，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

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17.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年的单位价值较高的有形资产。

(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予以确认：

①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②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固定资产发生的后续支出，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本公司从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按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按固定资产的类别、估计的经济使用年限和预计的净残值率分别确定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	5.00	4.7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3-10	5.00	9.50-31.67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4-5	5.00	19.00-23.75
办公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	5.00	19.00-31.67

对于已经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在计提折旧时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每年年度终了，公司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

18.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以立项项目分类核算。

(2)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包括建筑费用、机器设备原价、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发生的必要支出以及在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前为该项目专门借款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及占用的一般借款发生的借款费用。本公司在工程安装或建设完成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将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所建造

的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固定资产，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本公司各类别在建工程具体转固标准和时点：

类别	转固标准和时点
房屋及建筑物	(1) 主体建设工程及配套工程已实质上完工；(2) 建设工程在达到预定设计要求，经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完成验收；(3) 经消防、国土、规划等外部部门验收；(4) 建设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实际造价按预估价值转入固定资产。
需安装调试的机器设备	(1) 相关设备及其他配套设施已安装完毕；(2) 设备经过调试可在一段时间内保持正常稳定运行；(3) 生产设备能够在一段时间内稳定的产出合格产品；(4) 设备经过资产管理人员和使用人员验收。

19. 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和资本化期间

本公司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生产的借款费用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

- ①资产支出已经发生；
- ②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③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其他的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和汇兑差额，计入发生当期的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其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以后发生的借款费用于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2)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以及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为专门借款利息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按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

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20.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

(2) 无形资产使用寿命及摊销

①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 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土地使用权	50 年	法定使用权
专利	20 年	参考能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确定使用寿命
软件及其他	5-10 年	参考能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确定使用寿命

每年年度终了，公司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经复核，本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②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公司在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重新复核后仍为不确定的，于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减值测试。

③无形资产的摊销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本公司在取得时确定其使用寿命，在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系统合理摊销，摊销金额按受益项目计入当期损益。具体应摊销金额为其成本扣除预计残值后的金额。已计提减值准备的无形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其残值视为零，但下列情况除外：有第三方承诺在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结束时购买该无形资产或可以根据活跃市场得到预计残值信息，并且该市场在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结束时很可能存在。

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是有限的，估计其使用寿命并在预计使用年限内系统合理摊销。

(3) 研发支出归集范围

本公司将与开展研发活动直接相关的各项费用归集为研发支出，包括研发人员职工薪酬、直接投入费用、折旧费用、设计费用、装备调试费、无形资产摊销费用、委托外部研究开发费用、其他

费用等。

(4) 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①本公司将为进一步开发活动进行的资料及相关方面的准备活动作为研究阶段，无形资产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在本公司已完成研究阶段的工作后再进行的开发活动作为开发阶段。

(5) 开发阶段支出资本化的具体条件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才能确认为无形资产：

A.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B.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C.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D.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E.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21. 长期资产减值

(1)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长期股权投资进行逐项检查，根据被投资单位经营政策、法律环境、市场需求、行业及盈利能力等的各种变化判断长期股权投资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当长期股权投资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时，将可收回金额低于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的差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予以计提。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2)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各项固定资产进行判断，当存在减值迹象，估计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当存在下列迹象的，按固定资产单项项目全额计提减值准备：

长期闲置不用，在可预见的未来不会再使用，且已无转让价值的固定资产；

由于技术进步等原因，已不可使用的固定资产；

虽然固定资产尚可使用，但使用后产生大量不合格品的固定资产；

已遭毁损，以至于不再具有使用价值和转让价值的固定资产；

其他实质上已经不能再给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固定资产。

（3）在建工程减值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在建工程进行全面检查，如果有证据表明在建工程已经发生了减值，估计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存在下列一项或若干项情况的，对在建工程进行减值测试：

①长期停建并且预计在未来3年内不会重新开工的在建工程；

②所建项目无论在性能上，还是在技术上已经落后，并且给企业带来的经济利益具有很大的不确定性；

③其他足以证明在建工程已经发生减值的情形。

（4）无形资产减值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当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无形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存在下列一项或多项以下情况的，对无形资产进行减值测试：

①该无形资产已被其他新技术等所替代，使其为企业创造经济利益的能力受到重大不利影响；

②该无形资产的市价在当期大幅下跌，并在剩余年限内可能不会回升；

③其他足以表明该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超过可收回金额的情况。

22.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核算本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

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23. 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职工基本薪酬（工资、奖金、津贴、补贴）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除外。

②职工福利费

本公司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③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④短期带薪缺勤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从而增加了其未来享有的带薪缺勤权利时，确认与累积带薪缺勤相关的职工薪酬，并以累积未行使权利而增加的预期支付金额计量。本公司在职工实际发生缺勤的会计期间确认与非累积带薪缺勤相关的职工薪酬。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根据设定提存计划，预期不会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支付全部应缴存金额的，本公司参照相应的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提存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②设定受益计划

本公司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本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所有设定受益计划义务，包括预期在职工提供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的十二个月内支付的义务，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予以折现。

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转回至损益，在原设定受益计划终止时在权益范围内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全部结转至未分配利润。

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按在结算日确定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和结算价格两者的差额确认

结算利得或损失。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 ①企业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 ②企业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24. 预计负债

（1）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①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②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③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25. 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的种类

本公司股份支付包括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2）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①对于授予职工的股份，其公允价值按公司股份的市场价格计量，同时考虑授予股份所依据的条款和条件（不包括市场条件之外的可行权条件）进行调整。②对于授予职工的股票期权，在许多情况下难以获得其市场价格。如果不存在条款和条件相似的交易期权，公司选择适用的期权定价模型估计所授予的期权的公允价值。

（3）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以作出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最佳估计。

(4) 股份支付计划实施的会计处理

①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以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并在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和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将其变动计入损益。

②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

③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④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

(5) 股份支付计划修改的会计处理

本公司对股份支付计划进行修改时，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数量，则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是指修改前后的权益工具在修改日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若修改减少了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或采用了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股份支付计划的条款和条件，则仍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视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本公司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

(6) 股份支付计划终止的会计处理

如果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或结算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本公司：

①将取消或结算作为加速可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原本应在剩余等待期内确认的金额；

②在取消或结算时支付给职工的所有款项均作为权益的回购处理，回购支付的金额高于该权益工具在回购日公允价值的部分，计入当期费用。

本公司如果回购其职工已可行权的权益工具，冲减企业的所有者权益；回购支付的款项高于该权益工具在回购日公允价值的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26. 收入确认原则和计量方法

(1) 一般原则

收入是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股东权益增加且与股东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在确定合同交易价格时，如果存在可变对价，本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并以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计入交易价格。合同中如果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将根据客户在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对于控制权转移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未超过一年的，本公司不考虑其中的融资成分。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①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②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③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按照投入法（或产出法）确定提供服务的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会考虑下列迹象：

①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②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③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④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⑤客户已接受该商品。

销售退回条款

对于附有销售退回条款的销售，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按照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与其有权取得的对价金额确认收入，按照预期因销售退回将退还的金额确认为预计负债；同时，按照预期将退回商品转让时的账面价值，扣除收回该商品预计发生的成本（包括退回商品的价值减损）后的余额，确认为一项资产，即应收退货成本，按照所转让商品转让时的账面价值，扣除上述资产成本的净额结转成本。每一资产负债表日，公司重新估计未来销售退回情况，并对上述资产和负债进行重新计量。

（2）具体方法

本公司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如下：

①商品销售合同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销售商品合同包含转让商品的履约义务，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内销产品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本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交付给客户且客户已经确认，取得经客户确认的签收单，已经收回货款或取得了收款凭证且相关对价很可能收回，商品控制权已转移，商品的法定所有权已转移。

外销产品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本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报关，取得报关单及提单，已经收回货款或取得了收款凭证且相关对价很可能收回，商品控制权已转移，商品的法定所有权已转移。

②提供服务合同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提供服务合同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提供服务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本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完成了相关服务且客户已经确认，取得经客户确认的结算单，已经收回货款或取得了收款凭证且相关对价很可能收回。

27. 政府补助

（1）政府补助的确认

政府补助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确认：

- ①本公司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
- ②本公司能够收到政府补助。

（2）政府补助的计量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

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 1 元计量。

（3）政府补助的会计处理

①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期限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②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情况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

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③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

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④政府补助退回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8.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公司通常根据资产与负债在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将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额确认和计量为递延所得税负债或递延所得税资产。本公司不对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进行折现。

(1)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其对所得税的影响额按预计转回期间的所得税税率计算，并将该影响额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以本公司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或事项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额不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

- A. 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
- B. 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但同时满足上述两个条件，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不适用该项豁免初始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规定。对该交易因资产和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本公司在交易发生时分别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

本公司对与子公司、联营公司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两项条件的，其对所得税的影响额（才能）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

- A. 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
- B. 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2) 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

本公司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按预计转回期间的所得税税率计量对所得税的影响，并将该影响额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下列情况的除外：

- ①因下列交易或事项中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不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

- A.商誉的初始确认；

- B.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 ②本公司对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其对所得税的影响

额一般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同时满足以下两项条件的除外：

- A. 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
- B. 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3) 特定交易或事项所涉及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或资产的确认

①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或资产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或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同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通常调整企业合并中所确认的商誉。

②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项目

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所有者权益。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包括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等形成的其他综合收益、会计政策变更采用追溯调整法或对前期（重要）会计差错更正差异追溯重述法调整期初留存收益、同时包含负债成份及权益成份的混合金融工具在初始确认时计入所有者权益等。

③可弥补亏损和税款抵减

A. 本公司自身经营产生的可弥补亏损以及税款抵减

可抵扣亏损是指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确定的准予用以后年度的应纳税所得额弥补的亏损。对于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结转以后年度的未弥补亏损（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视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处理。在预计可利用可弥补亏损或税款抵减的未来期间内很可能取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以很可能取得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当期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

B. 因企业合并而形成的可弥补的被合并企业的未弥补亏损

在企业合并中，本公司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的，不予以确认。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计入当期损益。

④合并抵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本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抵销未实现内部销售损益导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在所属纳税主体的计税基础之间产生暂时性差异的，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同时调整合并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但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及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除外。

⑤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如果税法规定与股份支付相关的支出允许税前扣除，在按照会计准则规定确认成本费用的期间内，本公司根据会计期末取得信息估计可税前扣除的金额计算确定其计税基础及由此产生的暂时性差异，符合确认条件的情况下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其中预计未来期间可税前扣除的金额超过按照会计准则规定确认的与股份支付相关的成本费用，超过部分的所得税影响应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

⑥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

对于本公司作为发行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支出按照税收政策相关规定在企业所得税税前扣除的，本公司在确认应付股利时，确认与股利相关的所得税影响。对于所分配的利润来源于以前产生损益的交易或事项，该股利的所得税影响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所分配的利润来源于以前确认在所有者权益中的交易或事项，该股利的所得税影响计入所有者权益项目。

（4）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净额列示的依据

本公司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将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①本公司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②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

29. 租赁

（1）租赁的识别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为确定合同是否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本公司评估合同中的客户是否有权获得在使用期间内因使用已识别资产所产生的几乎全部经济利益，并有权在该使用期间主导已识别资产的使用。

（2）单独租赁的识别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本公司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使用已识别资产的权利构成合同中的一项单独租赁：① 承租人可从单独使用该资产或将其与易于获得的其他资源一起使用中获利；② 该资产与合同中的其他资产不存在高度依赖或高度关联关系。

(3)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认定为短期租赁；将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所有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赁付款额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除上述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①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是指承租人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

在租赁期开始日，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 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

使用权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对于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预计剩余使用寿命内，根据使用权资产类别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对于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根据使用权资产类别确定折旧率。

②租赁负债

租赁负债应当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以下五部分内容：

- 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 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承租人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
- 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承租人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

- 根据承租人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计算租赁付款额现值时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公司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租赁付款额与其现值之间的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各个期间内按照确认租赁付款额现值的折现率确认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4)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划分为融资租赁，除此之外的均为经营租赁。

①经营租赁

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并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融资租赁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按照租赁投资净额（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在租赁期的各个期间，本公司按照租赁内含利率计算并确认利息收入。

本公司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按照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租赁收款额按市场利率折现的现值两者孰低确认收入，并按照租赁资产账面价值扣除未担保余值的现值后的余额结转销售成本，收入和销售成本的差额作为销售损益。

(5) 租赁变更的会计处理

①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A.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B.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②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

A.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在租赁变更生效日，本公司重新确定租赁期，并采用修订后的折现率对变更后的租赁付款额进行折现，以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在计算变更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采用剩余租赁期间的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剩余租赁期间的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租赁变更生效日的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就上述租赁负债调整的影响，区分以下情形进行会计处理：

- 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 其他租赁变更，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B.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本公司自变更生效日起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融资租赁的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本公司分别下列情形对变更后的租赁进行处理：如果租赁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经营租赁的，本公司自租赁变更生效日开始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并以租赁变更生效日前的租赁投资净额作为租赁资产的账面价值；如果租赁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融资租赁的，本公司按照关于修改或重新议定合同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30. 债务重组

(1) 本公司作为债权人

以资产清偿债务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本公司初始确认受让的金融资产以外的资产时，以成本计量，其中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使该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运输费、装卸费、安装费、专业人员服务费等其他成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修改其他条款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本公司按照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之“第四节 公司财务”之“四、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之“（一）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之“11.金融工具”所述会计政策确认和计量重组债权。

以多项资产清偿债务或者组合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本公司首先按照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之“第四节 公司财务”之“四、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之“（一）报告期内采用的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之“11.金融工具”的规定确认和计量受让的金融资产和重组债权，然后按照受让的金融资产以外的各项资产的公允价值比例，对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扣除受让金融资产和重组债权确认金额后的净额进行分配，并以此为基础按照前述方法分别确定各项资产的成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本公司作为债务人

以资产清偿债务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本公司在相关资产和所清偿债务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时予以终止确认，所清偿债务账面价值与转让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将债务转为权益工具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本公司在所清偿债务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时予以终止确认。本公司初始确认权益工具时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按照所清偿债务的公允价值计量。所清偿债务账面价值与权益工具确认金额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修改其他条款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本公司按照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之“第四节 公司财务”之“四、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之“（一）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之“11.金融工具”所述会计政策确认和计量重组债务。

以多项资产清偿债务或者组合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本公司按照前述方法确认和计量权益工具和重组债务，所清偿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转让资产的账面价值以及权益工具和重组债务的确认金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二） 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1.2024 年度

2023 年 10 月 25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财会[2023]21 号，以下简称解释 17 号），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解释 17 号的规定。执行解释 17 号的相关规定对本公司报告期内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财政部于 2024 年 3 月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汇编 2024》以及 2024 年 12 月 6 日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规定保证类质保费用应计入营业成本。执行该规定对本公司报告期内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2.2023 年度

2022 年 11 月 30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2022〕31 号）（以

下简称“解释第 16 号”），“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内容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允许企业自发布年度提前执行；“关于发行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的所得税影响的会计处理”、“关于企业将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修改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内容自公布之日起施行。根据解释第 16 号的规定允许，公司决定于 2023 年 1 月 1 日执行上述规定，对会计政策的相关内容进行调整。

单位：元

期间/时点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原政策下的账面价值	影响金额	新政策下的账面价值
2023 年 1 月 1 日	解释第 16 号	递延所得税资产	12,732,396.01	795,348.47	13,527,744.48
2023 年 1 月 1 日	解释第 16 号	递延所得税负债	439,771.34	785,949.07	1,225,720.41
2023 年 1 月 1 日	解释第 16 号	未分配利润	133,894,517.91	9,399.40	133,903,917.31

2、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三）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五、适用主要税收政策

（一）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税销售收入	13%、9%、6%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20%、22%、25%
城建税	应缴流转税	7%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	2%

本公司及子公司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的情况：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赢胜节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5%
亚罗斯建材（江苏）有限公司	15%
本牛（江苏）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20%
赢胜（广东）节能有限公司	20%
福姆斯（湖北）节能有限公司	20%
能点云计算（江苏）有限公司	20%
赢胜（江苏）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0%
华慧（江苏）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20%
为家（江苏）环境集成有限公司	20%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赢胜（四川）节能有限公司	25%
美赢（江苏）新材料有限公司	25%
能点（江苏）纳米新材料有限公司	25%
赢胜（山西）陶瓷纤维有限公司	25%
WINCELL VIET NAM CO.,LTD	20%
PT WINCELL INSULATION INDONESIA	22%

（二） 税收优惠政策

1、赢胜节能、亚罗斯

2023 年 11 月 6 日，本公司取得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江苏省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 GR202332007342，有效期三年。根据有关规定，企业所得税在报告期内减按 15%的税率缴纳。

2022 年 12 月 12 日，子公司亚罗斯取得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江苏省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 GR202232012291，有效期三年，根据有关规定，企业所得税在报告期内减按 15%的税率缴纳。

2、本牛电商、广东赢胜、福姆斯、能点云、赢胜建设、华慧检测、为家环境

根据《关于进一步支持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有关税费政策的公告》（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12 号）的规定，子公司本牛电商、广东赢胜、福姆斯、能点云、赢胜建设、华慧检测、为家环境均享受小微企业所得税优惠，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按 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

（三）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六、经营成果分析

（一） 报告期内经营情况概述

1、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成果如下：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营业收入（元）	969,236,842.68	1,011,167,078.47
综合毛利率	30.55%	34.18%
营业利润（元）	84,595,081.91	121,419,924.93
净利润（元）	74,296,662.82	104,498,607.3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0.42%	15.17%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54,361,872.87	77,779,838.37

(元)		
-----	--	--

2、经营成果概述

(1) 营业收入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 101,116.71 万元和 96,923.68 万元，2024 年度较 2023 年度减少 4,193.02 万元，降幅 4.15%，主要原因为公司调整经营性布局并进行战略转型，应用于传统暖通领域的橡塑类产品收入总额及占比下降，具体原因请参见本节之“六、经营成果分析”之“（二）营业收入分析”。

(2) 综合毛利率

报告期内，公司综合毛利率分别为 34.18%和 30.55%，呈小幅下降趋势，主要系公司部分传统应用领域如暖通相关的橡塑类产品价格有所下调，及针对工业、海洋船舶、机车新能源等新兴领域的客户在开拓期给予一定战略优惠价格导致，具体原因请参见本节之“六、经营成果分析”之“（四）毛利率分析”。

(3) 营业利润、净利润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利润分别为 12,141.99 万元和 8,459.51 万元，净利润分别为 10,449.86 万元和 7,429.67 万元，均呈下降趋势，主要源于公司 2024 年度营业收入及毛利率水平下降导致。

(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报告期内，公司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为 15.17%和 10.42%，2024 年度较 2023 年度下降主要源于公司 2024 年度净利润水平有所下降。

(二) 营业收入分析

1、各类收入的具体确认方法

公司收入确认分为商品销售合同和提供服务合同，具体方法如下：

①商品销售合同

内销产品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交付给客户且客户已经确认，取得经客户确认的签收单，已经收回货款或取得了收款凭证且相关对价很可能收回，商品控制权已转移，商品的法定所有权已转移。

外销产品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报关，取得报关单及提单，已经收回货款或取得了收款凭证且相关对价很可能收回，商品控制权已转移，商品的法定所有权已转移。

②提供服务合同

提供服务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完成了相关服务且客户已经确认，取得经客户确认的结算单，已经收回货款或取得了收款凭证且相关对价很可能收回。

2、营业收入的主要构成

(1) 按产品（服务）类别分类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橡塑类保温材料	600,286,785.84	61.93%	664,820,877.55	65.75%
玻璃棉类保温材料	154,371,713.36	15.93%	172,663,087.77	17.08%
陶瓷纤维类保温材料	104,986,816.20	10.83%	62,119,280.78	6.14%
气凝胶类保温材料	11,677,906.22	1.20%	1,786,480.56	0.18%
岩棉类保温材料	44,982,255.71	4.64%	30,752,972.17	3.04%
其他	51,814,113.36	5.35%	78,095,011.48	7.72%
其他业务收入	1,117,251.99	0.12%	929,368.16	0.09%
合计	969,236,842.68	100.00%	1,011,167,078.47	100.00%
原因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主要来源于橡塑类、玻璃棉类及陶瓷纤维类保温材料的销售，上述 3 个类别合计占比各期营业收入为 88.97%和 88.69%。其中橡塑类保温材料占比营业收入分别为 65.75%及 61.93%，为公司收入的第一大来源。目前，公司已逐步形成以橡塑为核心，玻璃棉、陶瓷纤维、气凝胶、岩棉等为多元矩阵的产品结构。报告期玻璃棉、陶瓷纤维、气凝胶等产品的销售占比扩大。 公司产品种类中的其他，包括风管、可拆卸保温套、壳宝等保温产品和子公司能点云和华慧检测提供的检测及技术服务。公司的其他业务收入包括少量出租厂房的租金收入及销售废料收入，报告期占比较小。 2024 年公司营业收入较上年下降 4,193.02 万元，降幅 4.15%，主要原因为：①公司主动调整经营策略与业务结构，由传统暖通领域向工业、海洋船舶、新能源等新兴业务板块转型，应用于传统暖通领域的橡塑类产品收入总额及占比下降；②受市场环境的影响，应用于传统暖通应用领域的主要产品价格有所调整。			

(2) 按地区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境内	916,126,955.25	94.52%	969,656,789.41	95.89%
境外（含港澳台）	53,109,887.43	5.48%	41,510,289.06	4.11%
合计	969,236,842.68	100.00%	1,011,167,078.47	100.00%
原因分析	公司以境内业务为主，报告期内境内业务占比分别为 95.89%和 94.52%。 2024 年度公司境外业务（含港澳台）收入增长 1,159.96 万元，增幅 27.94%。主要源于公司持续拓展海外业务，2023 年下半年公司成立海外子公司越南赢胜及印			

	尼赢胜，预计未来境外收入将稳步增长。2024 年度境内业务收入下降 5,352.98 万元，降幅 5.52%，主要受公司在传统暖通领域战略转型影响。
--	--

(3) 按生产方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4) 按销售方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直销	784,602,699.54	80.95%	801,028,401.10	79.22%
贸易商	131,328,912.69	13.55%	150,273,018.13	14.86%
经销商	53,305,230.45	5.50%	59,865,659.24	5.92%
合计	969,236,842.68	100.00%	1,011,167,078.47	100.00%
原因分析	公司采取直销为主、贸易商及经销商为辅的销售模式。报告期内公司直销模式占比分别为 79.22%及 80.95%。直销模式下，公司主要通过战略合作、招投标、商务谈判等形式与客户建立合作关系，将绝热节能环保材料销售给暖通、工业、海洋船舶、机车新能源、建筑围护结构等领域的各类大型国有企业及其他中大型民营企业。 经销商模式下，公司主要销售家用橡塑保温小管产品，该产品主要用于家用空调领域，终端客户分散且单个客户销售额较小，故主要采取经销模式销售，经销商客户在销售价格、销售区域等方面受到公司经销商体系管控；贸易商模式下的客户为采购公司产品后直接销售给其下游客户的贸易型企业，贸易商不受公司销售管理约束，公司与贸易商合作能充分发挥贸易商的渠道优势，增加市场产品覆盖率。			

(5) 其他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型	按应用领域分类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暖通	694,770,971.28	71.68%	836,595,904.44	82.74%
工业	118,985,569.19	12.28%	70,535,881.52	6.98%
海洋船舶	98,824,240.15	10.20%	55,362,773.79	5.48%
机车新能源	36,823,750.91	3.80%	19,316,678.14	1.91%
建筑围护结构	14,182,976.39	1.46%	24,602,336.87	2.43%
检测及技术服务	4,532,082.77	0.47%	3,824,135.55	0.38%
其他业务收入	1,117,251.99	0.12%	929,368.16	0.09%
合计	969,236,842.68	100.00%	1,011,167,078.47	100.00%
原因分析	公司各类绝热节能材料主要应用于暖通、工业、海洋船舶、机车新能源和建筑围护结构领域，报告各期占比营业收入分别为 99.53%和 99.42%。 暖通为公司销售占比最大的应用领域，报告期占比分别为 82.74%和 71.68%，占			

	比有所下降，主要源于公司主动调整经营性布局并进行战略转型，应用于传统暖通领域的橡塑类产品收入总额及占比下降；同时公司在海洋船舶、机车新能源等新兴领域持续进行业务布局开拓，报告期内上述新兴领域的收入占比上升。
--	---

3、公司收入冲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销售回款的支付方与签订经济合同的往来客户不一致的情况，即存在第三方回款的情况。报告期内，公司第三方回款金额及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如下：				
单位：万元				
类别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第三方回款金额	第三方回款占营业收入比例	第三方回款金额	第三方回款占营业收入比例
客户的关联方或指定人回款	2,596.69	2.68%	2,426.69	2.40%
通过诉讼由法院追回的货款	354.86	0.37%	220.06	0.22%
公司员工代收货款	37.50	0.04%	107.77	0.11%
公司集团内单位代收	52.34	0.05%	240.09	0.24%
合计	3,041.40	3.14%	2,994.60	2.96%
报告期内，申请人第三方回款金额分别为 2,994.60 万元和 3,041.40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2.96%和 3.14%，主要是部分客户由于内部资金安排，指定其关联方或第三方支付货款。报告期内，公司剔除上述客户关联方或指定人代付后的第三方回款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0.56%和 0.46%，占比较低。				

（三） 营业成本分析

1、成本归集、分配、结转方法

公司产品成本主要由直接材料、直接人工和制造费用构成。公司根据生产工艺的流程特点对产品成本进行核算，具体归集、分配方法如下：
（1）材料的归集和分配
直接材料主要包括橡胶、发泡剂、PVC 等原材料，公司财务系统按照月末加权的原材料单价乘以实际领用数量计算当期原材料领用金额，并在生产成本-直接材料中进行归集，后续按照生产订单中所属的成本对象进行分配。完工产品、半成品按各品种实际领用的材料计算直接材料成本。
（2）直接人工的归集和分配

直接人工包括直接参与生产人员的工资、奖金、社保、福利等薪酬费用，直接人工按照车间归集，按照完工产品的产量/产值占比分配至成本核算对象。

(3) 制造费用的归集和分配

制造费用包括生产车间辅助人员的职工薪酬、水电费、低值易耗品、折旧费用、摊销费用等。低值易耗品、水电费、折旧费用、摊销费用按照生产车间归集并计入制造费用。月末制造费用按照完工产品产量/产值占比分配至具体成本核算对象。

(4) 产品成本结转方法

产成品销售时，公司在确认销售收入的当月，同时进行产品成本结转，计入营业成本。

2、成本构成分析

(1) 按照产品（服务）分类构成：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橡塑类保温材料	392,845,390.81	58.36%	406,901,820.99	61.14%
玻璃棉类保温材料	114,403,107.61	17.00%	126,069,852.52	18.94%
陶瓷纤维类保温材料	82,427,101.51	12.24%	56,384,735.73	8.47%
气凝胶类保温材料	14,412,032.91	2.14%	1,229,754.43	0.18%
岩棉类保温材料	29,155,926.04	4.33%	18,549,552.84	2.79%
其他	39,356,255.30	5.85%	56,192,405.12	8.44%
其他业务成本	553,325.12	0.08%	208,242.43	0.03%
合计	673,153,139.30	100.00%	665,536,364.06	100.00%
原因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成本分别为 66,553.64 万元和 67,315.31 万元。报告期内，公司各类产品成本占比有所波动，橡塑类、玻璃棉类产品占比下降，主要由于公司调整经营性布局并进行战略转型影响。			

(2) 按成本性质分类构成：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直接材料	511,700,116.55	76.02%	518,433,177.33	77.90%
直接人工	51,205,931.60	7.61%	45,015,139.82	6.76%
制造费用	110,247,091.15	16.38%	102,088,046.91	15.34%
合计	673,153,139.30	100.00%	665,536,364.06	100.00%
原因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直接材料占比为 77.90%和 76.02%。公司按照成本性质分类的成本结构较为稳定。			

(3) 其他分类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毛利率分析

1、按产品（服务）类别分类

单位：元

2024 年度			
项目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橡塑类保温材料	600,286,785.84	392,845,390.81	34.56%
玻璃棉类保温材料	154,371,713.36	114,403,107.61	25.89%
陶瓷纤维类保温材料	104,986,816.20	82,427,101.51	21.49%
气凝胶类保温材料	11,677,906.22	14,412,032.91	-23.41%
岩棉类保温材料	44,982,255.71	29,155,926.04	35.18%
其他	51,814,113.36	39,356,255.30	24.04%
其他业务	1,117,251.99	553,325.12	50.47%
合计	969,236,842.68	673,153,139.30	30.55%
原因分析	见下方“原因分析”。		
2023 年度			
项目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橡塑类保温材料	664,820,877.55	406,901,820.99	38.80%
玻璃棉类保温材料	172,663,087.77	126,069,852.52	26.99%
陶瓷纤维类保温材料	62,119,280.78	56,384,735.73	9.23%
气凝胶类保温材料	1,786,480.56	1,229,754.43	31.16%
岩棉类保温材料	30,752,972.17	18,549,552.84	39.68%
其他	78,095,011.48	56,192,405.12	28.05%
其他业务	929,368.16	208,242.43	77.59%
合计	1,011,167,078.47	665,536,364.06	34.18%
原因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综合毛利率分别为 34.18%和 30.55%，呈小幅下降趋势，主要系公司部分传统应用领域如暖通相关的橡塑类产品价格有所下调，及针对工业、海洋船舶、机车新能源等新兴领域的客户在开拓期给予一定战略优惠价格导致。2024 年陶瓷纤维类材料的毛利率由上年的 9.23%上升至 21.49%，报告期陶瓷纤维由子公司山西赢胜自产，山西赢胜于 2022 年 9 月正式投产，2023 年由于投产初期，产能利用不饱和及生产工艺尚未完全成熟，陶瓷纤维类保温材料自产的单位成本较高，导致毛利率相对较低。报告期内气凝胶材料的毛利率由 31.16%下降至-23.41%，2023 年气凝胶产品为外购，2024 年上半年公司子公司能点纳米开始自产气凝胶，由于生产初期工艺及产能原因，导致 2024 年气凝胶毛利率有较大幅度下降。		

2、与可比公司毛利率对比分析

公司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申请挂牌公司	30.55%	34.18%
华密新材	31.08%	31.11%
鲁阳节能	30.59%	31.04%
赛特新材	29.12%	33.03%
亚士创能	19.23%	30.52%
再升科技	21.96%	21.92%
可比公司均值	26.40%	29.52%
原因分析	公司主营绝热节能环保材料和相关产品，包括橡塑、玻璃棉、陶瓷纤维、气凝胶、岩棉等保温材料等。目前上市公司中暂无主营产品与公司完全相同的公司，公司从产品细分领域、业务关联度、产品应用领域等方面考虑，选取亚士创能、赛特新材、再升科技、鲁阳节能和华密新材作为同行业可比公司。报告期内，公司综合毛利率分别为 34.18%和 30.55%，高于可比公司平均水平，主要系产品结构和应用领域差异导致。	

3、其他分类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 主要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和变化情况

1、期间费用分析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营业收入（元）	969,236,842.68	1,011,167,078.47
销售费用（元）	110,383,608.00	102,882,709.75
管理费用（元）	63,958,488.58	59,661,765.06
研发费用（元）	41,632,650.61	43,855,766.29
财务费用（元）	5,161,321.21	8,737,373.82
期间费用总计（元）	221,136,068.40	215,137,614.92
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11.39%	10.17%
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6.60%	5.90%
研发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4.30%	4.34%
财务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0.53%	0.86%
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总计	22.82%	21.28%
原因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期间费用分别为21,513.76万元和22,113.61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21.28%和 22.82%，公司期间费用总体较为稳定，2024 年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有所上升，主要原因为当期公司战略转型导致营业收入下降，同时开拓工业、海洋船舶、机车新能源等新兴领域的客户导致销售费用有所上升。	

2、期间费用主要明细项目

（1）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职工薪酬	54,483,237.54	50,765,830.80
业务招待费	15,538,464.05	15,039,866.53
差旅及交通费	14,678,674.00	17,458,462.82
咨询服务费	7,603,255.74	5,004,888.12
宣传推广费	7,529,113.92	5,412,339.95
房租及物业费	3,263,238.87	2,807,196.50
办公费	2,921,103.26	2,306,209.58
劳务费	2,849,881.29	2,809,147.98
其他	1,516,639.33	1,278,767.47
合计	110,383,608.00	102,882,709.75
原因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主要由职工薪酬、业务招待费和差旅及交通费构成，上述费用合计占各期销售费用的比重分别为 80.93%和 76.73%。 2024 年度公司销售费用较 2023 年度增加 750.09 万元，增幅 7.29%，主要原因为：①公司积极进行战略转型，提升服务品质，持续进行销售队伍建设，导致职工薪酬有所提升；②公司为拓展客户，积极参与相关展会、广告推广，导致宣传推广费增加。	

（2）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职工薪酬	27,056,196.40	22,910,924.39
折旧及摊销费	10,039,524.76	7,221,228.12
办公费	7,696,550.73	7,881,996.78
业务招待费	5,297,516.38	5,423,198.34
技术服务费	4,169,486.45	4,609,688.27
中介机构费	4,140,253.70	5,496,441.29
差旅及交通费	3,372,370.47	3,860,449.85
其他	2,186,589.69	2,257,838.02
合计	63,958,488.58	59,661,765.06
原因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主要由职工薪酬、折旧及摊销费、办公费构成，上述三项费用合计占各期管理费用的比重分别为 63.72%和 70.03%。 2024 年度管理费用较 2023 年度增加 429.67 万元，	

	增幅 7.20%，主要原因：①公司由于业务发展，管理人员人数及薪酬有所上升，导致职工薪酬增加；②公司由于管理用固定资产增加，导致折旧及摊销费增加。
--	---

(3) 研发费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直接材料	19,665,058.31	24,296,497.28
职工薪酬	17,553,009.73	16,595,319.83
折旧费	632,067.69	543,914.04
检测费	1,787,650.47	712,659.52
燃料与动力费	874,350.78	915,857.83
其他	1,120,513.63	791,517.79
合计	41,632,650.61	43,855,766.29
原因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金额分别为 4,385.58 万元和 4,163.27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4.34%和 4.30%。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主要由直接材料和职工薪酬构成，上述两项费用合计占各期研发费用的比重分别为 93.24%和 89.40%。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相对较为稳定。	

(4) 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利息支出	6,188,599.71	9,252,694.42
减：利息收入	782,810.97	812,824.95
银行手续费	354,398.06	268,000.67
汇兑损益	-598,865.59	29,503.68
合计	5,161,321.21	8,737,373.82
原因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财务费用金额分别为 873.74 万元和 516.13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0.86%和 0.53%。 公司财务费用由利息支出、汇兑损益及银行手续费构成。报告期内，公司财务费用下降主要由于 2024 年 6 月底公司回购股东丽水朝赢、湖南臻泰及湖南天择持有的公司股份，导致 2024 年计提的回购利息较 2023 年下降。	

3、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六) 影响经营成果的其他主要项目

1、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政府补助	10,316,333.85	14,947,811.14
进项税加计扣除	9,272,001.58	1,858,586.70
手续费返还	130,344.02	61,712.94
合计	19,718,679.45	16,868,110.78

具体情况披露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收益分别为 1,686.81 万元和 1,971.87 万元，其他收益主要为公司收到与日常经营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补助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之第四节之“六、经营成果分析”之“（六）影响经营成果的其他主要项目”之“5、报告期内政府补助明细表”。

2、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851,242.33	-400,513.84
理财产品收益	662.27	2,189.73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7,014,062.06	-
债务重组产生的投资收益	2,555,593.20	2,515,069.7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1,629,612.84	-676,093.16
合计	6,089,462.36	1,440,652.44

具体情况披露：

报告期内，公司的投资收益主要包括以权益法核算的原参股企业国美赢胜产生的损益、收购国美赢胜为全资子公司产生的投资收益，部分客户以房抵债产生的债务重组的投资收益等。报告期投资收益的变动主要来自 2024 年公司收购原参股企业国美赢胜，处置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收益。

3、其他利润表科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信用减值损失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529,506.88	-15,784,709.33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790,040.71	-1,355,715.53
应收票据坏账准备	-45,000.00	318,094.37
应收款项融资坏账准备	-4,801,997.00	-319,652.70
合计	-4,586,463.17	-17,141,983.19

具体情况披露

报告期内，公司信用减值损失分别为-1,714.20 万元和-458.65 万元，主要为计提应收账款和应收款项融资坏账准备。2024 年信用损失减少主要原因是公司加大应收账款催收力度，应收账款账龄结构优化，坏账准备相应减少，公司对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充分，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之第四节之“七、资产质量分析”之“（一）流动资产结构及变化分析”之“5、应收账款”之“（5）公司坏账准备计提政策谨慎性分析”。

单位：元

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存货跌价准备	-2,754,800.79	-696,156.01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1,538,844.72	-
未竣工验收的货款及质保金减值准备	869,688.35	-427,482.14
合计	-3,423,957.16	-1,123,638.15

具体情况披露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分别为-112.36 万元和-342.40 万元。2024 年资产减值损失的变动主要原因是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和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增加。

单位：元

资产处置收益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219,483.43	-103,525.13
合计	-219,483.43	-103,525.13

具体情况披露

报告期内，资产处置收益分别为-10.35 万元和-21.95 万元，为固定资产处置损失，金额较小。

单位：元

营业外收入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无需支付的款项	539,555.68	65,599.63
其他	196,978.82	105,411.52
合计	736,534.50	171,011.15

具体情况披露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外收入为 17.10 万元和 73.65 万元，整体金额较小。2024 年营业外收入增加主要原因是供应商的质量扣款增加。

单位：元

营业外支出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205,882.23	57,055.88
公益性捐赠支出	241,800.00	184,000.00
罚款滞纳金	118,631.07	48,632.71
其他	184,676.30	72,772.71
合计	750,989.60	362,461.30

具体情况披露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外支出为 36.25 万元和 75.10 万元，主要包括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公益性捐款支出、罚款滞纳金等，金额较小。

单位：元

所得税费用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当期所得税费用	11,807,296.93	15,847,495.81
递延所得税费用	-1,523,332.94	882,371.64
合计	10,283,963.99	16,729,867.45

具体情况披露

公司所得税费用由当期所得税费用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构成。报告期内,公司所得税费用分别为 1,672.99 万元和 1,028.40 万元。公司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利润总额	84,580,626.81	121,228,474.78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2,687,094.02	18,184,271.22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483,379.06	-761,664.53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57,114.12	-92,241.11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437,174.04	2,009,896.47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	-9,399.40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4,412,452.01	4,442,750.66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	-6,712,262.90	-7,043,745.86
所得税费用合计	10,283,963.99	16,729,867.45

4、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425,365.66	-160,581.0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10,268,298.93	14,899,776.22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662.27	2,036.28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208,372.29	307,466.55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7,014,062.06	-
债务重组损益	2,555,593.20	2,515,069.71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91,427.13	-134,394.27
小计	19,813,050.22	17,429,373.48
减：所得税影响数	1,922,953.34	2,606,210.79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7,540.25	138,186.91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17,917,637.13	14,684,975.78

5、报告期内政府补助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补助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经常性/非经常性损益	备注
泰兴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实体经济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	4,422,700.00	-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泰兴市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转型升级奖励奖金	3,500,000.00	7,600,000.00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泰州市市长质量奖	500,000.00	-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泰兴市科学技术局-高质量发展若干政策措施奖补资金	480,880.00	721,320.00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泰兴市人才补贴、人才奖励	411,609.61	162,096.75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泰兴市高质量发展奖金	224,000.00	-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稳岗补贴、扩岗补贴等	198,560.36	260,032.60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泰兴市高质量奖补	118,280.00	177,420.00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泰兴市科技创新奖励	95,000.00	5,000.00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山阴县工业和信息化局战新奖补资金	64,400.00	-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泰兴市见习补贴	60,552.00	-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山阴县小升规奖励资金	50,000.00	-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土地使用权补助	48,034.92	48,034.92	与资产相关	经常性	
泰兴市外资提质增效	41,600.00	-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高新技术企业研发创新	41,500.00	-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泰兴市经济高质量发展专项奖金	18,300.00	-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泰兴市企业知识产权补助	15,000.00	-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企业稳增长奖金	15,000.00	-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就业补贴、补助	5,314.00	9,000.00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失业动态监测费	2,400.00	2,880.00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江苏省工业和信息产业转型升级专项资金	-	4,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泰兴市智能化改造和数字化转型专项资金	-	800,000.00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泰兴市绿色标杆城市建设专项资金补助	-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泰兴市经济开发区管委会奖励	-	289,280.00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人才补贴、人才奖励	-	127,030.19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泰兴市岗位技能提升培训补贴	-	84,000.00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泰兴市生产性服务业高质量发展奖	-	84,400.00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规工补助	-	70,110.00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其他	3,202.96	7,206.68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合计	10,316,333.85	14,947,811.14			

七、资产质量分析

（一） 流动资产结构及变化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货币资金	83,164,705.49	11.29%	66,048,108.96	9.58%
交易性金融资产	0	0%	662.27	0.00%
应收票据	62,461,267.65	8.48%	80,913,227.07	11.74%
应收账款	391,025,721.59	53.07%	381,451,966.71	55.36%
应收款项融资	41,590,789.71	5.64%	35,390,309.51	5.14%
预付款项	3,463,066.54	0.47%	3,023,601.33	0.44%
其他应收款	4,602,359.88	0.62%	6,962,408.47	1.01%
存货	74,305,896.22	10.09%	49,374,233.40	7.17%
合同资产	60,142,215.82	8.16%	53,515,010.69	7.77%
其他流动资产	16,023,386.87	2.17%	12,409,673.44	1.80%
合计	736,779,409.77	100.00%	689,089,201.85	100.00%
构成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流动资产主要由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和存货构成，合计占流动资产比重为 83.85%和 82.92%。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1) 期末货币资金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库存现金	317,751.09	326,271.31
银行存款	30,616,407.36	18,794,389.00
其他货币资金	52,230,547.04	46,927,448.65
合计	83,164,705.49	66,048,108.96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169,041.45	109,569.17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货币资金余额分别为 6,604.81 万元和 8,316.47 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9.58%和 11.29%。2024 年货币资金的增长源于公司银行存款余额的增加，主要原因为公司提升回款水平使得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入增加。

(2) 其他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票据保证金	52,229,046.95	46,781,018.59
第三方支付账户余额	1,500.09	0.90
保函保证金	-	146,429.16
合计	52,230,547.04	46,927,448.65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货币资金余额主要为票据保证金、保函保证金等。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货币资金余额分别为 4,692.74 万元和 5,223.05 万元，相对较为稳定。

(3)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在受限的货币资金余额 4,692.74 万元和 5,222.90 万元，为票据保证金和保函保证金。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 分类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分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662.27

其中：债务工具投资	-	-
权益工具投资	-	-
衍生金融资产	-	662.27
其他	-	-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其中：债务工具投资	-	-
权益工具投资	-	-
其他	-	-
合计	-	662.27

报告期公司持有少量银行理财产品，截至 2024 年末已全部赎回。

(2)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1) 应收票据分类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承兑汇票	62,011,267.65	80,818,227.07
商业承兑汇票	450,000.00	95,000.00
合计	62,461,267.65	80,913,227.07

(2) 期末已质押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因出票人无力履约而将票据转为应收账款的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出票单位	出票日期	到期日	金额（元）
南通市中南建工设备安装有限公司	2022 年 8 月 12 日	2023 年 5 月 12 日	154,281.00
南通市中南建工设备安装有限公司	2022 年 8 月 12 日	2023 年 2 月 12 日	200,000.00
合计	-	-	354,281.00

(4) 期末公司已经背书给他方但尚未到期的票据前五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出票单位	出票日期	到期日	金额（元）
中铁建设集团机电安装有限公司	2024 年 8 月 29 日	2025 年 2 月 14 日	1,234,984.00
新疆会柳科技有限公司	2024 年 7 月 31 日	2025 年 1 月 31 日	1,000,000.00
重庆顺耀暖通设备有限公司	2024 年 9 月 20 日	2025 年 3 月 20 日	896,250.00
振石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4 年 10 月 16 日	2025 年 4 月 16 日	728,370.67
衡水泓发复合材料有限公司	2024 年 8 月 30 日	2025 年 2 月 28 日	650,000.00
合计	-	-	4,509,604.67

(5)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5、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1) 应收账款按种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种类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112,280.18	0.46%	2,112,280.18	100.00%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54,150,335.03	99.54%	63,124,613.44	13.90%	391,025,721.59
合计	456,262,615.21	100.00%	65,236,893.62	14.30%	391,025,721.59

续：

种类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158,917.79	0.48%	2,158,917.79	100.00%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46,574,448.19	99.52%	65,122,481.48	14.58%	381,451,966.71
合计	448,733,365.98	100.00%	67,281,399.27	14.99%	381,451,966.71

A、期末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序号	应收账款内容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1	杭州朗优置业有限公司	651,055.12	651,055.12	100%	客户经营状况恶化，预计收回可能性较小
2	江苏君之地置业有限公司	631,693.08	631,693.08	100%	客户经营状况恶化，预计收

					回可能性较小
3	大连市玉盛祥建材有限公司	169,947.82	169,947.82	100%	客户经营状况恶化，预计收回可能性较小
4	苏州科瑞艾特精密工业制品有限公司	168,802.68	168,802.68	100%	客户经营状况恶化，预计收回可能性较小
5	深圳市钧允机电工程有限公司	144,303.75	144,303.75	100%	客户经营状况恶化，预计收回可能性较小
6	深装总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87,628.20	87,628.20	100%	客户经营状况恶化，预计收回可能性较小
7	南通启益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76,482.90	76,482.90	100%	客户经营状况恶化，预计收回可能性较小
8	昆山富利宝机电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64,059.93	64,059.93	100%	客户经营状况恶化，预计收回可能性较小
9	无锡新坤朗叙置业有限公司	58,539.12	58,539.12	100%	客户经营状况恶化，预计收回可能性较小
10	张家港朗竣置业有限公司	32,444.92	32,444.92	100%	客户经营状况恶化，预计收回可能性较小
11	瑾扬机电（上海）有限公司	27,322.66	27,322.66	100%	客户经营状况恶化，预计收回可能性较小
合计	-	2,112,280.18	2,112,280.18	100%	-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序号	应收账款内容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1	杭州朗优置业有限公司	651,055.12	651,055.12	100%	客户经营状况恶化，预计收回可能性较小
2	江苏君之地置业有限公司	631,693.08	631,693.08	100%	客户经营状况恶化，预计收回可能性较小
3	大连市玉盛祥建材有限公司	169,947.82	169,947.82	100%	客户经营状况恶化，预计收回可能性较小
4	深圳市钧允机电工程有限公司	154,303.75	154,303.75	100%	客户经营状况恶化，预计收回可能性较小
5	南京通致达机电工程有限公司	90,802.50	90,802.50	100%	客户经营状况恶化，预计收回可能性较小

6	深装总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87,628.20	87,628.20	100%	客户经营状况恶化，预计收回可能性较小
7	武汉宝城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82,174.39	82,174.39	100%	客户经营状况恶化，预计收回可能性较小
8	南通启益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76,482.90	76,482.90	100%	客户经营状况恶化，预计收回可能性较小
9	昆山富利宝机电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64,059.93	64,059.93	100%	客户经营状况恶化，预计收回可能性较小
10	无锡新坤朗叙置业有限公司	58,539.12	58,539.12	100%	客户经营状况恶化，预计收回可能性较小
11	瑾扬机电（上海）有限公司	45,607.28	45,607.28	100%	客户经营状况恶化，预计收回可能性较小
12	张家港朗竣置业有限公司	32,444.92	32,444.92	100%	客户经营状况恶化，预计收回可能性较小
13	宜兴市美晟置业有限公司	14,178.78	14,178.78	100%	客户经营状况恶化，预计收回可能性较小
合计	-	2,158,917.79	2,158,917.79	100%	-

B、按照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组合名称	账龄组合				
账龄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价值
1 年以内	292,773,446.95	64.47%	14,638,672.30	5.00%	278,134,774.65
1 年至 2 年	76,142,914.75	16.77%	7,614,291.49	10.00%	68,528,623.26
2 年至 3 年	42,121,211.52	9.27%	12,636,363.45	30.00%	29,484,848.07
3 年-4 年	25,441,881.47	5.60%	12,720,940.75	50.00%	12,720,940.72
4 年-5 年	10,782,674.46	2.37%	8,626,139.57	80.00%	2,156,534.89
5 年以上	6,888,205.88	1.52%	6,888,205.88	100.00%	-
合计	454,150,335.03	100.00%	63,124,613.44	13.90%	391,025,721.59

续：

组合名称	账龄组合				
账龄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价值
1 年以内	276,314,901.58	61.87%	13,815,745.08	5.00%	262,499,156.50
1 年至 2 年	74,279,510.52	16.63%	7,427,951.05	10.00%	66,851,559.47

2年至3年	54,524,336.64	12.21%	16,357,300.99	30.00%	38,167,035.65
3年-4年	24,961,900.68	5.59%	12,480,950.34	50.00%	12,480,950.34
4年-5年	7,266,323.77	1.63%	5,813,059.02	80.00%	1,453,264.75
5年以上	9,227,475.00	2.07%	9,227,475.00	100.00%	-
合计	446,574,448.19	100.00%	65,122,481.48	14.58%	381,451,966.71

(2) 本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内容	核销时间	核销金额(元)	核销原因	是否因关联交易产生
上海市安装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货款	2023年12月31日	163,190.96	无法收回	否
上海万物芳华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货款	2023年12月31日	138,900.00	无法收回	否
金华亚曼车辆有限公司	货款	2023年12月31日	116,051.80	无法收回	否
金华青年汽车制造有限公司	货款	2023年12月31日	93,076.88	无法收回	否
金华青年曼汽车有限公司	货款	2023年12月31日	71,219.54	无法收回	否
上海锡梅贸易有限公司	货款	2023年12月31日	62,934.49	无法收回	否
中建五局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货款	2023年12月31日	54,277.77	无法收回	否
中核博浪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货款	2023年12月31日	49,398.99	无法收回	否
杭州东创汇全计算机系统集成有限公司	货款	2023年12月31日	48,410.40	无法收回	否
上海彪靓电器成套设备有限公司	货款	2023年12月31日	41,137.72	无法收回	否
福建唐古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货款	2023年12月31日	21,729.13	无法收回	否
江苏大翔科技有限公司	货款	2023年12月31日	20,077.50	无法收回	否
无锡市仪华机电空调有限公司	货款	2023年12月31日	8,831.12	无法收回	否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货款	2023年12月31日	6,094.20	无法收回	否
中国核工业华兴建设有限公司	货款	2023年12月31日	2,746.27	无法收回	否
山西四建集团有限公司	货款	2023年12月31日	2,423.23	无法收回	否
广东恒力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货款	2023年12月31日	2,343.60	无法收回	否
深圳市华西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货款	2023年12月31日	2,112.00	无法收回	否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货款	2023年12月31日	1,571.84	无法收回	否

绿城建筑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货款	2023 年 12 月 31 日	599.75	无法收回	否
其他	货款	2023 年 12 月 31 日	40,000.00	无法收回	否
合计	-	-	947,127.19	-	-

(3) 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中国建筑	非关联方	126,099,724.55	1 年以内，1 至 2 年，2 至 3 年，3 年以上	27.64%
中国电子	非关联方	28,731,229.27	1 年以内，1 至 2 年，2 至 3 年，3 年以上	6.30%
中国船舶	非关联方	28,237,287.41	1 年以内、1 至 2 年	6.19%
中国铁建	非关联方	22,276,972.13	1 年以内，1 至 2 年，2 至 3 年，3 年以上	4.88%
上海建工	非关联方	13,847,848.17	1 年以内，1 至 2 年，2 至 3 年，3 年以上	3.04%
合计	-	219,193,061.53	-	48.04%

注：受同一控制方控制客户按合并口径披露

续：

单位名称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中国建筑	非关联方	156,753,562.43	1 年以内，1 至 2 年，2 至 3 年，3 年以上	34.93%
中国电子	非关联方	25,943,457.38	1 年以内，1 至 2 年，2 至 3 年，3 年	5.78%
中国铁建	非关联方	23,080,036.87	1 年以内，1 至 2 年，3 年以上	5.14%
中国船舶	非关联方	19,451,895.70	1 年以内，1 至 2 年，2 至 3 年	4.33%
上海建工	非关联方	16,191,832.92	1 年以内，1 至 2 年，2 至 3 年，3 年以上	3.61%
合计	-	241,420,785.30	-	53.80%

注：受同一控制方控制客户按合并口径披露

（4）各期应收账款余额分析

① 应收账款余额波动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余额分别为 44,873.34 万元和 45,626.26 万元，基本保持稳定。

② 公司期末余额合理性分析

公司客户主要为建筑领域各大型国有建筑及安装公司，各类商用及家用空调生产企业，以及石油化工、深海船舶领域、机车等工业领域的国企、央企和其他中大型民营企业，商业信用和资信状况良好。报告期应收账款余额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44.38%和 47.07%，账龄在 2 年以内的应收账款余额占比分别为 78.19%和 80.89%，保持稳定。公司期末应收账款余额较为合理。

（5）公司坏账准备计提政策谨慎性分析

公司的坏账准备计提政策具体请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 公司财务”之“四、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之“（一）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之“11、金融工具”。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公司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率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对比情况如下：

单位：%

账龄	亚士创能	赛特新材	再升科技	鲁阳节能	华密新材	公司
1 年以内	5	4.72	5	0.87、2.41、3.03	5	5
1 至 2 年	10	41.87	10	3.77、16.79、28.82	10	10
2 至 3 年	30	91.14	20	22.30、41.75、75.14	30	30
3 至 4 年	50	100	30	100	30	50
4 至 5 年	80	100	50	100	50	80
5 年以上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注：同行业可比公司的预期信用损失率取自各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

公司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比例与同行业可比公司无重大差异，符合行业惯例。

报告期内，公司坏账准备计提金额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的比例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对比如下：

公司名称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亚士创能	40.61%	35.41%
赛特新材	6.95%	7.02%
再升科技	7.52%	7.58%
鲁阳节能	7.67%	6.77%

华密新材	6.46%	5.57%
平均值	13.84%	12.47%
赢胜节能	14.30%	14.99%

公司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比例在同行业计提区间之内，略高于同行业可比公司平均水平，主要由于公司具体产品结构同行业可比公司不同。

(6) 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相关情况请参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 公司财务”之“九、关联方、关联关系及关联交易”。

(7)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6、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票据	41,590,789.71	35,390,309.51
合计	41,590,789.71	35,390,309.51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款项融资余额分别为 3,539.03 万元和 4,159.08 万元，包括银行承兑汇票和商业承兑汇票。

(2) 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单位：元

种类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50,532,095.85	-	66,191,978.85	-
商业承兑汇票	36,688,419.30	-	33,611,257.38	-
合计	87,220,515.15	-	99,803,236.23	-

(3)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预付款项

√适用 □不适用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3,061,382.93	88.40%	2,928,856.77	96.87%
1-2 年	379,684.27	10.96%	94,744.56	3.13%
2-3 年	21,999.34	0.64%	-	-
3 年以上	-	-	-	-
合计	3,463,066.54	100.00%	3,023,601.33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预付款项分别为 302.36 万元和 346.31 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0.44% 和 0.47%，占比较小。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预付款项主要为预付供应商货款，账龄主要为 1 年以内。

(2) 预付款项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占期末余额的比例	账龄	款项性质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西北化工销售分公司	非关联方	984,144.43	28.42%	1 年以内	货款
宁波顺泽橡胶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91,400.00	14.19%	1 年以内	货款
四川天成明超电缆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95,004.50	5.63%	1 年以内	货款
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泰兴市供电分公司	非关联方	188,171.84	5.43%	1 年以内	电费
徐州市思义建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77,276.48	5.12%	1 年以内	货款
合计	-	2,035,997.25	58.79%	-	-

续：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占期末余额的比例	账龄	款项性质
宁夏日盛高新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04,900.00	16.70%	1 年以内	货款
银川一方玻璃棉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07,600.29	10.17%	1 年以内	货款
阳泉市圣火炉料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92,920.35	9.69%	1 年以内	货款
江阴鑫日升板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20,000.00	7.28%	1 年以内	货款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西北化工销售分公司	非关联方	126,398.82	4.18%	1 年以内	货款
合计	-	1,451,819.46	48.02%	-	-

(3) 最近一期末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预付款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应收款	4,602,359.88	6,962,408.47
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	-
合计	4,602,359.88	6,962,408.47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应收款分别为 696.24 万元和 460.24 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1.01%和 0.62%，占比较小。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应收款主要为押金保证金、往来款、备用金等。

(1) 其他应收款情况

①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坏账准备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750,000.00	750,000.00	-	-	-	-	750,000.00	750,0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316,726.32	714,366.44	-	-	-	-	5,316,726.32	714,366.44
合计	6,066,726.32	1,464,366.44	-	-	-	-	6,066,726.32	1,464,366.44

续：

坏账准备	2023 年 12 月 31 日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按单项计提坏	750,000.00	750,000.00	-	-	-	-	750,000.00	750,000.00

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8,459,083.79	1,496,675.32	-	-	-	-	8,459,083.79	1,496,675.32
合计	9,209,083.79	2,246,675.32	-	-	-	-	9,209,083.79	2,246,675.32

A、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序号	其他应收款内容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1	山西巍腾电力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750,000.00	750,000.00	100%	预计收回可能性较小
合计	-	750,000.00	750,000.00	100%	-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序号	其他应收款内容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1	山西巍腾电力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750,000.00	750,000.00	100%	预计收回可能性较小
合计	-	750,000.00	750,000.00	100%	-

B、按照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组合名称	账龄组合				
账龄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价值
1 年以内	3,608,992.71	67.88%	180,449.64	5.00%	3,428,543.07
1 至 2 年	1,084,210.16	20.39%	108,421.02	10.00%	975,789.14
2 至 3 年	83,793.70	1.58%	25,138.11	30.00%	58,655.59
3 至 4 年	196,400.39	3.69%	98,200.20	50.00%	98,200.19
4 至 5 年	205,859.41	3.87%	164,687.52	80.00%	41,171.89
5 年以上	137,469.95	2.59%	137,469.95	100.00%	-
合计	5,316,726.32	100.00%	714,366.44	13.44%	4,602,359.88

续：

组合名称	账龄组合				
账龄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价值
1 年以内	5,288,917.56	62.52%	264,445.88	5.00%	5,024,471.68
1 至 2 年	606,636.48	7.17%	60,663.65	10.00%	545,972.83
2 至 3 年	1,588,400.39	18.78%	476,520.12	30.00%	1,111,880.27

3 至 4 年	416,859.41	4.93%	208,429.71	50.00%	208,429.70
4 至 5 年	358,269.95	4.24%	286,615.96	80.00%	71,653.99
5 年以上	200,000.00	2.36%	200,000.00	100.00%	-
合计	8,459,083.79	100.00%	1,496,675.32	17.69%	6,962,408.47

②按款项性质列示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押金保证金	4,678,134.20	587,636.39	4,090,497.81
往来款	853,918.95	843,189.15	10,729.80
备用金	261,196.47	19,867.06	241,329.41
其他	273,476.70	13,673.84	259,802.86
合计	6,066,726.32	1,464,366.44	4,602,359.88

续：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押金保证金	5,735,190.55	1,294,438.34	4,440,752.21
往来款	3,264,477.00	875,723.85	2,388,753.15
备用金	147,228.90	73,403.75	73,825.15
其他	62,187.34	3,109.38	59,077.96
合计	9,209,083.79	2,246,675.32	6,962,408.47

③本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④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占其他应收款 总额的比例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元）	账龄	
中国石化国际 事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保证金	1,147,188.57	2 年以内	18.91%
山西巍腾电力 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往来款	750,000.00	2-3 年	12.36%
武胜县财政国 库支付中心	非关联方	保证金	573,672.36	1 年以内	9.46%
中国建筑	非关联方	保证金	445,321.64	5 年以内	7.34%
浙江卫星能源 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保证金	400,000.00	1-2 年	6.59%

合计	-	-	3,316,182.57	-	54.66%
----	---	---	--------------	---	--------

注：受同一控制方控制公司按合并口径披露

续：

单位名称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占其他应收款 总额的比例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元）	账龄	
江苏省泰兴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非关联方	往来款	2,514,477.00	1 年以内	27.30%
中国石化国际事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保证金	1,012,963.00	2 年以内	11.00%
山阴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非关联方	保证金	1,000,000.00	2-3 年	10.86%
山西巍腾电力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往来款	750,000.00	1-2 年	8.14%
中国建筑	非关联方	保证金	536,900.00	4 年以内	5.83%
合计	-	-	5,814,340.00	-	63.13%

注：受同一控制方控制公司按合并口径披露

⑤其他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⑥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9、存货

☒适用 ☐不适用

（1）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6,989,643.23	715,086.06	26,274,557.17
库存商品	32,238,635.88	2,183,039.16	30,055,596.72
发出商品	2,202,195.87	-	2,202,195.87
半成品	7,654,946.02	-	7,654,946.02
合同履约成本	8,118,600.44	-	8,118,600.44

合计	77,204,021.44	2,898,125.22	74,305,896.22
----	---------------	--------------	---------------

续：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1,530,812.76		21,530,812.76
库存商品	17,838,131.43	702,517.73	17,135,613.70
发出商品	1,093,998.51	-	1,093,998.51
半成品	9,613,808.43	-	9,613,808.43
合计	50,076,751.13	702,517.73	49,374,233.40

(2) 存货项目分析

公司存货主要由原材料及库存商品构成。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账面价值分别为 4,937.42 万元和 7,430.59 万元，呈增长趋势，2024 年末存货账面价值较 2023 年末增长 50.50%，主要原因是受公司业务转型及大环境影响，公司业绩水平有所回落，以及 2024 年末存在未验收的安装类业务。
--

(3)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0、合同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 合同资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未竣工验收的货款及质保金	71,496,003.48	8,158,300.53	63,337,702.95
减：列示于其他非流动资产的合同资产	4,438,258.70	1,242,771.57	3,195,487.13
合计	67,057,744.78	6,915,528.96	60,142,215.82

续：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未竣工验收的货款及质保金	66,346,315.43	9,027,988.88	57,318,326.55
减：列示于其他非流动资产的合同资产	4,763,379.28	960,063.42	3,803,315.86
合计	61,582,936.15	8,067,925.46	53,515,010.69

(2) 合同资产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转回	转销	其他减少	
合同资产减值准备	8,067,925.46	-1,152,396.50	-	-	-	6,915,528.96
合计	8,067,925.46	-1,152,396.50	-	-	-	6,915,528.96

续：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转回	转销	其他减少	
合同资产减值准备	6,339,125.70	1,728,799.76	-	-	-	8,067,925.46
合计	6,339,125.70	1,728,799.76	-	-	-	8,067,925.46

（3）其他情况披露

□适用 √不适用

11、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3、其他主要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其他主要流动资产余额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增值税进项留抵税额	15,102,531.90	11,298,556.73
预付房租及其他	920,854.97	944,152.06
预缴企业所得税	-	166,964.65
合计	16,023,386.87	12,409,673.44

（2）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非流动资产结构及变化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长期股权投资	0.00	0%	20,975,765.67	4.10%
固定资产	440,242,618.87	72.64%	299,520,181.66	58.61%

在建工程	16,372,067.11	2.70%	64,474,189.77	12.62%
使用权资产	4,041,639.46	0.67%	3,174,105.07	0.62%
无形资产	122,398,358.17	20.20%	105,023,493.40	20.55%
商誉	2,599,692.76	0.43%	0.00	0%
长期待摊费用	267,010.65	0.04%	0.00	0%
递延所得税资产	12,174,062.65	2.01%	11,454,202.43	2.24%
其他非流动资产	7,985,077.88	1.32%	6,410,853.86	1.25%
合计	606,080,527.55	100.00%	511,032,791.86	100.00%
构成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非流动资产主要由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和无形资产构成。报告期各期末，上述三项资产合计金额占各期末非流动资产的比重分别为 91.78%和 95.53%。			

1、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适用 ☒不适用

5、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 长期股权投资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对合营企业投资	-	-	-	-
对联营企业投资	20,975,765.67	-	20,975,765.67	-
小计				
减：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	-	-	-
合计	20,975,765.67	-	20,975,765.67	-

续：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对合营企业投资	-	-	-	-

对联营企业投资	21,365,396.81	-	389,631.14	20,975,765.67
小计				
减：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	-	-	-
合计	21,365,396.81	-	389,631.14	20,975,765.67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分别为 2,097.58 万元和 0.00 万元，占非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4.10%和 0.00%。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余额为对联营企业国美赢胜的投资，2024 年 11 月，公司全资收购国美赢胜，长期股权投资减少至 0 元。

(2) 对合营企业投资和联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企业持股比例	本企业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期初账面价值	本期追加	本期处置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期末账面价值
一、合营企业							
-	-	-	-	-	-	-	-
二、联营企业							
国美赢胜（江苏）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49%	49%	20,975,765.67	-	19,119,566.46	-1,856,199.21	-

续：

被投资单位名称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企业持股比例	本企业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期初账面价值	本期追加	本期处置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期末账面价值
一、合营企业							
-	-	-	-	-	-	-	-
二、联营企业							
国美赢胜（江苏）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49%	49%	21,365,396.81	-	-	-389,631.14	20,975,765.67

(3)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7、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 固定资产变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397,856,528.52	198,685,450.46	5,278,930.35	591,263,048.63
房屋及建筑物	251,165,788.97	81,573,227.63	-	332,739,016.60
机器设备	125,612,717.32	112,783,465.19	4,977,059.69	233,419,122.82
办公设备	14,555,412.39	3,343,168.11	170,721.64	17,727,858.86
运输工具	6,522,609.84	985,589.53	131,149.02	7,377,050.35
二、累计折旧合计：	98,336,346.86	55,556,850.06	4,411,611.88	149,481,585.04
房屋及建筑物	39,605,077.19	19,755,813.95	-	59,360,891.14
机器设备	46,641,895.75	32,021,056.82	4,138,244.03	74,524,708.54
办公设备	8,130,275.94	2,612,070.39	148,776.28	10,593,570.05
运输工具	3,959,097.98	1,167,908.90	124,591.57	5,002,415.31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299,520,181.66	143,128,600.40	867,318.47	441,781,463.59
房屋及建筑物	211,560,711.78	61,817,413.68	-	273,378,125.46
机器设备	78,970,821.57	80,762,408.37	838,815.66	158,894,414.28
办公设备	6,425,136.45	731,097.72	21,945.36	7,134,288.81
运输工具	2,563,511.86	-182,319.37	6,557.45	2,374,635.04
四、减值准备合计	-	1,538,844.72	-	1,538,844.72
房屋及建筑物	-	1,538,844.72	-	1,538,844.72
机器设备	-	-	-	-
办公设备	-	-	-	-
运输工具	-	-	-	-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299,520,181.66	141,589,755.68	867,318.47	440,242,618.87
房屋及建筑物	211,560,711.78	60,278,568.96	-	271,839,280.74
机器设备	78,970,821.57	80,762,408.37	838,815.66	158,894,414.28
办公设备	6,425,136.45	731,097.72	21,945.36	7,134,288.81
运输工具	2,563,511.86	-182,319.37	6,557.45	2,374,635.04

续：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324,954,222.72	75,655,294.23	2,752,988.43	397,856,528.52
房屋及建筑物	199,924,386.47	51,347,182.92	105,780.42	251,165,788.97
机器设备	109,970,965.67	17,935,572.82	2,293,821.17	125,612,717.32
办公设备	10,024,060.60	4,884,738.63	353,386.84	14,555,412.39
运输工具	5,034,809.98	1,487,799.86	-	6,522,609.84
二、累计折旧合计：	77,478,110.79	23,147,585.91	2,289,349.84	98,336,346.86
房屋及建筑物	29,427,217.57	10,197,782.26	19,922.64	39,605,077.19
机器设备	37,877,306.06	10,698,299.39	1,933,709.70	46,641,895.75
办公设备	6,811,654.57	1,654,338.87	335,717.50	8,130,275.94
运输工具	3,361,932.59	597,165.39	-	3,959,097.98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247,476,111.93	52,507,708.32	463,638.59	299,520,181.66
房屋及建筑物	170,497,168.90	41,149,400.66	85,857.78	211,560,711.78
机器设备	72,093,659.61	7,237,273.43	360,111.47	78,970,821.57
办公设备	3,212,406.03	3,230,399.76	17,669.34	6,425,136.45
运输工具	1,672,877.39	890,634.47	-	2,563,511.86
四、减值准备合计	-	-	-	-
房屋及建筑物	-	-	-	-

机器设备	-	-	-	-
办公设备	-	-	-	-
运输工具	-	-	-	-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247,476,111.93	52,507,708.32	463,638.59	299,520,181.66
房屋及建筑物	170,497,168.90	41,149,400.66	85,857.78	211,560,711.78
机器设备	72,093,659.61	7,237,273.43	360,111.47	78,970,821.57
办公设备	3,212,406.03	3,230,399.76	17,669.34	6,425,136.45
运输工具	1,672,877.39	890,634.47	-	2,563,511.86

(2)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使用权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 使用权资产变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6,291,837.53	2,508,591.31	349,920.84	8,450,508.00
房屋及建筑物	6,291,837.53	2,508,591.31	349,920.84	8,450,508.00
二、累计折旧合计：	3,117,732.46	1,612,131.57	320,995.49	4,408,868.54
房屋及建筑物	3,117,732.46	1,612,131.57	320,995.49	4,408,868.54
三、使用权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3,174,105.07	896,459.74	28,925.35	4,041,639.46
房屋及建筑物	3,174,105.07	896,459.74	28,925.35	4,041,639.46
四、减值准备合计	-	-	-	-
房屋及建筑物	-	-	-	-
五、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3,174,105.07	896,459.74	28,925.35	4,041,639.46
房屋及建筑物	3,174,105.07	896,459.74	28,925.35	4,041,639.46

续：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5,480,230.15	1,140,957.15	329,349.77	6,291,837.53
房屋及建筑物	5,480,230.15	1,140,957.15	329,349.77	6,291,837.53
二、累计折旧合计：	2,155,208.73	1,291,873.50	329,349.77	3,117,732.46
房屋及建筑物	2,155,208.73	1,291,873.50	329,349.77	3,117,732.46
三、使用权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3,325,021.42	-150,916.35	-	3,174,105.07
房屋及建筑物	3,325,021.42	-150,916.35	-	3,174,105.07

四、减值准备合计	-	-	-	-
房屋及建筑物	-	-	-	-
五、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3,325,021.42	-150,916.35	-	3,174,105.07
房屋及建筑物	3,325,021.42	-150,916.35	-	3,174,105.07

(2)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9、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名称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年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期末余额
年产 10 万立方绝热隔音保温材料制造项目	-	14,220,719.63	-	-	-	-	-	-	14,220,719.63
年产 5 万立方米气凝胶材料建设项目	48,343,597.27	4,683,212.68	53,026,809.95	-	-	-	-	-	-
10#厂房工程	10,201,743.36	7,864,471.46	18,066,214.82	-	-	-	-	-	-
辅助工程	150,917.43	1,265,616.86	1,323,534.29	-	-	-	-	-	93,000.00
调试中的设备	5,777,931.71	2,360,249.27	6,079,833.50	-	-	-	-	-	2,058,347.48
合计	64,474,189.77	30,394,269.90	78,496,392.56	-	-	-	-	-	16,372,067.11

续：

项目名称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年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期末余额
年产 5 万立方米气凝胶材料建设项目	395,896.09	49,522,952.26	1,575,251.08	-	-	-	-	-	48,343,597.27
2#生产厂房工程	-	10,059,877.89	10,059,877.89	-	-	-	-	-	-
10#厂房工程	-	10,201,743.36		-	-	-	-	-	10,201,743.36
辅助工程	2,477,794.69	9,717,615.78	12,044,493.04	-	-	-	-	-	150,917.43
调试中的设备	2,472,610.58	7,361,292.14	4,055,971.01	-	-	-	-	-	5,777,931.71
合计	5,346,301.36	86,863,481.43	27,735,593.02	-	-	-	-	-	64,474,189.77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在建工程分别为 6,447.42 万元和 1.637.21 万元。报告期内，公司在建工程

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气凝胶项目及 10#厂房工程转固。

(2)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主要在建工程的最终用途、必要性、（预计）完工时间等情况如下：					
期间	名称	最终用途	必要性	与生产经营情况是否匹配	（预计）完工时间
2024 年末	年产 10 万立方绝热隔音保温材料制造项目	四川赢胜橡塑类保温材料生产基地	有利于覆盖西南及周边区域橡塑客户，降低运输成本	是	2025 年 12 月
	调试中设备	山西赢胜陶瓷纤维生产线及设备	有利于拓展陶瓷纤维产品品类，提升公司在工业、海洋船舶、机车新能源等新兴领域产品应用场景	是	2025 年 12 月
2023 年末	年产 5 万立方米气凝胶材料建设项目	能点纳米气凝胶生产基地	有利于拓展气凝胶产品品类，提升公司在工业、海洋船舶、机车新能源等新兴领域产品应用场景	是	2024 年 5 月
	10#厂房工程	深加工产品及产线设备	根据客户定制化需求对现有产品进行深加工生产	是	2024 年 4 月
	调试中的设备	山西赢胜陶瓷纤维生产线及设备	有利于拓展陶瓷纤维产品品类，提升公司在工业、海洋船舶、机车新能源等新兴领域产品应用场景	是	2024 年 5 月
报告期内，公司产能利用率总体保持相对稳定。公司橡塑产品具有体积大、成本受运输半径影响较大等特点，为覆盖西南及周边区域客户，降低运输成本，公司新建四川赢胜橡塑保温材料生产基地。此外，公司新建山西赢胜陶瓷纤维生产基地、能点纳米气凝胶生产基地等，以更好地满足客户对综合绝热保温材料的一站式采购需求。上述产品在工业、海洋船舶、机车新能源等领域需求量大，应用前景广阔。报告期内，公司在陶瓷纤维、气凝胶产品收入由 6,390.58 万元增长至 11,666.47 万元，截至 2024 年末，公司在手订单金额为 32,507.47 万元，预计未来销售订单仍将持续增长。					

10、无形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 无形资产变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117,996,265.93	23,312,790.43	-	141,309,056.36
土地使用权	107,821,025.18	20,918,042.24	-	128,739,067.42

专利权	-	1,888,000.00	-	1,888,000.00
软件	10,175,240.75	506,748.19	-	10,681,988.94
二、累计摊销合计	12,972,772.53	5,937,925.66	-	18,910,698.19
土地使用权	10,029,590.72	3,994,073.12	-	14,023,663.84
专利权	-	16,000.00	-	16,000.00
软件	2,943,181.81	1,927,852.54	-	4,871,034.35
三、无形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105,023,493.40	17,374,864.77	-	122,398,358.17
土地使用权	97,791,434.46	16,923,969.12	-	114,715,403.58
专利权	-	1,872,000.00	-	1,872,000.00
软件	7,232,058.94	-1,421,104.35	-	5,810,954.59
四、减值准备合计	-	-	-	-
土地使用权	-	-	-	-
专利权	-	-	-	-
软件	-	-	-	-
五、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105,023,493.40	17,374,864.77	-	122,398,358.17
土地使用权	97,791,434.46	16,923,969.12	-	114,715,403.58
专利权	-	1,872,000.00	-	1,872,000.00
软件	7,232,058.94	-1,421,104.35	-	5,810,954.59

续：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115,412,529.91	2,583,736.02	-	117,996,265.93
土地使用权	107,821,025.18	-	-	107,821,025.18
软件	7,591,504.73	2,583,736.02	-	10,175,240.75
二、累计摊销合计	9,011,754.44	3,961,018.09	-	12,972,772.53
土地使用权	7,726,436.13	2,303,154.59	-	10,029,590.72
软件	1,285,318.31	1,657,863.50	-	2,943,181.81
三、无形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106,400,775.47	-1,377,282.07	-	105,023,493.40
土地使用权	100,094,589.05	-2,303,154.59	-	97,791,434.46
软件	6,306,186.42	925,872.52	-	7,232,058.94
四、减值准备合计	-	-	-	-
土地使用权	-	-	-	-
软件	-	-	-	-
五、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106,400,775.47	-1,377,282.07	-	105,023,493.40
土地使用权	100,094,589.05	-2,303,154.59	-	97,791,434.46
软件	6,306,186.42	925,872.52	-	7,232,058.94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无形资产账面价值为 10,502.35 万元和 12,239.84 万元，占非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20.55%和 20.20%，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无形资产主要为土地使用权和软件，期末余额总体较为稳定。

(2)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1、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资产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减值准备变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转回	转销	其他减少	
应收票据坏账准备	5,000.00	45,000.00	-	-	-	50,000.00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67,281,399.27	789,319.46	-	-	2,833,825.11	65,236,893.62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2,246,675.32	-782,294.87	-	-	14.01	1,464,366.44
应收款项融资坏账准备	2,352,764.25	4,801,997.00	-	-	-	7,154,761.25
存货跌价准备	702,517.73	2,754,800.79	-	-	559,193.30	2,898,125.22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	1,538,844.72	-	-	-	1,538,844.72
合同资产减值准备	8,067,925.46	-1,152,396.50	-	-	-	6,915,528.96
其他非流动资产减值准备	960,063.42	282,708.15	-	-	-	1,242,771.57
合计	81,616,345.45	8,277,978.75	-	-	3,393,032.42	86,501,291.78

续：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转回	转销	其他减少	
应收票据坏账准备	323,094.37	-318,094.37	-	-	-	5,000.00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55,349,025.39	15,784,709.33	-	947,127.19	2,905,208.26	67,281,399.27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890,959.79	1,355,715.53	-	-	-	2,246,675.32
应收款项融资坏账准备	2,033,111.55	319,652.70	-	-	-	2,352,764.25
存货跌价准备	285,262.12	696,156.01	-	-	278,900.40	702,517.73
合同资产减值准备	6,339,125.70	1,728,799.76	-	-	-	8,067,925.46
其他非流动资产减值准备	2,261,381.04	-1,301,317.62	-	-	-	960,063.42
合计	67,481,959.96	18,265,621.34	-	947,127.19	3,184,108.66	81,616,345.45

(2)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3、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1) 长期待摊费用变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摊销	其他减少	
软件服务费	-	280,449.60	13,438.95	-	267,010.65
合计	-	280,449.60	13,438.95	-	267,010.65

续：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摊销	其他减少	
-	-	-	-	-	-
-	-	-	-	-	-
合计	-	-	-	-	-

(2)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4、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 递延所得税资产余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信用减值准备	65,484,073.58	9,484,324.86
可抵扣亏损	10,552,628.07	1,350,278.35
租赁负债	3,823,910.27	227,373.75
递延收益	2,301,673.64	345,251.05
资产减值准备	9,673,583.46	1,424,715.10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215,024.13	32,253.62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互抵金额		- 690,134.08
合计	92,050,893.15	12,174,062.65

续：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信用减值准备	68,415,975.18	10,043,188.43
可抵扣亏损	2,252,413.16	337,861.97
租赁负债	3,082,877.48	681,877.62
递延收益	2,349,708.56	352,456.28
资产减值准备	9,463,509.52	1,409,056.93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293,163.40	43,974.51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互抵金额		-1,414,213.31
合计	85,857,647.30	11,454,202.43

(2)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5、其他主要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 其他主要非流动资产余额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以上的合同资产	3,195,487.13	3,803,315.86
购房款	2,740,286.00	974,453.00
预付设备款、工程款	2,049,304.75	1,633,085.00
合计	7,985,077.88	6,410,853.86

(2)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周转能力分析

1、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年）	2.14	2.38
存货周转率（次/年）	10.58	13.16
总资产周转率（次/年）	0.76	0.89

2、波动原因分析

(1) 应收账款周转率

报告期各期，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 2.38 和 2.14。应收账款周转率下降主要由于公司销售收入受业务转型影响有所下滑，同时，回款速度受下游客户资金安排的影响有所放缓。公司的客户主要系行业内知名公司，商业信用和资信状况良好，总体来看公司应收账款质量良好。

(2) 存货周转率

报告期各期，公司存货周转率分别为 13.16 和 10.58，存货周转率下降主要源于 2024 年公司由于业务转型及大环境影响销售收入有所下滑。

(3) 总资产周转率

报告期各期，公司总资产周转率分别为 0.89 和 0.76，呈下降趋势，主要受公司持续发展，资产规模扩大影响所致。

八、偿债能力、流动性与持续经营能力分析

（一）流动负债结构及变化分析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短期借款	98,578,956.11	18.52%	90,077,044.44	22.35%
应付票据	52,229,046.95	9.81%	50,863,018.59	12.62%
应付账款	193,233,714.64	36.29%	139,263,710.96	34.56%
合同负债	19,091,574.33	3.59%	9,862,465.11	2.45%
应付职工薪酬	23,178,109.65	4.35%	18,192,772.25	4.51%
应交税费	8,489,570.29	1.59%	5,883,804.74	1.46%
其他应付款	5,859,874.07	1.10%	12,779,945.17	3.1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73,190,027.25	13.75%	1,583,240.00	0.39%
其他流动负债	58,569,770.90	11.00%	74,450,220.15	18.48%
合计	532,420,644.19	100.00%	402,956,221.41	100.00%
构成分析	公司流动负债主要由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和其他流动负责构成。报告期各期末，上述四项合计占各期流动负债的比重分别为 88.01%和 75.62%。			

1、短期借款

√适用 □不适用

（1）短期借款余额表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抵押、质押借款	98,500,000.00		90,000,000.00	
借款利息	78,956.11		77,044.44	
合计	98,578,956.11		90,077,044.44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短期借款余额为 9,007.70 万元和 9,857.90 万元，主要为抵押、质押借款。

（2）最近一期末已到期未偿还余额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应付票据

√适用 □不适用

(1) 应付票据余额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商业承兑汇票	-	-
银行承兑汇票	52,229,046.95	50,863,018.59
合计	52,229,046.95	50,863,018.59

(2) 无真实交易背景的票据融资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1) 应付账款账龄情况

单位：元

账龄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180,593,900.70	93.46%	131,474,603.36	94.41%
1-2 年	6,076,272.07	3.14%	4,768,851.38	3.42%
2-3 年	3,772,076.05	1.95%	2,323,382.35	1.67%
3 年以上	2,791,465.82	1.44%	696,873.87	0.50%
合计	193,233,714.64	100.00%	139,263,710.96	100.00%

(2) 应付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元）	账龄	占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广东省工业设备安装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工程款	8,931,192.66	1 年以内	4.62%
益阳佳幸铈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4,726,000.00	1 年以内	2.45%
泰州市正大化工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4,160,696.00	1 年以内	2.15%
宁波艾克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3,946,250.00	1 年以内	2.04%
山东禄聚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3,825,994.83	1 年以内	1.98%
合计	-	-	25,590,133.49	-	13.24%

续：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元）	账龄	占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杭州华黎泵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工程设备款	11,533,450.98	1 年以内	8.28%
宁波艾克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3,746,760.00	1 年以内	2.69%
湖北顺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工程设备款	3,486,238.55	1 年以内	2.50%
杭州海虹精细化工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3,436,800.00	1 年以内	2.47%
广州雨廷化工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3,402,079.00	1 年以内	2.44%
合计	-	-	25,605,328.53	-	18.39%

（3）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5、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合同负债余额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预收商品款	19,091,574.33	9,862,465.11
合计	19,091,574.33	9,862,465.11

（2）其他情况披露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1）其他应付款情况

①其他应付款账龄情况

单位：元

账龄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2,796,012.57	47.71%	8,578,252.47	67.12%
1-2 年	459,927.31	7.85%	852,935.69	6.67%
2-3 年	360,522.48	6.15%	1,645,682.29	12.88%
3 年以上	2,243,411.71	38.28%	1,703,074.72	13.33%
合计	5,859,874.07	100.00%	12,779,945.17	100.00%

②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 元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保证金	4,890,573.46	83.46%	5,324,177.88	41.66%
报销款	951,232.39	16.23%	1,570,601.93	12.29%
往来款	-	-	5,880,667.77	46.01%
其他	18,068.22	0.31%	4,497.59	0.04%
合计	5,859,874.07	100.00%	12,779,945.17	100.00%

③其他应付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 (元)	账龄	占其他应付款总额的比例
江苏东冲贸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保证金	624,749.94	3 年以上	10.66%
上海东辰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保证金	200,000.00	2-3 年	3.41%
惠州南璋塑料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保证金	100,000.00	1 年以内	1.71%
江苏利民纸品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保证金	100,000.00	1 年以内	1.71%
厦门科立博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保证金	100,000.00	1 年以内	1.71%
合计	-	-	1,124,749.94	-	19.19%

续: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 (元)	账龄	占其他应付款总额的比例
苏州铂座富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往来款	5,880,667.77	1 年以内	46.01%
常州市遥观剑湖建筑	非关联方	保证金	677,064.22	3 年以上	5.30%
江苏东冲贸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保证金	624,749.94	2-3 年	4.89%
江苏美开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保证金	450,000.00	1 年以内	3.52%

上海东辰工程建 设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保证金	200,000.00	1-2 年	1.56%
合计	-	-	7,832,481.93	-	61.29%

(2) 应付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应付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1) 应付职工薪酬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一、短期薪酬	18,191,426.92	155,226,394.22	150,377,990.35	23,039,830.79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345.33	10,814,795.14	10,677,861.61	138,278.86
三、辞退福利	-	191,205.60	191,205.60	-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	-	-	-
合计	18,192,772.25	166,232,394.96	161,247,057.56	23,178,109.65

续：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一、短期薪酬	19,493,070.05	139,025,368.91	140,327,012.04	18,191,426.92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	9,826,726.33	9,825,381.00	1,345.33
三、辞退福利	-	241,100.00	241,100.00	-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	-	-	-
合计	19,493,070.05	149,093,195.24	150,393,493.04	18,192,772.25

(2) 短期薪酬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 年 12 月 31 日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8,188,566.89	141,392,348.41	136,643,323.46	22,937,591.84
2、职工福利费	-	4,489,506.84	4,489,506.84	-
3、社会保险费	1,413.37	6,313,343.08	6,270,679.03	44,077.42

其中：医疗保险费	1,383.39	5,618,697.38	5,576,435.25	43,645.52
工伤保险费	29.98	686,801.91	686,399.99	431.90
生育保险费	-	7,843.79	7,843.79	-
4、住房公积金	180.00	2,393,150.60	2,335,950.60	57,380.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266.66	638,045.29	638,530.42	781.53
6、短期带薪缺勤	-	-	-	-
7、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	-	-	-
8、其他短期薪酬	-	-	-	-
合计	18,191,426.92	155,226,394.22	150,377,990.35	23,039,830.79

续：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 年 12 月 31 日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9,479,152.99	126,607,884.23	127,898,470.33	18,188,566.89
2、职工福利费	-	4,050,980.08	4,050,980.08	-
3、社会保险费	-	5,229,590.36	5,228,176.99	1,413.37
其中：医疗保险费	-	4,686,907.82	4,685,524.43	1,383.39
工伤保险费	-	536,341.25	536,311.27	29.98
生育保险费	-	6,341.29	6,341.29	-
4、住房公积金	-	2,295,176.80	2,294,996.80	180.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3,917.06	841,737.44	854,387.84	1,266.66
6、短期带薪缺勤	-	-	-	-
7、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	-	-	-
8、其他短期薪酬	-	-	-	-
合计	19,493,070.05	139,025,368.91	140,327,012.04	18,191,426.92

8、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增值税	1,404,038.73	296,333.26
消费税	-	-
企业所得税	5,800,361.77	4,739,142.80
个人所得税	29,373.36	19,230.35
城市维护建设税	148,904.28	42,574.35
房产税	588,995.35	407,582.85
土地使用税	284,449.94	235,982.08
其他税费	233,446.86	142,959.05
合计	8,489,570.29	5,883,804.74

9、其他主要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 其他主要流动负债余额表

单位：元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长期借款	71,566,270.83	-
租赁负债	1,623,756.42	1,583,240.00
合计	73,190,027.25	1,583,240.00

单位：元

其他流动负债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已背书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56,402,531.10	72,701,726.40
待转销项税额	2,167,239.80	1,748,493.75
合计	58,569,770.90	74,450,220.15

(2)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非流动负债结构及变化分析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租赁负债	2,200,153.85	22.82%	1,499,637.48	1.88%
长期应付款	0	0%	75,764,383.56	95.07%
递延收益	2,301,673.64	23.87%	2,349,708.56	2.95%
递延所得税负债	5,138,721.70	53.30%	82,364.64	0.10%
合计	9,640,549.19	100.00%	79,696,094.24	100.00%
构成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非流动负债金额分别为 7,969.61 万元和 964.05 万元,占各期末负债总额的比重分别为 16.51%和 1.78%。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非流动负债由租赁负债、长期应付款、递延收益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构成。2024 年度非流动负债大幅下降主要源于公司提前履行了股东丽水朝赢、湖南臻泰和湖南天择的回购义务,归还了长期应付款。			

(三) 偿债能力与流动性分析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负债率	40.37%	40.22%
流动比率（倍）	1.38	1.71
速动比率（倍）	1.24	1.59
利息支出	6,188,599.71	9,252,694.42
利息保障倍数（倍）	14.67	14.10

1、波动原因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40.22%和 40.37%，报告期内随着公司业务规模扩大，资产和负债总额同比增长，资产负债率保持稳定。

报告各期末，公司流动比率分别为 1.71 和 1.38，速动比率分别为 1.59 和 1.24，均呈下降趋势，主要原因是 2024 年公司考虑资金收支预算，延迟了付款进度，年末应付账款较增长上年末增加 38.75%。同时 2024 年末公司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增加 7,156.63 万元。报告期内，公司短期偿债能力较强，不存在重大的流动性风险。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利息支出分别为 925.27 万元和 618.86 万元，利息保障倍数分别为 14.10 倍和 14.46 倍，总体保持稳定，公司偿债能力良好。

（四） 现金流量分析

1、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20,317,313.59	80,474,552.1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72,082,903.97	-63,830,476.4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36,854,712.30	-40,489,856.51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元）	11,814,997.33	-23,898,092.99

2、现金流量分析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呈上升趋势。2024 年度，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 2023 年度增加 3,984.28 万元，增幅 49.51%，主要原因是公司 2024 年度加大回款管控力度，销售回款情况良好，同时当年实际支付的税费减少。

（2）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6,383.05 万元和-7,208.29 万元。2024 年度和 2023 年度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出主要来自公司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产生的支出以及收购国美赢胜的支出。2024 年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额较上年减少主要源于 2023 年度公司赎回较多银行理财产品投资。

（3）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报告期内，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4,048.99 万元和-3,685.47 万元，呈净流出

状态。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入主要系公司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收到的票据保证金，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出主要系公司偿还债务、支付利息以及支付的票据保证金等。

（五）持续经营能力分析

公司主营业务为绝热节能环保材料的研发、制造与销售，业务市场前景良好，发展空间较大，客户主要为建筑领域各大型国有建筑及安装公司，各类商用及家用空调生产企业，以及石油化工、深海船舶领域、机车等工业领域的国企、央企和其他中大型民营企业。公司凭借保温材料多品种和高质量的优势，已与部分优质客户建立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业务发展稳健。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 101,116.71 万元和 96,923.68 万元，经营状况良好，具备良好的盈利能力。公司业务结构和经营模式未发生重大变化，资产结构保持稳定，资产负债率较低，流动比率、速动比率保持在较高水平，公司具备较强的偿债能力，整体财务风险较低。

公司不存在主要资产、核心技术、商标的重大权属纠纷，重大偿债风险，重大担保、诉讼、仲裁等或有事项，经营环境已经或将要发生的重大变化等对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事项，公司具备良好的持续经营能力。

（六）其他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九、关联方、关联关系及关联交易

（一）关联方信息

事项	是或否
是否根据《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解释、《非上市公众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和中国证监会、全国股转公司的有关规定披露关联方	是

1、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的基本信息

关联方姓名	与公司关系	直接持股比例	间接持股比例
秦伯军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	74.2804%	1.4085%

注：上述人员间接持有赢胜节能股份的比例，按照上述人员持有持股企业的股权比例乘以持股企业持有申请人的股权比例计算。

2、关联法人及其他机构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方名称	与公司关系
详见下文描述	详见下文描述

（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

关联方名称	与公司关系
泰州本牛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秦伯军控制的企业
泰州能点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秦伯军控制的企业
无锡市三创保温工程有限公司（注）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秦伯军控制的企业

注：无锡市三创保温工程有限公司已于 2009 年 11 月 6 日被吊销营业执照。

（2）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近亲属控制的企业

关联方名称	与公司关系
江苏宏基环电股份有限公司	秦伯军担任董事；秦天庆持有该企业 66.6667% 股份并担任董事长；秦伯军的姐姐秦爱华担任该企业董事
江苏扬子江酒业有限公司	秦天庆持有该企业 90% 股权并担任董事
蓝工（江苏）环境系统有限公司	秦天庆持有该企业 90% 股权
蓝工（江苏）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秦天庆控制的蓝工（江苏）环境系统有限公司持有该企业 100% 股权
江苏兆胜空调有限公司	秦伯军的哥哥秦伯进持有该企业 99.9348% 股权；秦伯军的姐夫谭红军担任该企业董事；秦天德的配偶杨小红担任该企业董事
江苏兆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秦伯军的哥哥秦伯进控制的兆胜空调持有该企业 88.0952% 股份；秦伯军的姐夫谭红军、秦伯军的嫂子成季琴均担任该企业董事
重庆蓝信空调股份有限公司	秦伯军的哥哥秦伯进控制的兆胜空调持有该企业 75% 股份并担任董事长兼经理
上海纳普森船舶设备有限公司	秦伯军的姐夫谭红军担任该企业执行董事

（3）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近亲属控制的企业

关联方名称	与公司关系
泰州市宏巨贸易有限公司	秦天德的儿子配偶的母亲唐红英持有该企业 100% 股权并担任执行董事
天津海源通化工有限公司	武连合的弟弟武连海持有该企业 40% 股权并担任执行董事兼经理
天津市振海商贸有限公司	武连合的弟弟武连海持有该企业 60% 股权并担任经理
天津市东程瑞兴化工有限公司	武连合的弟弟武连海持有该企业 50% 股权
江苏连云港海吉胜能源有限公司	武连合的弟弟武连海持有该企业 50% 股权
天津市富连吉石油化工销售有限公司	武连合的弟媳张吉艳持有该企业 100% 股权并担任执行董事兼经理
泰兴市金穗橡胶制品有限公司	吉娇的配偶顾鑫持有该企业 55% 股权并担任执行董事
泰兴市金辉橡胶制品有限公司	吉娇配偶的父亲顾建生持有该企业 51% 股权并担任执行董事、总经理
上海谷富投资有限公司	武连合持有 100% 股权并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江苏亚明照明有限公司	黄建萍的配偶汤建锋担任高管

泰兴市高袁五金店	高琪担任经营者的个体工商户
----------	---------------

3、其他关联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方名称	与公司关系
秦天庆	持股 5%以上的股东、秦伯军之父
张君	董事、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秦天德	董事、副总经理、秦伯军之叔叔
武连合	独立董事
韩继先	独立董事
吉娇	监事会主席
冯俊	监事
高琪	监事
殷爱军	副总经理
封军	副总经理
高华	副总经理
黄建萍	财务总监

注：其他关联自然人包括前述关联自然人的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其他关联法人包括关联自然人控制或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或施加重大影响的除公司以外的法人。

（二） 报告期内关联方变化情况

1、关联自然人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方名称	与公司关系	人员去向
陈玉英	报告期内曾任职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已于 2024 年 10 月离任

2、关联法人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方名称	与公司关系	资产、人员去向
泰州点盾建筑系统集成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殷爱军曾担任该企业董事长	殷爱军于 2023 年 3 月离任
驰马新能源（江苏）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秦伯军的母亲王桂娟曾持有该企业 100%股权	于 2023 年 1 月 9 日注销
泰兴市信为建材经营部	吉娇的配偶顾鑫曾担任该个体户经营者	于 2023 年 8 月 31 日注销
苏州黑客食品有限公司	报告期内曾担任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的陈玉英的儿子殷斌龙持有该企业 100%股权并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于 2023 年 11 月 28 日注销
上海小怪兽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陈玉英的儿子殷斌龙持有该企业 40%股权并担任执行董事	陈玉英于 2024 年 10 月离任
江苏宏基航空实业有限公司	持股 5%以上股东秦天庆曾持有该企业 100%股权并担任执行董事	于 2023 年 9 月 12 日注销
天津开发区渤海石油兆胜船用空调工程有限公司	持股 5%以上股东秦天庆曾担任该企业副董事长	于 2023 年 12 月 8 日注销

（三） 关联交易及其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1、经常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1) 采购商品/服务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方名称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金额（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比例	金额（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比例
国美赢胜（江苏）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56,201,413.60	8.35%	81,835,265.87	12.30%
江苏兆胜空调有限公司	98,570.02	0.01%	662,832.99	0.10%
江苏扬子江酒业有限公司	206,198.34	0.03%	121,475.00	0.02%
小计	56,506,181.96	8.39%	82,619,573.86	12.42%
交易内容、关联交易必要性及公允性分析	1、国美赢胜（江苏）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报告期内，公司对国美赢胜的采购金额分别为 8,183.53 万元和 5,620.14 万元，采购的主要内容为玻璃棉制品。公司向国美赢胜采购玻璃棉，主要原因为完善自身产品体系，提高产品竞争力和服务能力，并确保货源及产品质量的稳定性，关联交易具有合理性。采购价格按照市场价格协商确定，定价公允。 2、江苏兆胜空调有限公司 报告期内，公司对江苏兆胜空调有限公司的采购金额分别为 66.28 万元和 9.86 万元，采购的主要内容为电费、服务费。上述采购基于公司正常生产经营需要，具有合理性；采购价格按照市场价格协商确定，定价公允。 3、江苏扬子江酒业有限公司 报告期内，公司对江苏扬子江酒业有限公司的采购金额分别为 12.15 万元和 20.62 万元，采购的主要内容为酒类制品。报告期内，公司向江苏扬子江酒业有限公司采购酒类制品以满足自身业务招待需求，关联交易具有合理性，采购价格根据市场价格协商确定，定价公允。			

注：国美赢胜（江苏）节能科技有限公司原为公司联营企业，2024 年 12 月公司收购美赢新材控制权后，美赢新材成为公司全资子公司，上表所述关联交易系公司与美赢新材 2023 年、2024 年 1-11 月的交易。

(2) 销售商品/服务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方名称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金额（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比例	金额（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比例
江苏兆胜空调有限公司	2,739,637.32	0.28%	1,706,169.49	0.17%
江苏宏基环电股份有限公司	13,698.53	0.00%	18,336.26	0.00%
江苏兆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5,522.02	0.00%	26,049.25	0.00%

美赢（江苏）新材料有限公司	6,273.41	0.00%	278,407.35	0.03%
蓝工（江苏）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78,947.96	0.01%	-	-
小计	2,854,079.24	0.29%	2,028,962.35	0.20%
交易内容、关联交易必要性及公允性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向上述关联方主要销售保温材料。上述关联交易基于公司经营发展之需要，按照市场交易价格执行，符合商业惯例，具有必要性，关联交易定价公允。			

（3）关联方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江苏宏基环电股份有限公司	房屋及建筑物	461,625.69	461,625.69
合计	-	461,625.69	461,625.69
关联交易必要性及公允性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作为出租方，向江苏宏基环电股份有限公司出租房屋及建筑物，交易价格均按照市场价格协商确定，定价公允，具有必要性。		

除上述租赁外，报告期内，公司子公司能点纳米将位于泰兴市滨江镇澄江西路 128 号的房屋提供给联营企业江苏清冠能点节能材料有限公司作为工商注册地址使用；公司实际控制人秦伯军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将 3 处房屋（江苏省南京市栖霞区栖霞大道 18 号 04 幢 407 室、上海市自由贸易试验区金豫路 100 号 1 幢 1022 室、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高新大道 116 号长航·蓝晶国际 12 号楼主楼栋 5 层 3 室 3 的房屋）提供给公司作为分公司注册地址使用。鉴于上述租赁仅用于工商登记注册，江苏清冠能点节能材料有限公司、公司分公司未实际开展经营，亦未实际使用上述租赁房屋从事经营活动，因此上述租赁均为无偿。

（4）关联担保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①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报告期内，公司关键管理人员薪酬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446.26	387.94

②比照关联方披露的交易

除上述已披露关联方外，公司部分员工、报告期内离职的前员工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或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企业报告期内存在与公司发生交易的情形，上述主体不属于《企

业会计准则第 36 号-关联方披露》《非上市公众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关联法人，基于谨慎性原则，针对报告期内离职的前员工相关的企业，公司将员工在职期间及离职后 12 个月内的交易比照关联交易进行披露，具体如下：

A.采购商品/服务

单位：元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内容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临淄区原驰网络信息服务部	其他	200,340.00	758,000.00

报告期内，公司对临淄区原驰网络信息服务部的采购金额分别为 75.80 万元和 20.03 万元，采购的主要内容是居间服务。报告期内，公司会向临淄区原驰网络信息服务部采购居间服务以利用其专业知识和经验等方面的优势，配合公司洽谈业务，促成销售合同落地。

B.销售商品/服务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北京金华竞胜建材销售中心	保温材料	3,484,119.26	1,795,562.74
泰兴市鑫帆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保温材料	1,355,129.13	816,321.97
厦门科立博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保温材料	805,734.59	4,439,362.24
泰州市宇坤科技有限公司	保温材料	510,167.73	-
南京成字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保温材料	408,476.61	931,243.79
东莞市达志新材料有限公司	保温材料	339,848.58	2,909,036.64
泰州泽睿机电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保温材料	270,212.31	132,293.95
泰州赢泓保温材料有限公司	保温材料	205,631.44	2,761.20
泰州敬轶物资有限公司	保温材料	157,530.88	4,330,837.16
江苏嘉竣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保温材料	107,785.37	-
河南喜派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保温材料	40,649.48	-
连云港闻道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保温材料	5,017.70	1,065,130.62
泰兴市京泰荣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保温材料	-	1,917,219.65
泰州市嘉美斯保温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保温材料	-	1,026,595.51
泰州市雨禾保温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保温材料	-	966,073.32
连云港壹诺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保温材料	-	290,377.55
扬州泽群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保温材料	-	231,318.34
常州鑫丹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保温材料	-	28,719.00
青岛天恒良成建材有限公司	保温材料	-	9,544.82
小计	-	7,690,303.08	20,892,398.49

上述比照关联方进行披露的交易内容主要为销售保温材料。上述交易基于公司经营发展之需要，按照市场交易价格执行，符合商业惯例，具有合理性；销售价格按照市场价格协商确认，定价公允。

2、偶发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关联方往来情况及余额

(1) 关联方资金拆借

A.报告期内由关联方拆出资金

☐适用 ☒不适用

B.报告期内由关联方拆入资金

☐适用 ☒不适用

(2) 应收关联方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单位名称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款项性质
	账面金额	账面金额	
(1) 应收账款	-	-	-
江苏兆胜空调有限公司	1,023,603.36	-	货款
江苏宏基环电股份有限公司	25,512.44	540.43	货款
小计	1,049,115.80	540.43	-
(2) 其他应收款	-	-	-
小计	-	-	-
(3) 预付款项	-	-	-
小计	-	-	-
(4) 长期应收款	-	-	-
小计	-	-	-

(3) 应付关联方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单位名称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款项性质
	账面金额	账面金额	
(1) 应付账款	-	-	-
江苏兆胜空调有限公司	72,000.00	-	货款
美赢（江苏）新材料有限公司	-	2,867,317.20	货款
江苏扬子江酒业有限公司	-	54,738.00	货款

小计	72,000.00	2,922,055.20	-
(2) 其他应付款	-	-	-
冯俊	-	21,284.00	报销款
殷爱军	-	59,301.00	报销款
封军	771.57	-	报销款
高琪	3,170.00	-	报销款
小计	3,941.57	80,585.00	-
(3) 预收款项	-	-	-
小计	-	-	-
(4) 合同负债	-	-	-
小计	-	-	-

(4)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比照关联方披露的往来明细情况及余额：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关联方款项账面余额			
应收账款	连云港壹诺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1,359.19	1,359.19
应收账款	常州鑫丹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	1,769.95
应收账款	厦门科立博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	80,387.99
应收账款	泰州市宇坤科技有限公司	-	143,330.95
应收账款	扬州泽群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	0.55
预付款项	泰兴市鑫帆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22,050.00	-
小计		23,409.19	226,848.63
应付关联方款项账面余额			
合同负债	东莞市达志新材料有限公司	188,285.26	140,388.30
合同负债	泰兴市鑫帆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32,309.73	3,427.13
合同负债	厦门科立博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28,233.28	-
合同负债	北京金华竞胜建材销售中心	12,086.90	-
合同负债	泰州赢泓保温材料有限公司	8,649.20	-
合同负债	泰兴市京泰荣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8,420.36	100,528.63
合同负债	南京成宇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	40,630.25
合同负债	泰州泽睿机电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348.45	-
合同负债	连云港闻道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	1,948.13
应付账款	临淄区原驰网络信息服务部	-	100,000.00
其他应付款	厦门科立博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100,000.00	-

其他应付款	泰州博森暖通工程有限公司	-	30,000.00
小计		378,333.18	416,922.44

4、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四) 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及执行情况

事项	是或否
公司关联交易是否依据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规定履行审议程序，保证交易公平、公允，维护公司的合法权益。	是

公司严格遵守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确保关联交易的公允性，有效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行为发生，切实保障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

公司于2023年5月31日召开2022年度股东大会，针对《关于2023年度关联交易的预计》议案进行审议，预计了公司2023年度关联交易并编制了《赢胜节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关联交易预计明细》，并获股东/股东授权代表表决通过。

公司于2024年6月21日召开2023年度股东大会，针对《关于2024年度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进行审议，预计了公司2024年度关联交易并编制了《赢胜节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关联交易预计明细》，并获股东/股东授权代表表决通过。

根据《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规定，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确认公司最近两年关联交易的议案》，对公司报告期内的关联交易进行了确认，关联董事在董事会对上述议案予以回避表决；因全体股东均为关联股东，为避免形成表决僵局，全体股东均未回避表决。

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出具了关于公司报告期内关联交易的独立意见，认为：公司在报告期内与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系为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所需，属正常商业行为，定价合理，符合公司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关联交易事项已履行必要的决策程序，交易公平、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

(五) 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具体安排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已出具《关于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采取有效措施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具体内容如下：

“一、截止本承诺出具之日，除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已披露的关联交易外，本人/本企业及本人/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及其他关联方与赢胜节能在报告期内不存在其他关联交易。

二、本人/本企业及所控制的其他企业及本人/本企业的其他关联方将尽量避免与赢胜节能之间发生关联交易；对于确有必要且无法回避的关联交易，本人/本企业保证关联交易均按照公平、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交易价格按市场公认的合理价格确定，并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交易审批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切实保护赢胜节能及其他股东利益。

三、赢胜节能董事会或股东会对涉及本人/本企业及本人/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及其他关联方与赢胜节能发生的相关关联交易进行表决时，本人/本企业将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履行关联股东和/或关联董事回避表决义务。

四、本人/本企业保证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全国股转系统有关规范性文件及《赢胜节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和《赢胜节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管理制度的规定，决不得以任何方式违规占用赢胜节能的资金或其他资产，不要求赢胜节能违规向本人/本企业及本人/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任何形式的担保，不利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 5%以上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地位谋取不当的利益或使公司承担任何不正当的义务，不利用关联交易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

五、如本人/本企业违反上述承诺与赢胜节能及其子公司进行交易而给赢胜节能及其子公司造成损失，由本人/本企业承担赔偿责任。

六、本承诺在本人/本企业作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 5%以上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内持续有效。”

十、重要事项

（一） 提请投资者关注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审计截止日期后 6 个月的主要经营情况及重要财务信息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挂牌审核业务规则适用指引第 1 号》之“1-21 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后的信息披露”的规定，申请挂牌公司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至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超过 7 个月的，应补充披露期后 6 个月的主要经营情况及重要财务信息。

公司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为 2024 年 12 月 31 日，截止日后 6 个月，公司经营情况正常，公司所处行业的产业政策等未发生重大变化、公司主要经营模式、销售模式等未发生重大变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未发生重大变更，主要销售及采购情况、税收政策以及其他可能影响投资者判断的重大事项均未发生重大变化。具体情况如下：

(1) 订单获取情况及主要产品（或服务）的销售规模

2025 年 1-6 月，公司获取的订单确认主营业务收入合计为 52,078.04 万元。其中，橡塑类产品实现收入 42,914.96 万元，玻璃棉类产品实现收入 10,380.39 万元，陶瓷纤维类产品实现收入 9,129.72 万元，岩棉类产品实现收入 3,321.62 万元，气凝胶类产品实现收入 3,005.61 万元，其他类产品实现收入 5,296.06 万元。

综上，公司期后 6 个月经营状况稳定，订单充足且正常履行，业绩情况良好。

(2) 主要原材料（或服务）的采购规模

2025 年 1-6 月，公司原材料采购金额为 49,186.89 万元。公司原材料的采购规模随公司的销售规模、产品结构、销售订单而有所变化，主要供应商相对稳定，公司材料采购具有持续性、稳定性。

综上，公司期后 6 个月经营状况稳定，订单充足且正常履行，业绩情况良好。

(3) 关联交易情况

2025 年 1-6 月，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如下：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方名称	金额（万元）
销售商品/劳务	江苏兆胜空调有限公司	551.61
销售商品/劳务	蓝工（江苏）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3.46
销售商品/劳务	江苏兆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0.50
销售商品/劳务	江苏宏基环电股份有限公司	0.52
采购商品/劳务	江苏扬子江酒业有限公司	18.60

2025 年 1-6 月，公司与比照关联方进行披露的企业之间的关联交易如下：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方名称	金额（万元）
销售商品/劳务	厦门科立博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20.71
销售商品/劳务	泰州市宇坤科技有限公司	50.17
销售商品/劳务	泰兴市鑫帆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10.26
销售商品/劳务	东莞市达志新材料有限公司	1.25
销售商品/劳务	泰州赢泓保温材料有限公司	7.73
销售商品/劳务	泰州泽睿机电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0.89
销售商品/劳务	北京金华竞胜建材销售中心	281.62
销售商品/劳务	南京成宇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56.38
销售商品/劳务	青岛天恒良成建材有限公司	25.01
采购商品/劳务	临淄区原驰网络信息服务部	13.22

(4) 重要研发项目进展

报告期后 6 个月内，公司研发项目均按计划正常推进，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大研发项目进展异常情况。2025 年 1-6 月，公司研发费用支出金额 1,992.40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重为 3.83%。

(5) 重要资产及董监高变动情况

截至 2025 年 6 月末，公司总资产规模增加 1,128.83 万元，主要系公司期后经营业绩有所增长导致应收账款规模增加所致。

2025 年 1-6 月，公司董监高不存在重大变动情况。

(6) 对外担保情况

2025 年 1-6 月，公司未发生对外担保情况。

(7) 债权融资情况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公司短期借款及长期借款余额相比 2024 年 12 月 31 日减少 5,100.00 万元，主要系公司归还银行借款。

(8) 对外投资情况

2025 年 1-6 月，公司未发生对外投资情况。

(9) 主要财务信息

2025 年 1-6 月，公司重要财务信息情况如下：

项目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6 月 30 日
资产总计（万元）	135,414.83	119,362.68
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82,364.07	67,364.29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的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76,090.88	61,202.08
资产负债率	39.18%	43.56%
项目	2025 年 1-6 月	2024 年 1-6 月
营业收入（万元）	52,078.04	43,075.67
净利润（万元）	2,836.03	3,896.82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2,820.27	3,799.3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2,569.49	2,998.7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8,230.81	9,001.69
研发投入金额（万元）	1,992.40	2,168.10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3.83%	5.03%

2025 年 1-6 月，公司纳入非经常性损益的主要项目和金额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 1-6 月	2024 年 1-6 月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6.57	-0.9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306.05	915.12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9.41	27.26
小计	328.89	941.45
减：所得税影响额	55.43	143.12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2.68	-2.27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250.78	800.59

前述公司 2025 年 1-6 月及可比区间 2024 年 1-6 月的财务数据未经会计师审计或审阅，不构成公司盈利预测或业绩承诺。

除上述事项外，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日，公司无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综上所述，公司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后 6 个月内，公司经营状况、主营业务、经营模式、税收政策、行业市场环境、采购及销售规模未发生重大变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未发生重大变更，不存在重大不利变动，亦未发生其他重大事项。公司审计截止日后经营状况未出现重大不利变化，公司符合挂牌条件。

（二） 提请投资者关注的或有事项

1、诉讼、仲裁情况

类型（诉讼或仲裁）	涉案金额（元）	进展情况	对公司业务的影响
诉讼	2,120,000.00	暂未开庭审理	不会对公司的产品生产造成影响，对公司造成的经济影响预期较小。
诉讼	2,120,000.00	一审审理	
合计	4,240,000.00	-	-

根据泰兴市人民法院、泰兴市仲裁委员会出具的证明，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及其子公司不存在尚未了结的仲裁案件，公司及其子公司尚未了结的 100 万元以上的诉讼案件如下：

2024 年 12 月，索斯风管（武汉）通风系统有限公司向无锡市中级人民法院、郑州市中级人民法院起诉赢胜节能和为家环境（案号分别为（2025）苏 02 民初 73 号、（2025）豫 01 知民初 343 号），分别诉称赢胜节能、为家环境侵犯其发明专利，要求赢胜节能、为家环境停止侵犯专利权的行为并赔偿原告经济损失人民币 200 万元及其为制止侵权所支付的公证费用、律师费用等合理支出

人民币 12 万元。

2025 年 5 月 21 日，河南省郑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出具(2025)豫 01 知民初 343 号《民事裁定书》，裁定将该案件移送江苏省南京市中级人民法院管辖（案号为（2025）苏 01 民初 1495 号）。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日，（2025）苏 02 民初 73 号案件正在一审审理过程中，（2025）苏 01 民初 1495 号案件暂未开庭审理。

2、其他或有事项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本公司无须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三） 提请投资者关注的担保事项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本公司无须披露的重要担保事项。

（四） 提请投资者关注的其他重要事项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本公司无须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十一、股利分配

（一） 报告期内股利分配政策

根据公司执行的《公司章程》，报告期内公司对股利分配政策如下：

公司从税后利润中提取法定公积金后，经股东大会决议，还可以从税后利中提取任意公积金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税后利润，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

（二） 报告期内实际股利分配情况

分配时点	股利所属期间	金额（元）	是否发放	是否符合《公司法》等相关规定	是否超额分配股利
2024 年 8 月 19 日	2023 年度	9,000,000.00	是	是	否

（三） 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公司本次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如下：

1、公司分配当年税后利润时，提取利润的百分之十列入公司法定公积金。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百分之五十以上的，不再提取。

2、公司的法定公积金不足以弥补以前年度亏损的，在依照前款规定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先用当年利润弥补亏损。

3、公司从税后利润中提取法定公积金后，经股东大会决议，还可以从税后利润中提取任意公积金。

4、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税后利润，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股东大会违反前款规定，在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的，股东必须将违反规定分配的利润退还公司。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参与分配利润。

（四） 其他情况

无

十二、财务合法合规性

事项	是或否
公司及下属子公司设有独立的财务部门，能够独立开展会计核算、作出财务决策	是
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的财务会计制度及内控制度健全且得到有效执行，会计基础工作规范，符合《会计法》、《会计基础工作规范》以及《公司法》、《现金管理条例》等法律法规要求	是
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相关会计制度的规定编制并披露报告期内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财务报表及附注不存在虚假记载、重大遗漏以及误导性陈述	是
公司申报财务报表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进行会计处理，不存在重要会计政策适用不当或财务报表列报错误且影响重大，需要修改申报财务报表（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是
公司不存在因财务核算不规范情形被税务机关采取核定征收企业所得税且未规范	是
公司不存在通过第三方获取或为第三方提供无真实交易背景的贷款（转贷）	是
公司不存在个人卡收付款	是
公司不存在现金坐支	是
公司不存在开具无真实交易背景票据融资	是
公司不存在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企业占用	是
公司不存在其他财务内控不规范事项	是

具体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挂牌同时定向发行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附表

一、公司主要的知识产权

（一） 专利

公司已取得的专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专利号	专利名称	类型	授权日	申请人	所有权人	取得方式	备注
1	ZL201010618432.0	一种彩色橡塑绝热材料及其制备方法	发明	2012.05.23	赢胜节能	赢胜节能	原始取得	
2	ZL201310587693.4	一种低粘度可发性酚醛树脂及其制备方法	发明	2015.10.21	赢胜节能	赢胜节能	原始取得	
3	ZL201310589051.8	一种无卤素橡塑产品及其制备方法	发明	2016.04.20	赢胜节能	赢胜节能	原始取得	
4	ZL201811085698.6	一种环保阻燃 PVC/NBR 发泡材料及其制备方法	发明	2020.12.04	赢胜节能	赢胜节能	原始取得	
5	ZL202011484957.X	一种硅酸铝纤维棉制备方法	发明	2022.09.23	赢胜节能	赢胜节能	原始取得	
6	ZL202211387899.8	一种基于气凝胶的保温隔热复合材料及其制备方法	发明	2023.04.04	赢胜节能	赢胜节能	原始取得	
7	ZL202010084311.6	一种二氧化硅气凝胶的制备方法	发明	2023.04.28	赢胜节能	赢胜节能	原始取得	
8	ZL202111194952.8	一种建筑用低导热隔声材料及其制备方法	发明	2023.08.15	赢胜节能	赢胜节能	原始取得	
9	ZL202310442883.0	一种建筑用含玻璃棉的保温材料及其制备方法	发明	2023.07.04	赢胜节能	赢胜节能	原始取得	
10	ZL202311225247.9	一种基于硅酸铝纤维的复合保温材料	发明	2023.12.01	赢胜节能	赢胜节能	原始取得	
11	ZL202311321978.3	一种保温降噪陶瓷纤维板制备工艺	发明	2024.01.16	赢胜节能	赢胜节能	原始取得	
12	ZL202311398452.5	橡塑管抓取机械手	发明	2024.01.23	赢胜节能	赢胜节能	原始取得	
13	ZL202410126828.5	一种多组分聚丙烯酸酯粘合剂及其生产方法	发明	2024.04.05	赢胜节能	赢胜节能	原始取得	
14	ZL202410064821.5	一种玻璃棉离心喷吹工艺	发明	2024.04.09	赢胜节能	赢胜节能	原始取得	
15	ZL202410488268.8	一种用于橡塑保温材料的聚氨酯涂料及其制备方法	发明	2024.06.18	赢胜节能	赢胜节能	原始取得	
16	ZL202410717163.5	一种含有杂化气凝胶的复合保温板及其制备方法	发明	2024.09.06	赢胜节能	赢胜节能	原始取得	
17	ZL202411204309.2	一种陶瓷纤维纸生产设备及其工艺方法	发明	2024.11.12	赢胜节能	赢胜节能	原始取得	
18	ZL202411247546.7	一种低密度高阻燃三元乙丙橡胶复合材料及其制备方法	发明	2025.01.10	赢胜节能	赢胜节能	原始取得	
19	ZL202411560201.7	一种陶瓷气凝胶隔热片水洗装置以及工艺	发明	2025.01.24	赢胜节能	赢胜节能	原始取得	

20	ZL202411447949.6	一种玻璃棉保温板用防堵式双面喷胶装置	发明	2025.01.24	赢胜节能	赢胜节能	原始取得	
21	ZL202411585760.3	一种多层橡塑复合涂胶装置	发明	2025.02.14	赢胜节能	赢胜节能	原始取得	
22	ZL202411606788.0	一种具有换刀功能的保温发泡材料多道裁切装置	发明	2025.02.21	赢胜节能	赢胜节能	原始取得	
23	ZL202411581382.1	一种具有辅助定位功能的玻璃棉保温板裁切装置	发明	2025.02.28	赢胜节能	赢胜节能	原始取得	
24	ZL202411278902.1	一种高温憎水气凝胶复合材料及其制备方法	发明	2025.03.18	赢胜节能	赢胜节能	原始取得	
25	ZL202411879927.7	一种具有纠偏功能的丙烯酸胶带异步裁切机	发明	2025.04.04	赢胜节能	赢胜节能	原始取得	
26	ZL201310589040.X	一种抗菌橡塑产品及其制备方法	发明	2016.03.02	亚罗斯	亚罗斯	继受取得	
27	ZL202010824836.9	一种橡塑保温套管定长套装安装机械及方法	发明	2021.12.14	亚罗斯	亚罗斯	原始取得	
28	ZL202311061523.2	一种高阻燃橡塑保温材料及其制备方法	发明	2023.10.27	亚罗斯	亚罗斯	原始取得	
29	ZL202111315489.8	一种防火玻璃棉生产自动化加工系统及加工工艺	发明	2023.09.12	美赢新材	美赢新材	原始取得	
30	ZL202211263748.1	一种复合玻璃棉板材生产用板材定位机构以及定位方法	发明	2025.03.18	美赢新材	美赢新材	原始取得	
31	ZL201621373518.0	一种模塑聚苯板楼地面隔音板	实用新型	2017.06.16	赢胜节能	赢胜节能	原始取得	
32	ZL201621373509.1	一种模塑聚苯板楼地面隔音系统	实用新型	2017.07.11	赢胜节能	赢胜节能	原始取得	
33	ZL201621373516.1	一种橡塑隔音板楼地面隔音系统	实用新型	2018.01.23	赢胜节能	赢胜节能	原始取得	
34	ZL201721902269.4	一种装配式隔音板	实用新型	2018.08.07	赢胜节能	赢胜节能	原始取得	
35	ZL201922460490.4	一种下水管道快捷安装隔声保温材料	实用新型	2020.10.20	赢胜节能	赢胜节能	原始取得	
36	ZL201922460489.1	一种阻燃隔声橡塑管道支架	实用新型	2020.10.23	赢胜节能	赢胜节能	原始取得	
37	ZL201922460491.9	一种玻璃棉压花金属面保温复合板	实用新型	2020.12.11	赢胜节能	赢胜节能	原始取得	
38	ZL202020119597.2	一种复合高分子橡塑绝热保温材料	实用新型	2020.12.11	赢胜节能	赢胜节能	原始取得	
39	ZL202021796718.3	一种玻璃棉切割装置	实用新型	2021.04.09	赢胜节能	赢胜节能	原始取得	
40	ZL202021798057.8	一种风管生产用切割夹具	实用新型	2021.04.09	赢胜节能	赢胜节能	原始取得	
41	ZL202021900088.X	一种防高温收缩变形橡塑板	实用新型	2021.04.30	赢胜节能	赢胜节能	原始取得	
42	ZL202021900003.8	一种组合式压缩机隔音罩结构	实用新型	2021.04.30	赢胜节能	赢胜节能	原始取得	
43	ZL202021798058.2	一种节能型晾胶装置	实用新型	2021.05.25	赢胜节能	赢胜节能	原始取得	
44	ZL202021801968.1	一种玻璃棉废料回收设备	实用新型	2021.05.25	赢胜节能	赢胜节能	原始取得	

45	ZL202021901247.8	一种船用防火板	实 用 新 型	2021.06.15	赢 胜 节 能	赢 胜 节 能	原 始 取 得	
46	ZL202021898058.X	一种油气净化分离装置	实 用 新 型	2021.06.22	赢 胜 节 能	赢 胜 节 能	原 始 取 得	
47	ZL202021898014.7	一种压辊可调节开炼机	实 用 新 型	2021.06.22	赢 胜 节 能	赢 胜 节 能	原 始 取 得	
48	ZL202021897097.8	一种软管剖切装置	实 用 新 型	2021.06.22	赢 胜 节 能	赢 胜 节 能	原 始 取 得	
49	ZL202021901196.9	一种防水天花结构板材	实 用 新 型	2021.06.29	赢 胜 节 能	赢 胜 节 能	原 始 取 得	
50	ZL202021900048.5	一种新能源汽车循环泵外壳保 护装置	实 用 新 型	2021.06.29	赢 胜 节 能	赢 胜 节 能	原 始 取 得	
51	ZL202021900046.6	一种压缩机隔音棉	实 用 新 型	2021.06.29	赢 胜 节 能	赢 胜 节 能	原 始 取 得	
52	ZL202021900070.X	一种车用空调高性能发泡板	实 用 新 型	2021.06.29	赢 胜 节 能	赢 胜 节 能	原 始 取 得	
53	ZL202021900032.4	一种压缩机隔音罩壳材结构	实 用 新 型	2021.06.29	赢 胜 节 能	赢 胜 节 能	原 始 取 得	
54	ZL202021900069.7	一种防火吸声板材	实 用 新 型	2021.06.29	赢 胜 节 能	赢 胜 节 能	原 始 取 得	
55	ZL202021803679.5	一种空气压缩机用消音棉	实 用 新 型	2021.07.23	赢 胜 节 能	赢 胜 节 能	原 始 取 得	
56	ZL202021798039.X	一种抗折皱贴面保温材料	实 用 新 型	2021.09.07	赢 胜 节 能	赢 胜 节 能	原 始 取 得	
57	ZL202121378976.4	一种用于生产船用保温套块的 模具	实 用 新 型	2022.01.25	赢 胜 节 能	赢 胜 节 能	原 始 取 得	
58	ZL202121378954.8	一种新型玻璃棉管	实 用 新 型	2022.10.11	赢 胜 节 能	赢 胜 节 能	原 始 取 得	
59	ZL202121378965.6	一种带地暖楼地面隔声板	实 用 新 型	2022.01.25	赢 胜 节 能	赢 胜 节 能	原 始 取 得	
60	ZL202121627012.9	一种防排烟风管用钢质插接法兰	实 用 新 型	2022.02.18	赢 胜 节 能	赢 胜 节 能	原 始 取 得	
61	ZL202123026592.9	一种分体式船用保温套块模组	实 用 新 型	2022.08.09	赢 胜 节 能	赢 胜 节 能	原 始 取 得	
62	ZL202123026238.6	一种船用 T 形保温套板模组结构	实 用 新 型	2022.06.03	赢 胜 节 能	赢 胜 节 能	原 始 取 得	
63	ZL202220681506.3	双层共板一体式防排烟风管单元	实 用 新 型	2022.08.09	赢 胜 节 能	赢 胜 节 能	原 始 取 得	
64	ZL202221461562.2	一种长条自动夹装绕卷机	实 用 新 型	2022.10.21	赢 胜 节 能	赢 胜 节 能	原 始 取 得	
65	ZL202222435844.1	一种 PU 锥体孔切割机	实 用 新 型	2023.02.03	赢 胜 节 能	赢 胜 节 能	原 始 取 得	
66	ZL202222473773.4	一种车用高强抗撕裂保温隔热 布层结构	实 用 新 型	2023.01.06	赢 胜 节 能	赢 胜 节 能	原 始 取 得	
67	ZL202223413332.1	轧钢加热炉用保温结构	实 用 新 型	2023.05.26	赢 胜 节 能	赢 胜 节 能	原 始 取 得	
68	ZL202223376304.7	一种三通管段组装式金属保温 外罩结构	实 用 新 型	2023.05.16	赢 胜 节 能	赢 胜 节 能	原 始 取 得	
69	ZL202223363643.1	一种分叉管体橡塑保温套结构	实 用 新 型	2023.05.23	赢 胜 节 能	赢 胜 节 能	原 始 取 得	

70	ZL202320834627.1	加热炉保温耐火衬里结构	实用新型	2023.07.04	赢胜节能	赢胜节能	原始取得	
71	ZL202321110039.X	一种低温管道复合保冷结构	实用新型	2023.10.31	赢胜节能	赢胜节能	原始取得	
72	ZL202321544904.1	模块化耐火保温炉壁结构	实用新型	2023.12.15	赢胜节能	赢胜节能	原始取得	
73	ZL202321967729.7	铝电解槽阳极杆隔热结构	实用新型	2023.12.29	赢胜节能	赢胜节能	原始取得	
74	ZL202321920079.0	碳素焙烧炉火道预制结构	实用新型	2024.04.12	赢胜节能	赢胜节能	原始取得	
75	ZL202323041082.8	一种带有防冷桥加固结构的复合风管	实用新型	2024.07.05	赢胜节能	赢胜节能	原始取得	
76	ZL202323040690.7	复合材料风管防冷桥法兰结构	实用新型	2024.08.06	赢胜节能	赢胜节能	原始取得	
77	ZL201521049263.8	一种压缩机隔音包裹装置	实用新型	2016.06.29	亚罗斯	亚罗斯	继受取得	
78	ZL201621403929.X	一种风机盘管 Y 型过滤器独立保温套	实用新型	2017.07.11	亚罗斯	亚罗斯	继受取得	
79	ZL201720283468.5	一种自来水水表保温套	实用新型	2017.11.10	亚罗斯	亚罗斯	继受取得	
80	ZL201820912740.6	一种生产橡塑保温材料用混炼胶料杂质检测装置	实用新型	2019.02.15	亚罗斯	亚罗斯	原始取得	
81	ZL201820914297.6	一种生产橡塑保温材料用塑胶料条吹风干燥装置	实用新型	2019.02.15	亚罗斯	亚罗斯	原始取得	
82	ZL201820913795.9	一种生产橡塑保温材料用注射孔防倒流的注射成型模具	实用新型	2019.02.19	亚罗斯	亚罗斯	原始取得	
83	ZL201820912382.9	生产橡塑保温材料的用于检测橡胶硫化速度的检测装置	实用新型	2019.02.19	亚罗斯	亚罗斯	原始取得	
84	ZL201820913830.7	一种生产橡塑保温材料用具有筛分功能的混炼机	实用新型	2019.02.19	亚罗斯	亚罗斯	原始取得	
85	ZL201820912739.3	一种生产橡塑保温材料用混炼装置	实用新型	2019.02.19	亚罗斯	亚罗斯	原始取得	
86	ZL201820912746.3	一种带胶料供给装置的橡胶成型机	实用新型	2019.02.19	亚罗斯	亚罗斯	原始取得	
87	ZL201820914327.3	一种生产橡塑保温材料用热熔胶粘剂混炼搅拌装置	实用新型	2019.02.19	亚罗斯	亚罗斯	原始取得	
88	ZL202021805839.X	一种橡胶生产用切胶装置	实用新型	2021.04.09	亚罗斯	亚罗斯	原始取得	
89	ZL202021796749.9	一种开炼机用清洁装置	实用新型	2021.04.30	亚罗斯	亚罗斯	原始取得	
90	ZL202021796728.7	一种橡胶生产用降温装置	实用新型	2021.04.30	亚罗斯	亚罗斯	原始取得	
91	ZL202021807164.2	一种橡胶原料预加热搅拌设备	实用新型	2021.06.22	亚罗斯	亚罗斯	原始取得	
92	ZL202021796737.6	一种橡胶生产用混料装置	实用新型	2021.08.27	亚罗斯	亚罗斯	原始取得	
93	ZL202122951827.9	一种橡塑管包装自动推管装置	实用新型	2022.04.26	亚罗斯	亚罗斯	原始取得	
94	ZL202122954920.5	一种橡塑成型烘道运行异常报警装置	实用新型	2022.05.03	亚罗斯	亚罗斯	原始取得	

95	ZL202122954754.9	一种自动定位打孔装置	实 用 新 型	2022.05.24	亚 罗 斯	亚 罗 斯	原 始 取 得	
96	ZL202123263756.X	一种橡塑磨粉回收再利用装置	实 用 新 型	2022.05.24	亚 罗 斯	亚 罗 斯	原 始 取 得	
97	ZL202123269912.3	一种可调节式废旧橡塑熔融回收料塑化挤出机	实 用 新 型	2022.05.24	亚 罗 斯	亚 罗 斯	原 始 取 得	
98	ZL202123262329.X	一种橡塑管加工用定位设备	实 用 新 型	2022.06.28	亚 罗 斯	亚 罗 斯	原 始 取 得	
99	ZL202122611948.9	一种橡塑板裁切机	实 用 新 型	2022.07.08	亚 罗 斯	亚 罗 斯	原 始 取 得	
100	ZL202122612006.2	一种用于加工制作橡塑复合管的设备	实 用 新 型	2022.07.15	亚 罗 斯	亚 罗 斯	原 始 取 得	
101	ZL202122612072.X	一种橡塑制品的废料回收处理设备	实 用 新 型	2022.07.15	亚 罗 斯	亚 罗 斯	原 始 取 得	
102	ZL202223363642.7	一种空调铜管接头保温套结构	实 用 新 型	2023.05.16	亚 罗 斯	亚 罗 斯	原 始 取 得	
103	ZL202223376392.0	一种多路橡塑条材一体裁切分装产线	实 用 新 型	2023.06.06	亚 罗 斯	亚 罗 斯	原 始 取 得	
104	ZL201921415500.6	一种柔性集成风管出风装置	实 用 新 型	2020.04.17	为 家 环 境	为 家 环 境	原 始 取 得	
105	ZL201921415501.0	一种柔性集成风管	实 用 新 型	2020.04.21	为 家 环 境	为 家 环 境	原 始 取 得	
106	ZL201921415502.5	一种柔性集成风管悬挂吊装结构	实 用 新 型	2020.04.21	为 家 环 境	为 家 环 境	原 始 取 得	
107	ZL201921415460.5	一种防松保压的柔性集成风管	实 用 新 型	2020.04.21	为 家 环 境	为 家 环 境	原 始 取 得	
108	ZL201921415499.7	一种绝热柔性集成风管	实 用 新 型	2020.04.21	为 家 环 境	为 家 环 境	原 始 取 得	
109	ZL201921415511.4	一种透气可洗柔性集成风管	实 用 新 型	2020.04.21	为 家 环 境	为 家 环 境	原 始 取 得	
110	ZL201921415506.3	一种柔性集成风管送风匀风装置	实 用 新 型	2020.04.21	为 家 环 境	为 家 环 境	原 始 取 得	
111	ZL201921415503.X	一种柔性集成风管穿墙结构	实 用 新 型	2020.05.05	为 家 环 境	为 家 环 境	原 始 取 得	
112	ZL201921415496.3	一种柔性集成风管总成系统	实 用 新 型	2020.05.05	为 家 环 境	为 家 环 境	原 始 取 得	
113	ZL201921415431.9	一种便携式预制成型柔性集成风管	实 用 新 型	2020.05.08	为 家 环 境	为 家 环 境	原 始 取 得	
114	ZL202020009449.5	一种送风系统柔性集成风管	实 用 新 型	2020.10.20	为 家 环 境	为 家 环 境	原 始 取 得	
115	ZL202021616969.9	一种装配、维护便捷的外支撑柔性集成风管	实 用 新 型	2021.04.06	为 家 环 境	为 家 环 境	原 始 取 得	
116	ZL202021616113.1	一种整裁整装弯头风管结构	实 用 新 型	2021.04.06	为 家 环 境	为 家 环 境	原 始 取 得	
117	ZL202021616112.7	一种柔性风管防抖无凹陷喷口装置	实 用 新 型	2021.04.06	为 家 环 境	为 家 环 境	原 始 取 得	
118	ZL202023083698.8	一种柔性绝热风管拼接结构	实 用 新 型	2021.11.16	为 家 环 境	为 家 环 境	原 始 取 得	
119	ZL202023083697.3	一种异型件组装式柔性绝热风管	实 用 新 型	2021.11.16	为 家 环 境	为 家 环 境	原 始 取 得	

120	ZL202023083619.3	一种外表无褶皱高密封的柔性风管	实用新型	2021.12.10	为家环境	为家环境	原始取得	
121	ZL202023084111.5	一种抗撕裂高密封柔性风管	实用新型	2021.12.10	为家环境	为家环境	原始取得	
122	ZL202123019673.6	一种 12 点位置缝接高稳定性的柔性风管	实用新型	2022.05.10	为家环境	为家环境	原始取得	
123	ZL202123026256.4	一种便捷装配高稳定性的矩形柔性风管	实用新型	2022.05.13	为家环境	为家环境	原始取得	
124	ZL202221414381.4	一种可拆卸金属风管柔性保温套	实用新型	2022.10.04	为家环境	为家环境	原始取得	
125	ZL202221469713.9	一种柔性单层矩形回风管	实用新型	2022.10.21	为家环境	为家环境	原始取得	
126	ZL202221461198.X	内部拉筋网扁圆形风管	实用新型	2022.11.15	为家环境	为家环境	原始取得	
127	ZL202222435848.X	一种柔性风管盖边现场固定结构	实用新型	2022.12.27	为家环境	为家环境	原始取得	
128	ZL202222436004.7	一种柔性风管盖边无凝露固定结构	实用新型	2022.12.27	为家环境	为家环境	原始取得	
129	ZL202223364046.0	一种柔性风管轴向对接口的密封结构	实用新型	2023.05.23	为家环境	为家环境	原始取得	
130	ZL202223376393.5	一种高强维持外部筒状结构的柔性风管	实用新型	2023.06.06	为家环境	为家环境	原始取得	
131	ZL202321322328.6	一种双层拉链防漏风柔性风管	实用新型	2023.10.13	为家环境	为家环境	原始取得	
132	ZL202321341299.8	一种稳定下接的布喷嘴	实用新型	2023.10.31	为家环境	为家环境	原始取得	
133	ZL202321379414.0	一种隐形拉链柔性风管通头结构	实用新型	2024.01.12	为家环境	为家环境	原始取得	
134	ZL202222928531.X	一种玻璃棉板的开条机	实用新型	2023.04.18	美赢新材	美赢新材	原始取得	
135	ZL202223088077.8	一种玻璃棉卷毡设备	实用新型	2023.04.18	美赢新材	美赢新材	原始取得	
136	ZL202222782222.6	一种便于连接的玻璃棉憎水板	实用新型	2023.06.02	美赢新材	美赢新材	原始取得	
137	ZL202222817327.0	一种玻璃棉板保温结构	实用新型	2023.06.02	美赢新材	美赢新材	原始取得	
138	ZL202223012266.7	一种玻璃棉板切割机	实用新型	2023.06.02	美赢新材	美赢新材	原始取得	
139	ZL202223199204.1	一种具有配接结构的玻璃棉隔音板	实用新型	2023.06.02	美赢新材	美赢新材	原始取得	
140	ZL202223277687.2	一种配接结构的玻璃棉隔音板	实用新型	2023.06.02	美赢新材	美赢新材	原始取得	
141	ZL202223474324.8	一种用于环保玻璃棉毡的自动化输出机构	实用新型	2023.06.02	美赢新材	美赢新材	原始取得	
142	ZL202320035530.4	一种用于建筑外保温的憎水性玻璃棉板	实用新型	2023.08.08	美赢新材	美赢新材	原始取得	
143	ZL202320569071.8	一种具有可调节配接结构的玻璃棉复合板	实用新型	2023.08.08	美赢新材	美赢新材	原始取得	
144	ZL202320422760.6	一种耐高温防水隔热玻璃棉板	实用新型	2023.08.08	美赢新材	美赢新材	原始取得	

145	ZL202320793153.0	一种用于建筑外保温的憎水性玻璃棉板	实用新型	2023.10.31	美赢新材	美赢新材	原始取得	
146	ZL202321026184.X	一种玻璃纤维棉毡连续压力成型装置	实用新型	2023.10.31	美赢新材	美赢新材	原始取得	
147	ZL202323344762.7	一种具有保温结构的憎水性玻璃棉板	实用新型	2024.08.23	美赢新材	美赢新材	原始取得	
148	ZL202420331043.7	一种带有规格检测的玻璃棉板输送装置	实用新型	2024.08.23	美赢新材	美赢新材	原始取得	
149	ZL202420157972.0	一种保温型玻璃棉复合板	实用新型	2024.08.27	美赢新材	美赢新材	原始取得	
150	ZL202323523373.0	一种外墙高强度环保型玻璃棉板	实用新型	2024.10.01	美赢新材	美赢新材	原始取得	
151	ZL202420038001.4	一种可快速对接安装的玻璃棉隔音板	实用新型	2024.11.15	美赢新材	美赢新材	原始取得	
152	ZL202411620867.7	废旧橡塑磨粉回收装置	发明	2025年5月30日	亚罗斯	亚罗斯	原始取得	
153	ZL202510472362.9	气凝胶保温板翻转式收卷装置	发明	2025年6月10日	赢胜节能	赢胜节能	原始取得	
154	ZL202422369130.4	一种保温风管的连接结构	实用新型	2025年6月3日	赢胜节能	赢胜节能	原始取得	
155	ZL202422109422.4	一种防潮型玻璃面板	实用新型	2025年6月17日	美赢新材	美赢新材	原始取得	

公司正在申请的专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专利申请号	专利名称	类型	公开（公告）日	状态	备注
1	2022116530996	一种应用于玻璃棉生产的玻璃棉板成型机以及成型工艺	发明	2023.6.9	实质审查	
2	2025103642747	一种用于玻璃棉包装加工的自动输送装置	发明	2025.05.30	实质审查	
3	2025101686933	一种汽车橡塑制品钻孔加工设备及其加工方法	发明	2025.4.15	实质审查	
4	2024119795324	一种柔性风管用橡塑法兰生产用上料机	发明	2025.4.1	实质审查	
5	2024119865064	一种用于橡塑材料的叠板机及其使用方法	发明	2025.4.1	实质审查	
6	2025101688290	一种橡塑密封件的拉伸强度检测设备及其检测工艺	发明	2025.5.2	实质审查	
7	2025103629278	一种多层橡胶制品生产用废气处理设备及其处理工艺	发明	2025.5.9	实质审查	
8	2025103631174	一种橡塑发泡材料切边加工设备及其加工工艺	发明	2025.5.30	实质审查	
9	2025102086433	一种橡塑材料抗开裂测试装置	发明	2025.3.25	实质审查	
10	2025102898205	一种高绝热柔性保温衣	发明	2025.4.8	实质审查	
11	2025103196820	一种柔性布卷智能巷道堆垛输送装置	发明	2025.4.18	实质审查	

序号	专利申请号	专利名称	类型	公开（公告）日	状态	备注
12	2025104798837	一种柔性气凝胶隔板智能车间悬挂输送系统	发明	2025.5.16	实质审查	
13	2024109395823	高压无甲醛环保消音风管	发明	2024.8.13	实质审查	
14	2025104867930	一种含纤维废料的耐高温保温板及其制备方法	发明	2025.5.16	实质审查	

（二） 著作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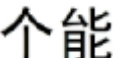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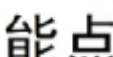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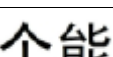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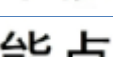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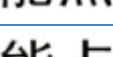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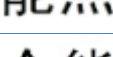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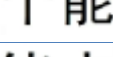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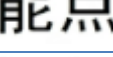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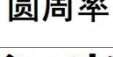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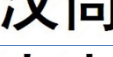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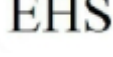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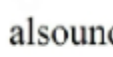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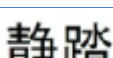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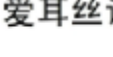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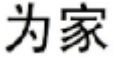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名称	登记号	取得日期	取得方式	著作权人	备注
1	除尘排烟监测控制系统 V1.0	2018SR670506	2017.11.20	原始取得	赢胜节能	
2	开炼机转速控制调节系统 V1.0	2018SR671325	2017.11.15	原始取得	赢胜节能	
3	能点客户平台软件 V1.0[简称：能点云客户]	2019SR0915913	2019.06.20	原始取得	能点云	
4	能点管理平台软件 V1.0[简称：能点云（内部端）]	2019SR0916115	2019.06.20	原始取得	能点云	
5	能点车辆定位平台软件 V1.0[简称：能点云物流司机]	2019SR0915608	2019.06.20	原始取得	能点云	
6	能点知识平台软件 V1.0[简称：能点云]	2019SR0918196	2019.06.20	原始取得	能点云	
7	能点展示平台软件 V1.0[简称：能点云平台]	2019SR0915619	2019.06.20	原始取得	能点云	
8	能点专家平台软件 V1.0[简称：能点云专家]	2019SR0915625	2019.06.20	原始取得	能点云	
9	能点研发云 EDM 管理小程序 V1.0	2022SR0913360	2021.03.20	原始取得	能点云	
10	能点研发云 EDM 管理软件 V1.0	2022SR0913362	2022.03.20	原始取得	能点云	
11	能点检测云 LIMS 管理软件 V1.0	2022SR0913352	2022.03.20	原始取得	能点云	
12	能点检测云 LIMS 管理小程序 V1.0	2022SR0914250	2022.03.20	原始取得	能点云	
13	亚罗斯橡塑产品技术咨询软件 V1.0	2018SR521948	2018.04.27	原始取得	亚罗斯	
14	亚罗斯高效保温材料测试系统 V1.0	2018SR521953	2018.04.19	原始取得	亚罗斯	

（三） 商标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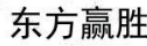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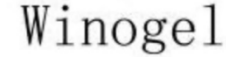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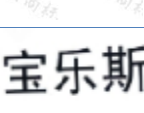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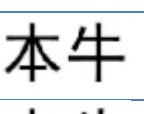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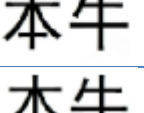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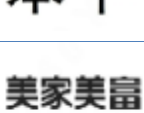
序号	商标图形	商标名称	注册号	核定使用类别	有效期	取得方式	使用情况	备注
----	------	------	-----	--------	-----	------	------	----

序号	商标图形	商标名称	注册号	核定使用类别	有效期	取得方式	使用情况	备注
1		爱耳	15882516	17	2016.02.21-2026.02.20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2		个能	17275604	35	2016.08.28-2026.08.27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3		能点	17275718	9	2016.08.28-2026.08.27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4		个能	17275722	42	2016.08.28-2026.08.27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5		能点	17275973	42	2016.08.28-2026.08.27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6		能点	17275775	35	2016.08.28-2026.08.27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7		个能	17275421	9	2016.08.28-2026.08.27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8		能点	17523029	17	2016.09.21-2026.09.20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9		圆周率	18417915	17	2016.12.28-2026.12.27	继受取得	正在使用	
10		汉尚	18417717	17	2016.12.28-2026.12.27	继受取得	正在使用	
11		夹壳	18399728	17	2016.12.28-2026.12.27	继受取得	正在使用	
12		壳耐特	18418186	17	2016.12.28-2026.12.27	继受取得	正在使用	
13		EHS	19149327	17	2017.03.28-2027.03.27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14		alsound	21197346	17	2017.11.07-2027.11.06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15		静踏	21644149	17	2017.12.07-2027.12.06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16		图形商标	22323849	17	2018.01.28-2028.01.27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17		爱耳丝语	23638591	17	2018.04.07-2028.04.06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18		为家	25556749A	17	2018.09.07-2028.09.06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19		赢胜	27867879	17	2018.11.21-2028.11.20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20		WINDUCT	30555722	11	2019.02.14-2029.02.13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序号	商标图形	商标名称	注册号	核定使用类别	有效期	取得方式	使用情况	备注
21	canmore	Canmore	30424875	17	2019.03.28-2029.03.27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22	AAS	AAS	34393606A	17	2019.07.14-2029.07.13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23	静丝	静丝	34382786	17	2019.08.14-2029.08.13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24	家乐斯	家乐斯	5742291	17	2019.11.14-2029.11.13	继受取得	正在使用	
25	福姆斯	福姆斯	5742287	17	2019.11.14-2029.11.13	继受取得	正在使用	
26	ALFOAMS	ALFOAMS	6082085	6	2019.12.07-2029.12.06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27	Poles-flex	Poles-flex	6016860	17	2020.01.07-2030.01.06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28	能点	能点	38838852	19	2020.02.07-2030.02.06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29	赢点	赢点	38860678	1	2020.02.07-2030.02.06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30	宝点	宝点	38843305	1	2020.02.07-2030.02.06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31	Winduct	Winduct	38850570	19	2020.02.07-2030.02.06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32	爱耳	爱耳	6274732	6	2020.02.14-2030.02.13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33	点盾	点盾	39999086	6	2020.03.14-2030.03.13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34	NDSOX	NDSOX	39701840	11	2020.04.14-2030.04.13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35	Nenduct	Nenduct	39914652	11	2020.05.07-2030.05.06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36	赢胜	赢胜	6720736	9	2020.06.07-2030.06.06	继受取得	正在使用	
37	能点	能点	40710899	36	2020.07.07-2030.07.06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38	能点	能点	40704175	39	2020.07.07-2030.07.06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序号	商标图形	商标名称	注册号	核定使用类别	有效期	取得方式	使用情况	备注
39		赢胜	1428613	17	2020.08.07-2030.08.06	继受取得	正在使用	
40	为家	为家	39999457	11	2020.10.07-2030.10.06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41	赢匠	赢匠	44270035	37	2020.11.21-2030.11.20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42	静蛋	静蛋	47665765	17	2021.02.14-2031.02.13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43	静巢	静巢	47683990	17	2021.02.21-2031.02.20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44	索比斯特	索比斯特	47537845	17	2021.02.07-2031.02.06	继受取得	正在使用	
45		福姆斯	8058050	17	2021.06.07-2031.06.06	继受取得	正在使用	
46	wincell	Wincell	8444518	1	2021.07.14-2031.07.13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47	wincell	Wincell	8444540	17	2021.07.14-2031.07.13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48	凝神	凝神	56302286	19	2021.12.21-2031.12.20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49	点盾	点盾	56238828	19	2021.12.28-2031.12.27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50	赢胜	赢胜	59775349	19	2022.05.14-2032.05.13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51	赢胜	赢胜	56185163	19	2022.06.21-2032.06.20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52	富爸爸	富爸爸	9451041	43	2022.06.28-2032.06.27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53	亚斯朋	亚斯朋	62963693	17	2022.09.07-2032.09.06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54	优语庭	优语庭	10179074	43	2023.01.14-2033.01.13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55	壳宝	壳宝	11235901	17	2023.12.14-2033.12.13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序号	商标图形	商标名称	注册号	核定使用类别	有效期	取得方式	使用情况	备注
56		葵可	68237739	19	2023.05.21-2033.05.20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57		Quiclean	68228238	17	2023.05.21-2033.05.20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58		Insucover	11235887	17	2023.12.14-2033.12.13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59		坚甲	72955528	17	2024.01.28-2034.01.27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60		东方赢胜	71052202	17	2024.07.28-2034.07.27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61		Wincell	12474224	17	2024.09.28-2034.09.27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62		赢能	12745615	17	2024.10.28-2034.10.27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63		家乐斯	78990334	19	2024.12.21-2034.12.20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64		Golflex	78995258	17	2024.12.21-2034.12.20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65		Golflex	79007942	19	2024.12.21-2034.12.20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66		Winogel	79350015	17	2025.01.21-2035.01.20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67		赢胜	80487959	1	2025.02.21-2035.02.20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68		赢胜	12474192	17	2025.03.21-2035.03.20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69		TPS	13150889	17	2025.04.07-2035.04.06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70		NIUTOP	81327822	17	2025.04.21-2035.04.20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71		NIUTOP	81317654	19	2025.04.21-2035.04.20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序号	商标图形	商标名称	注册号	核定使用类别	有效期	取得方式	使用情况	备注
72		米丝特	18418051	17	2017.03.07-2027.03.06	继受取得	正在使用	
73		达科特	18418116	17	2016.12.28-2026.12.27	继受取得	正在使用	
74		宝乐斯	5742285	17	2019.11.14-2029.11.13	继受取得	正在使用	
75		本牛	54557065	37	2021.10.14-2031.10.13	继受取得	正在使用	
76		本牛	56242543	19	2021.12.21-2031.12.20	继受取得	正在使用	
77		本牛	62912744	33	2022.08.28-2032.08.27	继受取得	正在使用	
78		美家美富	11812422	17	2024.05.07-2034.05.06	继受取得	正在使用	
79		本牛	76542410	17	2024.07.21-2034.07.20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80		美赢	30576434	17	2019.02.14-2029.02.13	继受取得	正在使用	
81		WINCELL	01461382	17	2031.06.15	中国台湾	正在使用	
82		WINCELL	T1015480C	17	2030.11.24	新加坡	正在使用	
83		WINCELL	VN-4-2010-18961	17	2030.09.09	越南	正在使用	
84		WINCELL	175565	17	2030.10.12	伊朗	正在使用	
85		WINCELL	1056364	17	2030.10.06	印度	正在使用	
86		WINCELL	4008988630000	17	2032.01.10	韩国	正在使用	
87		WINCELL	2010021625	17	2030.11.11	马来西亚	正在使用	
88		WINCELL	4-2010-9995	17	2031.01.28	菲律宾	正在使用	
89		WINCELL	301710008	17	2030.09.07	中国香港	正在使用	
90		WINCELL	2014/27862	17	2034.04.02	土耳其	正在使用	
91		WINCELL	1597925	17	2033.12.19	澳大利亚	正在使用	

序号	商标图形	商标名称	注册号	核定使用类别	有效期	取得方式	使用情况	备注
92		WINCELL	4869415	17	2025.12.15	美国	正在使用	
93		WINCELL	4132961	17	2034.11.12	法国	正在使用	
94		WINCELL	0001654300	17	2034.12.05	意大利	正在使用	
95		WINCELL	UK00003099271	17	2035.03.15	英国	正在使用	
96		WINCELL	302014071692	17	2034.11.30	德国	正在使用	
97		WINCELL	M3535792	17	2034.11.18	西班牙	正在使用	
98		WINCELL	225954	17	2035.06.22	秘鲁	正在使用	
99		WINCELL	N232413	17	2035.05.27	希腊	正在使用	
100		WINCELL	526667	17	2035.05.18	哈萨克斯坦	正在使用	
101		WINCELL	1013270	17	2035.02.02	新西兰	正在使用	
102		WINCELL	P365972	17	2032.11.13	委内瑞拉	正在使用	
103		WINCELL	312106	17	2028.12.26	以色列	正在使用	
104		WINCELL	922407320	17	2032.01.04	巴西	正在使用	
105		WINCELL	TMA1141599	17	2032.09.09	加拿大	正在使用	
106		WINCELL	IDM000602522	17	2034.03.21	印度尼西亚	正在使用	
107		WINCELL	214970	17	2038.11.14	黎巴嫩	正在使用	
108		WINCELL	425529	17	2034.06.25	阿联酋	正在使用	
109		WINCELL	TM-01-00-27016-24	17	2034.03.29	沙特阿拉伯	正在使用	
110		WINCELL	IDM001273586	17	2034.06.04	印度尼西亚	正在使用	

二、报告期内对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业务合同及履行情况

公司报告期内对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业务合同的判断标准为：（1）重大销售合同：正在履行的 1,000 万元以上的销售合同，以及其他对公司生产经营、未来发展或财务状况有重要影响的销售合同；（2）重大采购合同：与报告期内前五大原材料供应商之间正在履行的主要框架采购合同，

以及正在履行的 1,000 万元以上的工程建设合同；（3）其他重大合同：对公司生产经营活动、未来发展或财务状况具有重要影响的合同。

（一） 销售合同

序号	合同名称	客户名称	关联关系	合同内容	合同金额（万元）	履行情况
1	《商品采购框架协议》	上海兴豐信息服务有限公司	无	橡塑、玻璃棉、岩棉、硅酸铝	框架合同，据实结算	正在履行
2	《物资采购与供应合同（机电类保温材料）》	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无	橡塑，玻璃棉，岩棉	2,007.00 万元	正在履行
3	《采购合同》	振石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无	保温材料	2,080.00 万元	正在履行
4	《北加里曼丹铝业项目保温材料合同》	PT KALTARA POWER INDONE SIA	无	保温材料	142.00 万美元	正在履行
5	《OBI4X380MW 电厂工程全厂保温材料合同补充协议》	PT OBI SINAR TIMUR	无	硅酸铝、玻璃棉	180.00 万美元	正在履行
6	《采购框架合同》	万华化学集团物资有限公司	无	硅酸铝	框架合同	正在履行
7	《采购基本合同》	南京天加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无	橡塑保温材料	框架协议	正在履行
8	《主采购协议》	特灵空调系统(中国)有限公司	无	保温材料	框架协议	正在履行
9	《中国大陆-供应和采购协议》	约克（无锡）空调冷冻设备有限公司	无	保温材料	框架协议	正在履行
10	《美的集团材料供应商合作协议》	美的集团旗下部分公司（注）	无	保温材料	框架协议	正在履行
11	《印尼 OKI 保温材料项目采购、供货及服务合同》	江西江联海外工程有限公司	无	保温材料	1,125.00 万美元	正在履行

注：该项合同签署主体为重庆美的通用制冷设备有限公司、湖北美的楼宇科技有限公司、广东美的暖通设备有限公司、合肥美的暖通设备有限公司、合肥美联博空调设备有限公司、广东美的希克斯电子有限公司、合肥美的希克斯电子有限公司、荆州美的希克斯电子有限公司。

（二） 采购合同

序号	合同名称	供应商名称	关联关系	合同内容	合同金额（万元）	履行情况
1	《化工产品销售合同（固态产品）》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西北化工销售分公司	无	合成橡胶	框架合同，以订单金额为准	正在履行
2	《框架合作协议（2025 版）》	泰州市正大化工有限公司	无	聚氯乙烯、氯醋树脂	框架合同，以订单金额为准	正在履行
3	《框架合作协议（2025 版）》	四川再升建筑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无	玻璃棉制品	框架合同，以订单金额为准	正在履行

4	《建安合同》	广东省工业设备安装有限公司	无	年产 10 万立方绝热隔音保温材料制造工程厂房土建工程	3,245.00 万元	正在履行
---	--------	---------------	---	-----------------------------	-------------	------

（三） 借款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合同名称	贷款人	关联关系	合同金额 (万元)	借款期限	担保情况	履行情况
1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编号：0111500006-2025 年(泰兴)字 00776 号	工商银行泰兴支行	无	950.00	2025.5.20-2026.05.20	抵押担保	正在履行
2	人民币流动资金贷款合同（合同编号：HTZ320766300LDZJ2024N014）	建设银行泰兴支行	无	3,000.00	2024.06.05-2025.12.05	无	正在履行
3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编号：0111500006-2024 年(泰兴)字 01288 号	工商银行泰兴支行	无	2,000.00	2024.09.03-2025.09.03	抵押担保	正在履行
4	1-0111500006-2024 年（泰兴）字 01527 号	工商银行泰兴支行	无	900.00	2024.10.17-2025.10.17	抵押担保	正在履行
5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流动资金借款合同，编号：32010120240040829	农业银行泰兴市支行	无	2,000.00	2024.10.09-2025.10.08	抵押担保	正在履行
6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流动资金借款合同，编号：32010120240041825	农业银行泰兴市支行	无	1,000.00	2024.10.17-2025.10.16	抵押担保	正在履行
7	工行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0111500006-2025 年(泰兴)字 00201 号	工商银行泰兴支行	无	1,000.00	2025.02.11-2026.02.10	抵押担保	正在履行
8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及借据 32010120250008501	农业银行泰兴市支行	无	1,000.00	2025.02.27-2026.02.26	抵押担保	正在履行
9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及借据 32010120250013356	农业银行泰兴市支行	无	1,000.00	2025.03.20-2026.03.19	抵押担保	正在履行

（四） 担保合同

□适用 √不适用

（五） 抵押/质押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合同编号	抵/质押权人	担保债权内容	抵/质押物	抵/质押期限	履行情况
----	------	--------	--------	-------	--------	------

序号	合同编号	抵/质押权人	担保债权内容	抵/质押物	抵/质押期限	履行情况
1	2020 年泰兴（抵）字 J0826 号	工商银行泰兴支行	2020.08.26-2030.08.26 期间，在 8,646.00 万元的最高余额内，赢胜节能与抵押权人签订的主合同的债权	苏（2021）泰兴市不动产权第 4576789 号	2020.08.26-2030.08.26	正在履行
2	2021 年泰兴（抵）字 1104 号	工商银行泰兴支行	2021.11.04-2031.11.04 期间，在 4,797.00 万元的最高余额内，赢胜节能与抵押权人签订的主合同的债权	苏（2025）泰兴市不动产权第 1148169 号、苏（2021）泰兴市不动产权第 4154468 号	2021.11.04-2031.11.04	正在履行
3	最高额抵押合同 C240306MG7382042	交通银行泰州分行	2024.03.06-2027.03.06 期间，在 4,000.00 万元的最高余额内，亚罗斯与抵押权人签订的主合同的债权	苏（2023）泰兴市不动产权第 0016894 号、苏（2023）泰兴市不动产权第 1527293 号	2024.03.06-2027.03.06	正在履行
4	32100620220010546	农业银行泰兴支行	2022.03.18-2027.03.17 期间，在 1,220.38 万元的最高余额内，赢胜节能与抵押权人签订的主合同的债权	鄂（2020）浠水县不动产权第 0009969 号	2022.03.18-2027.03.17	正在履行

（六）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相关责任主体作出的重要承诺及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主体名称	秦伯军、秦天庆
承诺主体类型	☐ 申请挂牌公司 ☒ 实际控制人 ☒ 控股股东 ☐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 核心技术（业务）人员 ☐ 本次申请挂牌的主办券商及证券服务机构 ☒ 其他
承诺事项	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承诺履行期限类别	长期有效
承诺开始日期	2025 年 6 月 16 日
承诺结束日期	无
承诺事项概况	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秦伯军及亲属秦天庆承诺： 一、截至本承诺签署日，本人及本人实际控制的其他企业未直接或间接在中国境内外以任何形式经营（包括但不限于自营、与他人共同经营或为他人经营）与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主营业务相同或相似的业务。 二、本人将来不会以任何形式参与或从事与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构成或可能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的业务或活动，包括但

	不限于设立、投资、收购、兼并与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的主营业务相同或类似的企业。 三、如果将来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的产品或业务与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的业务或活动出现相同或类似的情况，本人承诺将采取以下措施解决：（1）停止生产或经营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产品和业务；（2）以转让或委托经营的方式将相竞争的业务集中到公司经营；（3）向无关联关系的第三方转让该业务。 四、如本人因违反上述承诺，则因此而取得的相关收益将全部归公司所有，如因此给公司及其他股东造成损失的，本人将及时、足额赔偿公司及其他股东因此遭受的全部损失。 五、本承诺在本人作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期间内持续有效
承诺履行情况	正在履行
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一、本人将严格履行公司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所作出的所有公开承诺事项，积极接受社会监督。 二、若非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本人未能完全、有效地履行承诺事项中的各项义务和责任，则本人将视具体情况采取以下措施予以约束： 1、本人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及时、充分披露相关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 2、如因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而获得所得收益的，所得收益归公司所有，并在获得收益的五个工作日内将所获收益支付到公司指定账户；如因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的损失； 3、如果未承担前述赔偿责任，公司有权扣减本所获分配的现金分红用于承担前述赔偿责任。 三、若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本人/本企业未能履行前述承诺事项中的各项义务或责任，需提出新的承诺（相关承诺需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关审批程序）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 1、本人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 2、尽快研究将投资者利益损失降低到最小的处理方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尽可能地保护投资者利益。
承诺主体名称	秦伯军、秦天庆、泰州本牛、张君、秦天德、韩继先、武连合、吉娇、高琪、冯俊、殷爱军、封军、高华、黄建萍
承诺主体类型	☐ 申请挂牌公司 ☒ 实际控制人 ☒ 控股股东 ☒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 核心技术（业务）人员 ☐ 本次申请挂牌的主办券商及证券服务机构 ☒ 其他
承诺事项	关于避免资金占用的承诺
承诺履行期限类别	长期有效
承诺开始日期	2025 年 6 月 16 日
承诺结束日期	无

承诺事项概况	一、本人/本企业保证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全国股转系统有关规范性文件及《赢胜节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管理制度的规定，决不以委托管理、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或者其他任何方式占用赢胜节能及其子公司的资金或其他资产。二、如违反上述承诺占用赢胜节能及其子公司的资金或其他资产，而给赢胜节能及其子公司造成损失，由本人/本企业承担赔偿责任。
承诺履行情况	正在履行
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秦伯军、秦天庆、泰州本牛、泰州能点承诺：一、本人/本企业将严格履行公司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所作出的所有公开承诺事项，积极接受社会监督。二、若非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本人/本企业未能完全、有效地履行承诺事项中的各项义务和责任，则本人/本企业将视具体情况采取以下措施予以约束：1、本人/本企业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及时、充分披露相关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2、如因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而获得所得收益的，所得收益归公司所有，并在获得收益的五个工作日内将所获收益支付到公司指定账户；如因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的损失；3、如果未承担前述赔偿责任，公司有权扣减本人/本企业所获分配的现金分红用于承担前述赔偿责任。三、若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本人/本企业未能履行前述承诺事项中的各项义务或责任，需提出新的承诺（相关承诺需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关审批程序）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1、本人/本企业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2、尽快研究将投资者利益损失降低到最小的处理方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尽可能地保护投资者利益。秦伯军、张君、秦天德、吉娇、高琪、冯俊、殷爱军、封军、高华、黄建萍承诺：一、本人将严格履行公司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所作出的所有公开承诺事项，积极接受社会监督。二、若非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本人未能完全、有效地履行承诺事项中的各项义务和责任，则本人将视具体情况采取以下措施予以约束：1、本人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及时、充分披露相关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2、如因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而获得所得收益的，所得收益归公司所有，并在获得收益的五个工作日内将所获收益支付到公司指定账户；如因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的损失；3、如果未承担前述赔偿责任，本人不得以任何方式要求公司增加薪资或津贴，亦不得以任何形式接受公司增加支付的薪资或津贴。三、若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本人未能履行前述承诺事项中的各项义务或责任，需提出新的承诺（相关承诺需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关审批程序）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1、本人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2、尽快研究将投资者利益损失降低到最小的处理方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尽可能地

	保护投资者利益。
承诺主体名称	秦伯军、秦天庆、泰州本牛、泰州能点、张君、秦天德、吉娇、高琪、冯俊、殷爱军、封军、高华、黄建萍
承诺主体类型	☐ 申请挂牌公司 错误!未定义书签。 ☒ 实际控制人 ☒ 控股股东 ☒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 核心技术（业务）人员 ☐ 本次申请挂牌的主办券商及证券服务机构 ☒ 其他
承诺事项	关于股份锁定、减持的承诺
承诺履行期限类别	长期有效
承诺开始日期	2025 年 6 月 16 日
承诺结束日期	无
承诺事项概况	秦伯军、秦天庆、泰州本牛、泰州能点承诺：一、自本次挂牌之日起，本人/本企业在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股票数量均为本人/本企业在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本次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挂牌期满两年。二、本承诺函自签署之日起生效。秦伯军、张君、秦天德、吉娇、高琪、冯俊、殷爱军、封军、高华、黄建萍承诺：一、在本人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如实并及时申报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 25%；本人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二、本承诺函自签署之日起生效。
承诺履行情况	正在履行
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同上

申请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声明

本公司或本人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控股股东（签字）：


秦伯军

赢胜节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7月31日



申请挂牌公司实际控制人声明

本公司或本人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实际控制人（签字）：


秦伯军

赢胜节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申请挂牌公司全体董事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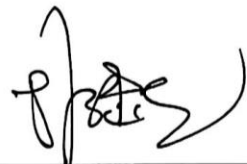
本公司全体董事承诺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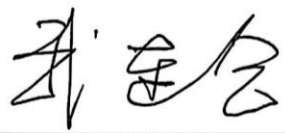
全体董事签名：


秦伯军


张君


秦天德


韩继先


武连合



本公司全体监事承诺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吉娇

高琪

12/12

赢胜节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7月5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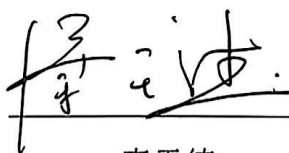
申请挂牌公司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全体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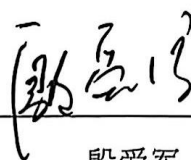
全体高级管理人员签名：



张君



秦天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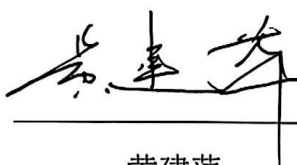
殷爱军



封军



高华



黄建萍

法定代表人（签字）：



张君



主办券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签字）：刘志辉
刘志辉

项目负责人（签字）：龙柏澄
龙柏澄

项目小组成员（签字）：

张文
张 文

罗宇庭
罗宇庭

钟方鑫
钟方鑫

熊刚
熊 刚

杨宏程
杨宏程

韩东
韩 东

王立
王 立

谢依佩
谢依佩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文件

投资银行业务授权书

授权人: 苏军良 **职务:** 董事长(法定代表人)

被授权人: 刘志辉 **职务:** 总裁

授权事项:

除法律法规或监管规定等明确规定必须由企业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材料外,授权总裁签署投资银行业务涉及的协议、申报文件及其他材料。

授权期限: 本授权书签发之日起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止。

授权人:



被授权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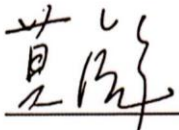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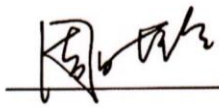


签发时间: 2025 年 6 月 27 日



律师事务所声明

本机构及经办律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法律意见书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经办律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律师（签字）：
 莫 彪
 周晓玲
 戴思佳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签字）：
 朱志怡



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审计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经办人员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审计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签字）：

刘维



刘 维

经办注册会计师（签字）：

褚诗炜

褚诗炜



黄剑

黄 剑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25 年 7 月 31 日



评估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资产评估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经办人员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资产评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资产评估师（签字）：


 方 强



 陈大海



 史先锋

资产评估机构负责人（签字）：

 肖 力



第八节 附件

-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 三、法律意见书
- 四、公司章程
- 五、全国股转系统同意公开转让的审核文件或中国证监会同意公开转让的注册文件
- 六、公司设立以来股本演变情况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确认意见
- 七、其他与公开转让有关的重要文件